

顾问委员会

总顾问 曾培炎

顾问 董建华 蒋正华 唐家璇 徐匡迪

资深专家委员会

中国专家（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春正	王伟光	王洛林	厉以宁	宁吉喆	冯国经	卢中原
许宪春	刘遵义	刘世锦	刘克崮	刘伟	朱民	李毅中
李德水	李若谷	吴敬琏	张国宝	张晓强	张大卫	张祥
张卓元	陈元	林毅夫	林兆木	周文重	高尚全	海闻
钱颖一	郭树清	辜胜阻	聂振邦	楼继伟	樊纲	魏建国
戴相龙						

国际专家

亨利·基辛格 /Henry Kissinger
傅强恩 /John Frisbie
欧伦斯 /Stephen A. Orlins
约翰·桑顿 /John Thornton
郑永年

康睿哲 /Richard Constant
约翰·奈斯比特 /John Naisbitt
杰弗里·萨克斯 /Jeffrey Sachs
马克·乌赞 /Marc Uzan

编委会

主任 魏礼群

副主任 郑新立

编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一鸣	王晓红	吕政	谷源洋	朱晓明	李晓西	李向阳
陈永杰	张宇燕	张燕生	张蕴岭	杨圣明	冼国明	施子海
隆国强	常修泽	徐洪才	裴长洪	霍建国		

主编：郑新立

副主编：王晓红

• 本刊专论 •

推进中美双边投资和贸易协定谈判迈向更深层次的中美经贸合作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课题组(005)

建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是社会保障全面深化改革的“牛鼻子” 郑秉文(015)

• 国际经济 •

全球价值链发展新趋势下推进中国全球价值链研究的若干思考

沈丹阳 彭 敏(028)

大国汇聚亚洲与中国“经略周边”

——对“一带一路”建设的思考 谷源洋(037)

关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几点思考 刘学敏(048)

中国与发达国家间直接投资非对称性相互依赖分析 张默含(058)

金砖国家本币结算与人民币国际化 闫二旺 李 超(069)

• 产业发展 •

农机服务组织发展的新情况、新问题及对策建议

姜长云 张藕香 洪群联(080)

关于创新农业生产经营体制机制的思考 张林山 孙长学(091)

• 名人观察 •

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

王一鸣(102)

国家发展改革委核心期刊

中国学术期刊网络出版总库收录期刊 中文科技期刊数据库收录期刊
中国核心期刊(遴选)数据库收录期刊 博看期刊网收录期刊 中文知识网

• 智库信息 •

让大众创新文化在改革中推进中国经济繁荣

——与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的对话实录

高 宁 刘力闻(106)

立足世情与国情 融合传统与现代 积极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

——“中青年改革开放论坛”（莫干山会议·2014）综述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际合作中心学术办(114)

• 权威观点 •

国际权威机构观点综述

国家统计局国际统计信息中心(120)

• 国际统计数据 •

世界经济主要指标

国家统计局国际统计信息中心(125)

• 英文摘要(ABSTRACTS) •

(133)

“铁的新四军”红色记忆·经典美术作品展征稿通知

(136)



CONTENTS

Advance China-US BITT Negotiation and March Toward Deeper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i>Research Group of China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 Exchanges</i>	(005)
Establishment of Pension Fund Administration is a Key Factor for Deepening Comprehensive Social Security Reform	<i>Zheng Bingwen</i> (015)
Thoughts about Promoting Research on Global Value Chain in China under the New Trend of Global Value Chain Development	<i>Shen Danyang and Peng Jing</i> (028)
Great Powers Converge in Asia and China Runs Businesses in Neighboring Region: Thoughts about Construction of “One Belt and One Road”	<i>Gu Yuanyang</i> (037)
Thoughts about the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i>Liu Xuemin</i> (048)
Asymmetric Interdependence of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between China and Developed Countries	<i>Zhang Mohan</i> (058)
BRICS Local Currency Settlement and RMB Internationalization	<i>Yan Erwang and Li Chao</i> (069)
New Situation and New Problems in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al Machinery Service Organizations and Countermeasures	<i>Jiang Changyun, Zhang Ouxiang, and Hong Qunlian</i> (080)
Thoughts about Innovating the System and Mechanism of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i>Zhang Linshan and Sun Changxue</i> (091)
Stick to the Path of A New-Type Urbanization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i>Wang Yiming</i> (102)
Let the Culture of Mass Innovation Boost Chinese Economic Prosperity in the Reform: A Dialogue with Nobel Laureate Economist Edmund Phelps	<i>Gao Ning and Liu Liwen</i> (106)
A Review of the Third Reform and Opening-up Forum for the Middle-Aged and Young Scholars (Moganshan Forum 2014)	<i>Academic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Center of NDRCo</i> (114)
Opinions of International Authoritative Institutes	(120)
Main Indicators of World Economy	(125)

推进中美双边投资和贸易协定谈判 迈向更深层次的中美经贸合作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课题组*

摘要：中美双边投资协定（BIT）谈判已进入快车道，从中美经贸合作程度、两国发展需求，以及全球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趋势来看，双方推进双边投资和贸易协定（BITT）谈判的时机已经成熟。从涵盖范围看，BITT 涉及的范围比自由贸易协定（FTA）要小，但是将涵盖中美经贸中的主要关键领域。从规则来看，BITT 应是一个基于中美发展实际，面向未来的高水平协定。中美两国应采取努力，在 BIT 积极推进的同时，采取适当的方式、在适当的时机、以适当的路径推动开启中美 BITT 谈判。

关键词：中美双边投资和贸易协定 中美自由贸易协定 中美经贸合作

中美双边投资协定（BIT）谈判已进入快车道，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提供了经验和借鉴，中美两国都在寻求经济再平衡，两国经济长期存在互补性，中国与欧盟也启动了BIT 谈判。这些都为中美双边投资和贸易协定（BITT，Bilateral Investment and Trade Treaty）谈判提供了基础。在已经谈判的中美 BIT 基础上，除了投资以外，增加一个贸易的协定，

* 课题指导：曾培炎、张晓强；课题组长：陈文玲；课题副组长：张永军；课题组成员：张焕波、李罗莎、徐长春、黄志龙等；执笔人：陈文玲、张焕波。

推进中美 BITT 谈判时机成熟、意义重大。通过推进中美 BITT 谈判，建立制度化的经贸关系，有利于发挥中美两个大国的引领作用，深化两国互信，成为亚太区域一体化的桥梁，进而推动世界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为全球经济繁荣稳定提供强大动力。

一、中美启动 BITT 谈判建议的提出

BITT 正式提出是在“第六轮中美工商领袖和前高官对话”会议上，其思想是历届“中美工商领袖和前高官对话”中美与会代表思想碰撞的结晶。

（一）第六轮“二轨”对话正式提出中美 BITT

2014 年 7 月 22 日—23 日，由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和美国全国商会共同举办的“第六轮中美工商领袖和前高官对话”在北京举行。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理事长曾培炎在会上提出发展中美经贸关系的 BITT 倡议，认为如果按现在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架式，将来亚太地区贸易一体化将走向碎片化，不利于整个亚太地区的经济贸易发展和投资协调。中美正在推进 BIT 谈判，逐步取得成果之后，可在已经谈判的中美 BIT 基础上，除了投资以外，增加一个贸易的协定，也就是在 BIT 后面再加一个 T（Trade），即 BITT。BITT 相比自由贸易协定（FTA）涉及到的范围会小一点，如果中美两国之间三年之内开展这项谈判，可为中美两国企业家建立一个对未来的稳定预期。中美之间形成 BITT 的构架，将为亚太地区的经济一体化打下良好基础，将会进一步推动亚太地区经济发展，无论对美国还是中国都是一件好事。把 BITT 作为下一步中美 FTA 和亚太自由贸易区的一个重要桥梁，是最大的发达国家和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建立健康经贸关系的一个良好方案，最终目标是通过 5~10 年时间在亚太地区形成一个更加广泛的，或者叫超世界贸易组织（WTO）的安排，为世界贸易和投资自由化打下良好基础。中方提出的新倡议，被认为是促进未来中美经贸关系和全球经济关系健康发展的重要途径。双方一致认为，要尽快达成 BIT 以加快向 FTA 推进。

（二）中美智库关于中美 BITT 的交流

2013 年 10 月，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理事长曾培炎带队到彼得森研究所就中美 FTA 问题交换看法。曾培炎理事长认为，如果目前不适宜进行中美 FTA 谈判，可以考虑在中美 BIT 谈判的基础上，先推动中美 BITT，最后在条件成熟时建立中美 FTA。在当年 4 月，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执行副理事长王春正带队到彼得森研究所就中美 FTA 课题研究情况做交流，陈文玲总经济师向美方介绍了课题研究进展和成果，彼得森研究所名誉所长伯格斯滕也就相关问题交流了看法。通过交流，使中美两个智库达成了共识。

（三）围绕中美经贸关系进行的相关研究工作

为了把中美 BITT 的研究引向深入，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在前期做了大量研究工作。近三年来，做了“未来十年中美经贸关系”“中美基础设施双边投资”“中美 FTA 研究”等，这些都是研究中美 BITT 的基础。同时，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还积极就中美 BITT 同美方各界进行交流，特别是在第六轮“二轨”对话中围绕联合声明进行沟通、反复磋商，甚至有些是不同观点的碰撞，在中美双方智库形成共识方面起到了比较重要的作用。今年 10 月 16 日，彼得森研究所前所长伯格斯腾研究团队撰写的《建设太平洋之桥：通向中美自由贸易和投资》在美国发布，明确提出美中签署“投资和贸易协定”（CHUSTIA, China-US Trade and Investment Agreement），这说明 BITT 提议已得到美方智库的积极响应。

二、推进中美 BITT 谈判的基础

从中美经贸合作程度、两国发展需求，以及全球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趋势来看，双方推进 BITT 谈判的时机已经成熟。中美双方是世界上最大的两个经济体，双方无论是经济、科技还是社会管理，差距都很大。从客观规律看，差距是双方互补、合作和双赢的基础。中国当年加入 WTO 也有不小的差距，但加入 WTO 实现了中国和世界共同受益。

（一）中美 BIT 驶入快车道

中美两国在 BIT 规则制定方面均积累了实践经验。中国自 1982 年签订第一个 BIT 开始，至 2013 年 6 月，已经签订了 128 个 BIT。在与发达国家签订的协定中，中国逐渐接受了高标准的国际投资保护措施。同期，美国已经签订了 46 个 BIT。中美 BIT 谈判目前共进行了 14 轮。2013 年，汪洋副总理在参加中美战略和经济对话时明确表示，中国政府原则同意以准入前国民待遇和负面清单为基础，推动中美 BIT 进入实质性谈判，这是一个重大进展。从今年年初第 11 轮开始，中美 BIT 谈判已经进入文本谈判阶段。中美双方就 BIT 谈判达成了具体“时间表”，同意争取 2014 年就 BIT 文本的核心问题和主要条款达成一致，并承诺 2015 年早期启动负面清单谈判，意义重大。近年来，中国从吸引外资的大国转变为对外投资的大国，对美国的直接投资也逐渐超越美国对中国的直接投资，显示出中国资本“走出去”的态势在不断加强。从 2014 年 1 月—9 月看，中国企业的非金融类对外直接投资达到 750 亿美元，同比增长了 21.6%。随着中美 BIT 谈判进程的逐步推进，一些核心敏感问题也会逐步浮出水面，涉及知识产权保护、劳工条款、环保要求等，需要双方妥善处理。之所以出现这些问题，是因为双方对谈判的基本诉求有着较大差异。美方设立了门槛很高的投资标准，比如劳工权益、环境、透明度、国家安全等。

要解决这些分歧，需要中美双方承认差距，多求同、少存异，甚至做出必要的妥协，不断寻求新的利益汇合点。中美双方如果能达成一项高标准的 BIT，其重要性不仅体现在双边层面，也具有区域和全球性意义。一个平衡、共赢、高水平的中美 BIT，将为下一步 BITT 谈判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提供了经验和借鉴

2013 年 9 月 29 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以下简称自贸试验区）正式挂牌成立，为中国参与高标准、宽领域的国际投资贸易规则提供了试验平台。成立一年以来，自贸试验区的制度创新效果明显，一系列改革成果出炉，一批可供上海市乃至全国借鉴、复制的经验已经取得阶段性成功。自贸试验区借鉴国际经验，在投资贸易自由化和便利化方面不断推陈出新，深入探索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形成更加开放透明的投资管理制度，大胆进行金融创新，探索资本项下可兑换，不断推出新的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形成了事中、事后监管的制度和体系，监管重心从原本的资质审批转移到了日常监管。一年来，自贸试验区所进行的这一系列创新，从体制机制和管理制度上切实为企业创造了非常好的市场环境，提高了政府效率、激发了市场活力、降低了企业运营成本，保证了内资外资、国企民企的同等、公平待遇。随着自贸试验区的进一步发展以及将来在全国的推广，中国企业适应更开放条件竞争环境的能力将大幅提高，这也为实施中美 BITT 做了很好的铺垫。

（三）中美都在寻求经济转型

美国是最大的发达国家，中国是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在某些方面两者有很大差异。美国经济的特点，是国内消费拉动增长型、低储蓄、过度信用消费、高贸易赤字；中国经济的特点，是家庭消费低、高储蓄与投资、贸易顺差。金融危机后，美国实施出口倍增计划，积极发展高端制造业。中国正在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城镇化也进入新阶段，中等收入群体规模正在迅速扩大，在不长时间内将成为全球第一大消费市场。而现有的一些制度，却阻碍了中美两国贸易市场的扩大。例如，由于技术出口管制，美国对华技术出口的规模远低于欧洲、日本，束缚了美国公司；美国投资市场的资质技术审查标准不合理，也限制了中国企业进入；美国在对外国直接投资审批中，不透明、不可预见和不确定性很大，对一些投资项目的要求和潜在审批要求给投资者在投资项目选择、投资决策、交易结构设计上带来很多困扰。当然，中国也有需要改革的地方，比如多年实行的对外商投资企业的合同章程由政府部门进行审核批准，现在看也不适应当前的发展形势。以外商投资指导目录的方式来指导外商投资的方式，今后要和“准入前国民待遇 + 负面清单”这种模式的基本要求相符合。总之，通过贸易和投资制度

化来促进生产要素及资源在中美市场之间的自由流动，是促进中美经贸平衡的根本途径。

（四）中美两国长期存在互补性

中美两国在经济发展阶段、资源禀赋、产业结构等方面具有很强的互补性。从国内生产总值（GDP）和对外贸易总量看，中美两国均为全球前两大经济体，但美国是全球在技术方面最发达的国家，人均 GDP 为中国的 7 倍，两国经济存在巨大差异。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中国与世界经济关系及其相互影响”课题组预测，到 2022 年左右，中国的 GDP 总量将和美国相当或者是稍超过一点。但即使到那时，中国的人均 GDP 也仅仅是美国的 1/4。从基本生产要素有形（实物）资本、劳动力和土地情况看，两国生产要素丰裕度和发展水平有巨大差异，使两国经济各自比较优势明显。美国有形资本（建筑物和设备）折合成劳动力人均值后，是中国的 6.2 倍；中国拥有丰裕劳动力，其工龄人口几乎是美国的 5 倍；美国拥有 1.63 亿公顷可耕种土地，而中国只有 1.22 亿公顷，美国人均可耕种土地面积是中国的 6 倍；2012 年美国高等教育总入学率为 95%，而中国只有 27%。从以上美国与中国生产要素情况比较，可清楚看出，美国在人均有形资本、人均耕地等方面一直且将继续领先于中国，这意味着美国在资本密集型产业、土地密集型产业（如农业）、高端人力和研发资本密集型产业（如高科技产业）领域，具有很大比较优势，而中国则在劳动密集型产业上具有比较优势。另外，中美经济互补性体现在两国储蓄率的巨大差异上。美国总储蓄率大约为 12%，而中国储蓄率则接近 50%。作为世界上最大的两个经济体，两国储蓄和投资情况对对方都将产生深远影响，两国加强合作，从而促进储蓄和投资更有效配置的空间依然很大。

（五）中欧 BIT 谈判进展迅速

从 2013 年 11 月第 16 次中欧领导人会晤启动首轮中欧 BIT 谈判，在不到一年的时间里，已经完成三轮谈判。中欧 BIT 谈判也是高标准的投资协定谈判，以高水平的经贸协定来加强与世界各国的合作，将成为中国面向世界、对接国际经贸规则的重要方式。中欧 BIT 谈判涉及到准入前国民待遇和负面清单原则，涉及到金融服务、法律服务、专业服务等领域的投资，这些谈判将为中美 BITT 谈判提供借鉴和基础。

三、中美 BITT 的重大意义

过去几十年，中美经贸关系迅速发展，为两国人民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利益，成为两国关系的“压舱石”和“稳定器”。以启动中美 BITT 谈判为战略突破口，继续推动中美经济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既是两国共同利益，也是构建中美新型大国关系的需要，有利于推动亚太区域经济一体化和促进世界贸易及投资自由化、便利化。

（一）发挥中美两个大国的引领作用

美国是中国第二大贸易伙伴、第一大出口市场和第五大进口来源地，中国是美国第二大贸易伙伴、第三大出口市场和第一大进口来源地。如果不把欧盟作为一个总体计算，美国实际多年来已经是中国对外贸易的最大国别。2012 年，中美货物贸易额达到了 4897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了 8.5%；2013 年，中美货物贸易达到 5210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了 7.5%，其中，中国从美国的进口达到 1526 亿美元，增长了 14.8%；今年 1 月—8 月，中国总体外贸增速不高，只增长了 2.3%，但中美货物贸易达到 3540 亿美元，同比增长 6.1%。中美两国在国际关系和全球事务中发挥着重大作用，中美关系是世界上最为重要的双边关系并具有重要的国际影响。BITT 将使中美两国企业和民众受益，使两国通过稳定的经贸关系和共同遵守的贸易规则，获得更多的现实利益和潜在利益。通过深化合作，建立中美 BITT，形成深度融合的制度化经贸关系，进而在 BITT 基础上形成中美 FTA，有利于在全世界提供正向示范和引导。

（二）深化中美两国互信

发展中美关系，必须有大局观和战略眼光，强大的经贸关系能够帮助双方化解其他分歧。中美两国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共同挑战，例如反恐、应对气候变化、保障资源和粮食安全等等。但是也有一些分歧，这是客观的，需要双方共同努力，既使各自的重大关切得到保障，又使一些差异之处、矛盾之处得到妥善解决，这就需要通过健康发展的经贸关系，使两国企业和民众受益，从而能够帮助双方化解一些矛盾。开展 BITT 谈判的过程，同时也是两国各方面在经济、社会、环境保护等多方面的制度安排上，彼此之间交流和加深认识的过程。这样不仅使得经贸合作的制度性、可预期性和透明性增强，把双方对于构建新型大国关系的共同愿景变成一种可以实施的方案，而且有利于建立两国深度交往的共同规则、表达利益诉求的共同平台，从而形成发展新型大国关系的共同纽带。因此，BITT 的达成对于促进各界交流特别是人文交流、深化共识，也将有独到的作用。

（三）奠定亚太经贸一体化基础

亚太区域是当今世界发展最具活力的区域，这个区域的合作进程对经济全球化至关重要。实现“亚太地区自由开放的贸易和投资”，是亚太各经济体的共同目标。在目前全球区域一体化中，存在两条正在演进中的一体化发展路径：一条是美国主导的 TPP 代表的“美国路线图”，另一条是东盟主导的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代表的“亚洲路线图”。这两条亚太区域一体化发展路径呈现竞争态势，如果把握不当，亚太区域经济一体化将走向碎片化，不利于发展。中美 BITT 谈判，有利于两国企业家形成稳定预期。中美之间形成 BITT 的构架，必将会加强“美国路线图”和“亚洲路线图”的战略

互动，成为推动亚太区域一体化两条路径（TPP 和 RCEP）融合为一的桥梁，将为亚太地区的贸易一体化打下一个很好的基础，进一步大大推动亚太地区经贸发展。

（四）推动世界投资贸易自由化和便利化

中美经贸关系是全球基础性战略关系，2013 年中美在全球 GDP 的总量已经占到 1/3。21 世纪的世界正在发生深刻变革，以互联网、智能制造、生命科学、新能源、新材料为代表的新一轮产业革命正在酝酿，新产业、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正在形成，传统的贸易和投资规则已经不能完全适应当前形势，面向 21 世纪的新贸易投资规则正在形成。例如，近年来中国电子商务高速发展，现在跨境电子商务在快速发展，对消费、物流业乃至金融、居民生活等多方面都有重要影响，但传统的贸易规则已经无法适应对跨境电子商务的管理。当前的高标准协定，如中韩 FTA，由美国主导的正在谈判的 TPP、跨大西洋贸易与投资伙伴协定（TTIP）和国际服务贸易协定（TiSA），主要是以发达国家为主体的模式。新的国际贸易和投资规则必须兼顾发展中国家利益，充分考虑科技发展、创新等因素。反思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表面是金融泡沫的破裂，但最深层次的问题是南北差距加大。因此，如果有一个高水准的中美 BITT，使最大的发达国家和最大的发展中国家能够建立一个可持续的、健康的经贸关系，再通过 5~10 年的时间在亚太区域形成更广泛的超 WTO 安排，必将为全球可持续性和包容性增长奠定良好基础。

（五）为全球经济繁荣稳定提供强大动力

2008 年国际金融危机以来，全球复苏步履艰难，面临着经济增长和治理、开放、金融稳定和监管、能源安全、气候变化等多项挑战，如果中美两国不能有效合作，全球很难成功实现再平衡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彼得森研究所计算，中美 BITT 的达成将使美国年均出口和国民收入分别增加 4000 亿美元和 1000 亿美元，是 TPP 及其他潜在协定的两倍。此外，美国生产率将大幅上升，贸易赤字也将收窄。同时，也将大大提高中国的生产率，并将年均国民收入提高 3000 亿美元。BITT 将使世界最大的发达国家动力核和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动力核产生共振效应，产生“1+1>2”的效果，将对维护全球经济发展特别是全球贸易健康发展，建立更开放的全球贸易体系、抵制保护主义、减少贸易壁垒，发挥不可或缺的示范和引领作用。

四、中美 BITT 谈判主要内容

从涵盖范围看，BITT 涉及的范围比 FTA 要小，但是将涵盖中美经贸中的主要关键领域。从规则来看，BITT 应是一个基于中美发展实际，面向未来的高水平协定。

(一) 主要领域

1. 关税。重点是货物贸易减免关税和减少非关税措施。2013 年中国关税总水平仍维持 9.8%，美国平均关税水平为 4%。在 BITT 下，中美双方关税总水平近期可以各自降低到原来的 1/2，中期可以降低到原来的 1/4，长期向零关税迈进。美国方面要解除对中国高技术产品的出口限制，减少针对中国的“双反调查”等贸易保护主义措施。

2. 投资。中美 BIT 谈判已经具备较好的基础，进一步促进双方市场开放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中方应研究制定体现高开放水平的负面清单；国家安全审查不应作为隐性限制或阻碍合法投资；应建立畅通的双方投资沟通渠道和会商机制；中美基础设施双向投资、清洁能源和生态环境领域的投资合作可以作为重要切入点。

3. 农业贸易。重点是补贴、关税减让和转基因食品安全问题。需要将美国农业补贴政策和农产品关税问题结合，统筹考虑双方农业准入标准和关税水平；双方应就转基因食品安全方面开展合作，建立共同规范；双方可成立一个委员会，确保中美农业合作的长期供需关系，买卖双方预先确定交易价格（例如在成本加利润的基础上），采用长期（例如 20 年）商品供应合同。

4. 服务贸易。中美服务贸易合作有巨大潜力。随着中国制造业生产率提高、民众消费水平上升以及养老等民生服务需求增加，中国服务业将快速发展，创造更多就业机会。美国服务业发达，在知识密集型服务业方面世界领先。扩大服务贸易是深化中美经济关系的重要领域，对于两国都有益。中国在新的发展和结构调整的背景下寻求提高服务业在经济中的作用，而美国寻求机会扩大参与中国广泛的服务业发展，双方应大幅削减服务贸易壁垒。

5. 政府采购。政府采购占了世界经济总额的近 15%（约 10 万亿美元），中美两国的政府采购各将超过 1 万亿美元。随着两国相互寻求更多地参与对方大型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包括在美国的州及中国的省级层面，政府采购是存在潜在共同利益的一个重要领域。中美政府采购合作将以世界贸易组织政府采购协议（GPA）为标杆，同时考虑中美两国经济和政府体制差异。要明确双方政府采购参与实体，可以考虑“负面清单”方式，规定所有政府实体将被覆盖，除非他们被明确排除在外。

6. 知识产权。推进两国在专利领域的对接，实现双方专利信息互通、互认和共享，建立中美技术交易市场；避免滥用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垄断价格；简化知识产权行政管理程序，提高知识产权保护申请、注册和司法程序，以及执行等方面透明度及信息可获性；针对知识产权保护、执行和发展，在相关政府机构、教育组织和其他组织间加强合作安排，加强信息交流和人员往来，加深对彼此知识产权执行和行政管理体制的相互了解；加强知识产权边境保护，提高公众对知识产权保护重要性的认识。

7. 重点合作领域。在技术创新、网络安全、基础设施、清洁能源和生态环境领域等

方面重点开展合作。建设网络空间秩序，解决网络安全问题；促进科技人员交流的便利化，加强基础科学合作，共建高水平实验室、研究平台和创新基地；推进双方在核能、清洁煤、页岩气、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及节能、环境污染治理等领域的合作。例如，在基础设施领域，中美双方合作空间巨大。美国桥梁、水道、铁路、公路、航空和电力等基础设施，都需要更新、扩容和改造，2020年前需3.6万亿美元投资。中国在此方面也有巨大的投资需求，并在高铁、桥梁、机场、电力等方面，有世界一流的技术与设备、建设能力和价格竞争力，双方有条件进行深度合作。

8. 竞争环境。双方都要有公平的竞争环境，考虑采用“竞争中立”框架，政府商业活动不得因其公共部门所有权地位而享受私营部门竞争者所不能享有的竞争优势。国有企业和私有企业具有平等市场竞争地位，给予公营和私营企业以相同的商业环境。无论是国有企业还是私营企业，国内企业还是国外企业，在投资管理上都要一视同仁、同等对待，确保双方企业能够很好地进入对方市场。美国需要承认中国完全市场经济地位。

（二）路径

1. 分三步走建立中美 FTA。第一步，中美双方尽快完成 BIT 谈判；第二步，在 BIT 的基础上，加入贸易（T）的谈判，争取尽快启动 BITT 谈判；第三步，在 BITT 的基础上，启动中美 FTA 谈判。最终推动在亚太实现区域经济一体化，建立亚太自由贸易区（FTAAP）。这是一条切合实际的路线，以 BIT 为切入点，将贸易包含进来，采取循序渐进方式，将服务贸易、政府采购、农业贸易等关键领域专门纳入，具有可操作性，同时也能起到立竿见影的效果。最终双方达成中美 FTA，将极大促进两国经济繁荣。根据彼得森研究所计算，如果美国和中国能够在 2025 年达成 FTA，中国对全球出口会增加 10%，美国对全球出口会提高 3%，双边贸易将增加 14% 左右，中国经济总量产出将提高 2%，美国将提高 1%。

2. 中美双方互相推动加入 RCEP 和 TPP。当前，亚太最重要的两个正在谈判的区域一体化协定是 RCEP 和 TPP。在中美推进 BITT 的同时，中美双方应探讨中国加入 TPP、美国加入 RCEP 的路径，避免对双边关系的侵蚀，如果美国引领 TPP，中国又引领了另外一个地区协定，对于双方的投资与贸易肯定不能带来最佳效果。中国加入了 TPP，美国加入了 RCEP，中美 BITT 和随后的中美 FTA 就成为了沟通 TPP 和 RCEP 的桥梁，实质上 TPP 和 RCEP 就融为一体，为最终形成 FTAAP 奠定基础。

五、启动中美 BITT 谈判的若干建议

启动中美 BITT 谈判，不仅对两国经济发展有益，亦可增加政治互信，也能够向世界

传递积极信号，推动世界经济繁荣稳定，促进更加符合实际的 21 世纪新国际经济规则的产生。尽管中美 BITT 谈判可能是一个较为长期的过程，但启动谈判本身就会产生巨大影响。两国应采取努力，在 BITT 积极推进的同时，采取适当的方式、在适当的时机、以适当的路径推动开启中美 BITT 谈判。

第一，把开启中美 BITT 谈判纳入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议题。建议两国在此前几轮中美战略与经济对话的基础上，将中美 BITT 作为新的议题纳入，在官方层面进行相关探讨。

第二，两国政府应设立专门部门负责此项工作。中美两国应共同努力建设高水平的 BITT，在贸易、投资、服务贸易、知识产权等方面创新合作思路和方案，对合作领域进行量化分析研究和可行性研究，实现互利共赢，提升 BITT 质量。

第三，中美两国智库合作开展中美 BITT 方案研究。目前，彼得森研究所和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已经分别开展了前期研究，也做过一定的交流，有了一定的基础。在官方层面达成意向后，可上升到国家战略，由政府委托中美两国智库联合进行专项研究，进行前期准备，设计切实可行的方案，评估中美 BITT 的成本收益、对中美双方影响、对周边国家和地区的影响等等。

第四，可考虑由智库发起中美 BITT 的倡议。鉴于中国国际交流中心与美国全国商会已经进行了六轮“二轨”对话，已经对中美 BITT 进行了深入交流和研究，建议双方政府支持其继续进行研究，并由“二轨”对话联合发起公开倡议。2015 年，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将召开第四届全球智库峰会，可在该峰会发布，并组织专门论坛讨论。

第五，通过亚太经济合作组织（APEC）寻求共识，推动 TPP 和 RCEP 融合或者链接。两国政府在寻求新的地区贸易协定，尤其是 TPP 和 RCEP 的过程中，应避免出现竞争性或排他性区域贸易集团，同时反对贸易和投资保护主义。中美双方都需要正视 TPP 与 RCEP 的竞合关系，积极构建桥梁和纽带，推动二者融合或链接。两国应继续通过能力建设和相关活动，强化 APEC 角色，促进未来几年 APEC 各经济体之间的融合。中美应在加强双边经济技术合作、促进外交关系稳定健康发展等方面做出努力，并就中国加入 TPP 及美国加入 RCEP 展开深入讨论。

责任编辑：李蕊

建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 是社会保障全面深化改革的“牛鼻子”*

郑秉文

摘要：养老基金管理公司作为新一类型金融机构，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改革来说，是强大的载体依托；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体制改革而言，是一个重要的投资载体；对年金市场来讲，是推进多层次社保体系和年金市场发展的重要引擎；对家庭财富来说，是“大资管时代”打造养老金业的一个孵化器。

关键词：职业年金 缴费确定型信托制养老金 多层次社保体系 养老基金管理公司

作者简介：郑秉文，中国社科院世界社保研究中心主任、博士生导师。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对社会保障全面深化改革作出了全面战略部署，其中包括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改革、建立职业年金体系、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市场化和多元化投资运营等。这些改革都涉及到养老基金的投资运营及运营载体问题。投资运营的载体看似小事，实则关乎到机关

* 本文初稿得到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规划研究部王强处长的有益评论和重要启发，特表示衷心感谢。

事业单位养老金改革、基金投资体制改革、年金体制改革的成败与否。从这个角度讲，投资载体问题即建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的问题，就成为一个“牛鼻子”。

一、建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改革的一个必要条件

众所周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基本原则显然是“基本养老+职业年金”的“两层设计”，旨在保证与企业职工养老制度的一致性，彻底消除“双轨制”。与企业相比，机关事业单位的明显特征是工作环境相对稳定（长期聘用合同），人员素质较高（学历较高且全部严格考试入门），工资增长机制平滑稳定（不是大起大落），工作岗位重要（掌握国家行政管理、医疗卫生教育和上层建筑等重要部门）。而目前企业年金的“社会基础设施”难以满足机关事业单位建立职业年金的实际要求，这就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带来一定困难。

简言之，全国范围内的机关事业单位普遍建立职业年金所需要的“社会基础设施”和“硬件条件”，实际就是指受托人、账户管理人和投资管理人的客观条件。目前，年金市场上已有的单一资格管理人角色分散，现有的六个养老保险公虽然基本将多个资格实行了纵向捆绑，规模有所扩大，但总体看还不能满足需要，需要“升级”。另外，现存的养老保险公发展极不平衡，目前形成的发展模式大约有两种。一是以提供信托制的企业年金服务为主，专业化程度较高，可以看作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的雏形；二是以混合经营为特色，即以团险带动年金，契约型保险业务占主流。由于这两种模式与机关事业单位建立职业年金的实际要求都存在一定差距，因此，建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便成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的一个必要条件。

作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职业年金的社会基础设施和硬件条件，养老基金管理公司可以满足三个条件。

一是体量的规模性。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改革之后，职业年金计划作为重要的补充形式将如雨后春笋，各省和直辖市将会出现教师基金、医生基金、政府公务员基金等，甚至不排除出现全国性的行业年金（类似澳大利亚与荷兰等国的行业年金）。它们大部分将采取内部受托形式，也不排除有些会采取外部受托模式。在规模上他们都将将是庞然大物，如同美国各州的政府公务员基金和教师基金等，动辄几千亿美元，个别几支在全球排名中名列前茅。虽然他们可以分别选择多家投资管理人，但目前国内投资管理人的规模和实力还没有足够大，很不对称，有“小马拉大车”之嫌。有了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机关事业单位建立职业年金载体的缺位问题（受托人、资管人与投资管理人）就得以解

决。换言之，建立起足够大的专业化机构，投资和运营便有了可靠与稳定的载体，面对职业年金的这个“社会基础设施”，机关公务员和事业单位人员两个群体就会“放心”参加改革。

二是竞争的有序性。在理论上讲，与企业年金完全一样，职业年金作为第二支柱是“自愿型”的制度。但是，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工作性质又决定了这样一个事实，职业年金具有“准强制性”，这一点与美国等发达国家十分相似。因此，建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是机关事业单位这轮养老制度改革的一个必要条件，是其顶层设计不可分割的一个组成部分，应纳入到全国范围内深化养老保障改革的制度安排之中。基于这样的考虑，我们应吸取十年前初建企业年金市场时的一些教训，构建一个“市场有序和竞争有限”的年金制度环境。于是，建立若干养老基金管理公司就成为必然，在全国划分大区域，每个区域有若干公司共同负责，在外部受托人和投资管理人的市场上，既存在竞争，又相对固定区域，以确保各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安全性和有效性。现存的众多企业年金投资人可成为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的外部投资管理人，由此形成一个二级市场。

三是投资的选择性。专业化的养老基金管理公司具有强大的资产配置能力与多样性产品的服务提供能力，可以实施专门的投资策略，为不同年龄组建立不同配置的生命周期基金，提供不同的投资基金系列服务，甚至建立一定程度的回报平滑稳定机制，以熨平世界经济波动或国内经济周期带来的收益波动。在较长时期内，作为补充的第二支柱，职业年金也好，企业年金也罢，对账户资产采取个人分散投资决策的可能性很小，由投管人实行集中投资将是唯一选项，这是国情条件约束的结果。为克服这种集中投资的缺陷，满足不同年龄段和不同风险偏好的账户持有人对资产配置的不同要求，投管人提供不同的生命周期基金和不同的组合是大势所趋。机关公务员和事业单位人员建立的职业年金更加特殊，他们的流动性不是很大，对生命周期基金的需求更加强烈、要求更加严格，只有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才能提供这些服务和满足这些要求。

事业单位（包括部分公务员）养老保险前两轮改革（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和 2008 年）之所以没有进展，主要原因之一就是职业年金这个第二支柱没有建立起来，第一支柱改革后下降的替代率能否补上去存在不确定性。而建立职业年金的“核心问题”或称重要载体就是建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这是一个“牛鼻子”。此次第三轮改革正在顶层设计之中，应吸取前两轮改革经验教训，“兵马未动，粮草先行”，为建立职业年金做好“硬件”准备。对机关公务员和事业单位人员的第二支柱来说，养老基金管理公司带有行政管理一站式服务的重要职能。实际上，养老基金管理在国外早已成为金融市场的一个新业态，英文中已经约定俗成，使用的是固定大写字母，用词是 Administration of Pension Fund (APF)，没用 corporation 等词，带有明显的“特许”与“管理”的含义，西班牙文

里也是用的 Administration (AFP)^①。

表 1 美国 TSP 的个人投资基金特征

个人基金	G 基金	F 基金	C 基金	S 基金	I 基金	L 基金
特征描述	政府债券投资基金，旨在提供高于通货膨胀率的收益率，减少市场波动风险；包括短期政府债券，特别是包括 TSP 专门发行的特种债券，利率受到美国政府的担保，没有信用风险	固定收益指数投资基金，旨在提供高于货币基金的利率，目标是盯住巴克莱债券指数，信用风险相对很小	股票指数投资基金，旨在提供潜在的长期高收益率，标普 500 指数为基准，投资对象是美国大中型上市公司	小市值股票投资基金，旨在提供潜在高收益的机会，投资对象是美国中小企业，以道琼斯指数为基础	国际股票指数投资基金，旨在提供潜在的高收益机会，投资对象是美国以外的 21 个发达国家上市公司，以摩根斯坦利的 EAFE 国际指数为基准(欧洲、澳大利亚、亚洲、远东)	生命周期基金，根据不同的时间参照，把参保人账户分配在 G、F、C、S 和 I 基金之中，不同的 L 基金量身定做不同的比例配置
收益类型	利息	市场价格变化、利息	市场价格变化、分红	市场价格变化、分红	市场价格变化、货币价值相对变化、分红	收益大约与 G、F、C、S 和 I 基金的加权平均收益相等
净行政费用	0.027%	0.039%	0.029%	0.026%	0.029%	注 1

资料来源：根据 <https://www.tsp.gov/> 资料整理得来。

注 1：不同的 L 基金取决于个人的选择，所以成本不尽相同。例如，2013 年 L Income 基金和 L 2020 的净行政费用是 0.028%，而 L 2030、L 2040 和 L 2050 是 0.029%。

美国联邦政府公务员和军职人员建立的职业年金“节俭储蓄计划”（下简称“TSP”）很成功，有代表性，也很有启发，堪称政府雇员信托制缴费确定（DC）型职业年金的一个样板。TSP 建立于 1986 年，实际就是“政府版”的 401K 计划。截至 2013 年底，参加这个自愿型计划的人数达 450 万（包括联邦邮政系统），资产规模达 4050 亿美元。它

①考虑到英文原意，本文使用的是“养老基金管理公司”，而不是“养老金管理公司”，也不是“养老基金投资公司”。西班牙文的“AFP”知名度很高，使用很普及，甚至在非西班牙语国家都广泛使用这个缩写。有中文译著如下：《AFP：三个字的革命——智利社会保障制度改革》，胡安·阿里斯蒂亚主编，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1 年版。

为参保人提供了十支基金，雇员可自由选择搭配。其中，有五支是个人基金，他们分别是 G 基金，F 基金，C 基金，S 基金和 I 基金。有五支是“生命周期基金”，他们分别是 L 2050（2045 年以后退休），L 2040（2035 年—2044 年退休），L 2030（2025 年—2034 年退休），L 2020（2015 年—2024 年退休），L Income 基金（2015 年之前退休），参保人根据自己的年龄选择适合自己的投资基金。建立十支基金是一个特殊的制度安排，负责监管的是美国“通货监理局”（OCC），而不是证监会（SEC）。承担 TSP 运营的是“联邦退休节俭计划投资委员会”（FRTIB），这是一个独立的专门机构，隶属联邦政府。

总体看，美国的 TSP 收益率很好，不仅战胜了通胀，还大大高于社会平均增长率。2013 年平均收益率是 16.0%，1986 年—2013 年的平均收益率是 7.4%。在个人基金和生命周期基金之间，绝大部分人选择的是前者，从资产规模来看，依次是 G 基金 1440 亿美元、C 基金 1017 亿美元、S 基金 396 亿美元、I 基金 227 亿美元、F 基金 189 亿美元，合计将近 3300 亿美元，占全部资产的 80%。余下 700 亿美元为生命周期基金，其持有资产 L 2020 为 203 亿美元、L 2030 为 178 亿美元、L 2040 为 133 亿美元、L Income 基金为 62 亿美元、L 2050 为 31 亿美元。

表 2 2013 年 12 月美国 TSP 的生命周期基金资产配置（%）

生命周期基金	G 基金	F 基金	C 基金	S 基金	I 基金
L Income	74	6	12	3	1
L 2020	42	5	28	9	16
L 2030	28	5	35	13	19
L 2040	19	5	38	16	22
L 2050	11	3	42	18	26

资料来源：[https://www.tsp.gov/。](https://www.tsp.gov/)

二、建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是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改革的一个充分条件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决定》明确指出，要“推进基金市场化、多元化投资运营”。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一样，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市场化和多元化投资体制改革，也是一个难啃的“硬骨头”。

早在 2011 年 2 月—2012 年 2 月，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体制改革曾进行过一次艰难的改革。当时，课题组将世界各国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体制分为三个模式。

表 3 2009 年—2013 年美国 TSP 收益率 (%)

	L Income	L 2020	L 2030	L 2040	L 2050	G 基金	F 基金	C 基金	S 基金	I 基金
2009 年	8.57	19.14	22.48	25.19	-	2.97	5.99	26.68	34.85	30.04
2010 年	5.74	10.59	12.48	13.89	-	2.81	6.71	15.06	29.06	7.94
2011 年	2.23	0.41	-0.31	-0.96	-	2.45	7.89	2.11	-3.38	-11.81
2012 年	4.77	10.42	12.61	14.27	15.85	1.47	4.29	16.07	18.57	18.62
2013 年	6.97	16.03	20.16	23.23	26.20	1.89	-1.68	32.45	38.35	22.13
建立以来	4.50	6.09	6.65	7.02	12.40	5.54	6.66	10.30	9.31	5.38
建立时间	2005 年				2011 年	1987 年	1988 年		2001 年	

资料来源：[https://www.tsp.gov/。](https://www.tsp.gov/)

一是政府部门投资运营模式，是指政府将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直接交由财政部牵头组成的一个特定政府机构，后者发挥政府的职能，养老资产几乎完全以购买国债或特殊政府债券为主，完全与市场隔绝。国债投资的行政管理主体规模不大，只起到会计账簿和发布精算报告的作用。目前，这是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体制最为保守的模式，实施这个模式的有美国、西班牙和爱尔兰等，他们实行的都是待遇确定（DB）型现收现付制。

二是市场机构投资运营模式，是指政府将养老保险基金直接交由数家特许养老金公司投资运营，公司之间具有竞争性，最终可以淘汰，并且公司还承担着社会保险费征缴和养老金发放等一站式服务，是该国养老金制度的运行载体。这种养老金制度一般来说是引入个人账户的 DC 型完全积累制，每个账户持有人享有账户资产的投资组合选择权和决策权，并承担最终投资风险。目前，这是改革最为激烈的市场化投资模式，与上述“政府部门投资运营模式”形成两个极端，采取这种 DC 型积累制投资模式的国家已超过 20 个，主要分布在拉丁美洲和中东欧国家，中国香港地区采取的也是这个模式。

三是专门机构投资运营模式，是指政府将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交由专门成立的特殊投资机构实施市场化、多元化和国际化运营的模式，它往往是经过议会立法授权并由政府发起组织成立的专门机构投资者，具有现代公司治理结构。一般来说，一个经济体只建立一个类似公司，统管全国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投资运营，具有垄断性。目前，越来越多的国家开始采取这个模式，最早是瑞典和丹麦等，近十几年来，加拿大、日本和韩国等也纷纷效法，且采取这个模式的国家实施的均为 DB 型现收现付制。很显然，这个模式是介于上述两个极端模式之间的一个中间道路。

经过慎重比较和选择，决策层确定了第三种模式的改革思路，即“专门机构投资运

营模式”，拟新建一个全国范围的国务院直属事业单位，由其实行市场化和多元化的投资体制改革。但后来由于社会舆论逆转等原因，新建机构的改革进程于 2012 年 2 月暂时告一段落。

与两年前相比，此轮全面深化改革的形势发生了很大变化，中央政府做出了本届政府内财政供养人员只减不增的庄重承诺，于是两年前新建机构的改革思路遇到瓶颈，多年前大口径的抉择范围即省级投资的选项再次浮出水面。从投资主体的选择来看，在理论上讲，此轮投资体制改革至少还存在着以下五个方案。

表 4 中国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体制“两轮改革”可供选项比较

“2011 改革”面临的可供选项	方案一： 政府部门投资运营模式		方案二： 专门机构投资运营模式		方案三： 市场机构投资运营模式	
	指国债投资模式，养老保险基金全部用于购买国债，典型代表国家为美国、西班牙等		指由政府出面建立一个统揽全国、市场化和多元化投资机构，直属国务院，典型模式为加拿大、日本和韩国等		指参保人为个人账户持有人，对账户资产具有完全的投资决策，典型模式为智利和中国香港强基金模式等	
此轮改革面临的可供选项	方案一： 各省自行投资	方案二： 各省自行分别委托给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	方案三： 统一委托给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	方案四： 新建全国独立投资机构	方案五： 新建若干养老基金管理公司	
	借用省级社保经办机构或建立省级国有独资法人机构，由地方政府直接控制	延续和改造2006年部分省市账户做试点的中央补助受托管理的做法	全国统一行动，将委托给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进行集中投资作为投资体制的唯一选择	新建一个独立法人投资机构，直属国务院，负责全国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会保险基金）的投资运营	深度参与养老保险基金的投资管理，成为企业年金的重要投资管理平台和管理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旗舰	
难易程度	这五个方案由易到难，可循序渐进，也可一步到位					

众所周知，“方案一”是多年前在劳动保障部系统最为流行的一个政策主张，它真实反映了地方利益主张，但很显然，这个方案问题多多。30 多个省级投资主体的法人治理结构难以建立，专业投资人士难以招揽。谁来决定资产配置、亏损缺口如何处理、各

省收益率可能存在巨大差别和攀比、各省分散投资的利益输送风险点太多等，不仅投资风险加大，而且有可能增加对资本市场的冲击和不确定性。重要的是，20多年来，统筹层次之所以难以提高，它与保险基金地方化的利益博弈存在很大关系，省级作为投资主体无疑将会强化早已形成的地方利益，加剧中央与地方事权及财权的错配，与实现全国统筹层次的制度目标完全背道而驰，南辕北辙。一旦这一步迈出去，在可预见到的时期内，全国统筹水平将不可能真正实现，如同1999年确立的社会保险费双重征缴体制那样（社保部门和税务部门同时征缴），重建单一征缴体制将面临水火不容的利益博弈，甚至在《社会保险法》多年的立法过程中都未推进半步。因此，一旦省级投资体制确立，中国的社保制度碎片化必将被彻底“物质化”。届时，在世界各国社会保险基金投资体制中，中国将是唯一一个由省级地方政府主导投资的“碎片化”制度。上述分析显示，省级地方作为投资主体是“下下策”，不利于实现制度的长期目标，不符合参保人的群体利益，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长期需要。

“方案二”在本质上讲与“方案一”相差无几，最大的问题是不利于提高统筹层次。如果这个模式在地方不断铺开和蔓延，结余较多的省份纷纷直接委托给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长期看，等于是对地方利益固化的一种“默认”，养老保险制度实现全国统筹将面临着更加激烈的抵制。因此，各省自行委托模式只是一个权宜之计，在大面积铺开之前，应尽早决断，把中国的投资模式定下来。

“方案三”是中策。虽然实现了全国统一投资，免除了各省分散投资固化地方利益的弊端，但长期内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必须要解决这样一个问题，目前的资金来源主要是财政转移支付，一旦由缴费形成的基金成为另一个主要来源，其风险容忍度不同，流动性和资产配置要求也不同。重要的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规模将越来越大，一分为二是迟早的事情，与其将来拆分，不如现在就新建机构。

“方案四”毫无疑问是“上上策”。它意味着，中国将有两支主权养老基金，一支以财政转移支付为主而形成，一支以参保人缴费形成，他们可以实行不同的投资策略，甚或不同的国际投资区域。至于增加事业人员编制的问题，则大可不必多虑。新建机构应完全遵照市场规律和国际惯例行事，应给予完全的企业地位，不需要事业编制，行政费用也不需要财政拨款。甚至，现行的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也应如此统一改为企业建制，这样两个巨型机构投资者既可解决其员工的市场化薪酬福利待遇问题，也可解决人才流失问题，还可解决正常的运营费用问题。重要的是，不但没有增加事业编制，反而腾出了事业编制，可谓一举多得。

“方案五”是一个绕不开的选项。哪个方案都离不开他，不管采取哪个方案，我们都会突然发现，一旦3.1万亿元这个巨大的养老保险基金池打开闸门，都需要大量的外部

投资管理人去承接它。例如，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委托投资也好，新建直属国务院的投资机构也罢，或是确立省级投资主体的体制，都需要数量足够多、规模足够大、更加专业化的投资载体作为其外部投资管理人。实际上，潜在的可投资基金规模还要更大，情况还要更加紧急。比如，城乡居保的养老基金 2013 年底已达 3006 亿元，到 2014 年底估计要逼近 4000 亿元；五险基金合计 2013 年底已达 4.77 万亿元^①，2014 年底超过 5 万亿元大关已毫无悬念，承受着贬值风险，需要保值增值。

所以，上述分析显示，允许筹建若干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是无论如何都要做的，如果说这是“方案五”的话，它实际就是中国养老基金投资的“市政建设和基础设施”，只要放开基本社会保险基金的投资阀门，就需要养老基金管理公司。

三、建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是强力推进多层次社保体系的一个重要引擎

1991 年国务院颁布的《关于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1991〕33 号文），首次规定“逐步建立起基本养老保险与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和职工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相结合”的三支柱体系；1993 年召开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进一步明确要“建立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此后，中央在历次相关重要文件中都提到建立多层次社保体系，其中本世纪以来进行过三次重大改革。2001 年在辽宁做实个人账户试点中，将企业补充养老保险改为企业年金，明确建立完全积累制并给予单位缴费 4% 税优政策；2004 年进一步将其改造为 DC 型信托制，并全面进行市场化投资；2013 年企业年金税优政策完全采取国际流行的 EET 模式，个人职工缴费实现 4% 税优。近七八年来，企业年金发展进入快车道，截至 2014 年 6 月底，基金累计达 6472 亿元，建立企业年金的职工达 2170 万人。^②

但总体看，中国企业年金作为第二支柱还显得十分滞后，基金累计余额占 GDP 仅为 1.1%，而美国占 80%，荷兰高达 130%；企业年金基金仅占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 20%，而美国高达 440%。企业年金发展缓慢，固然与其他一些制约因素有关。比如，个人所得税改革始终没有到位；税优比例还很小，激励作用还不够；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比例过高，影响了第二支柱的缴费能力；年金制度复杂，门槛较高，不利于中小企业加入等等。但是，除此之外，更深层的原因还在于企业年金制度设计的体制原因，即目前的年金发展

^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2013 年全国社会保险情况》，2014 年 6 月 24 日。

^②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企业年金基金业务数据摘要——2014 年二季度》，2014 年 10 月 8 日。

市场是“过度竞争型”，需要较长时间的自然培育过程。而拉丁美洲自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中东欧自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新兴市场经济体近年来建立的“政府推动型”，则可实现跨越式的超长发展，其重要措施就是建立大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作为推动养老金业不可替代的旗舰，这是近二三十年来新兴市场提供的一个很好经验。

一般说来，发达的养老金业均出现在不成文法系、讲英语的国家和地区，因为现代养老金业尤其是 DC 型养老金计划采取的是 DC 型信托制，《衡平法》为其带来了信托制。而在欧洲大陆法系国家及其广大的前殖民地地区，他们接受的是缺乏信托因素的欧洲大陆法系，不利于发展信托业和养老金业。于是，为了弥补这个缺憾和加快促进养老金业发展，这些新兴市场纷纷采取建立特许的养老基金管理公司办法，走出了一条“政府推动型”道路，效果良好。

2011 年底的数据显示^①，从加入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的参保人数量来看，墨西哥、智利和秘鲁等 11 个拉丁美洲国家参保人数占经济活动人口的比重为 34%，保加利亚、哈萨克斯坦、波兰和罗马尼亚四国平均是 81%。从管理的基金规模来看，拉美 11 国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管理的基金规模高达 4670 亿美元，保加利亚等四国养老基金公司管理的基金合计为 885 亿美元，西班牙和乌克兰养老基金公司管理的基金合计是 1077 亿美元。从收益率来看，拉美地区的实际历史收益率为 7.66%。从拥有公司的数量来看，玻利维亚有 4 个，智利和哥伦比亚各 6 个，哥斯达黎加 7 个，萨尔瓦多 2 个，墨西哥 14 个，巴拿马 7 个，秘鲁 4 个，波兰 14 个，多米尼加共和国 5 个，罗马尼亚 9 个，乌拉圭 4 个，哈萨克斯坦 11 个，保加利亚 9 个，克罗地亚 4 个，斯洛伐克 6 个，爱沙尼亚 6 个，匈牙利 12 个，科索沃 9 个，拉脱维亚 10 个，立陶宛 9 个，马其顿 2 个，西班牙的重要公司有 69 个。从参与人数和基金积累方面看，哥斯达黎加的参与人数从 2001 年的 89 万增加到 2011 年的 205 万人，养老基金累计规模从 2001 年的 2100 万美元增加到 2011 年的 36 亿美元；墨西哥 1997 年参与人数是 777 万人，2011 年高达 4251 万人，基金积累增长十分迅速，从 1997 年的 6 亿美元一跃发展到 2011 年的 1208 亿美元；西班牙 1989 年参与人数仅为 32 万，2011 年增加到 1065 万人，基金累计规模从 1989 年的 8 亿美元激增至 2011 年的 1074 亿美元；俄罗斯从 2005 年的 61 万人增加到 2011 年的 1188 万人，基金累计从 2002 年的 15 亿美元激增至 2011 年 488 亿美元；哈萨克斯坦从 1999 年的 300 万人增加到 2011 年的 814 万，基金规模从 1999 年的 4.7 亿美元增加到 2011 年的 182 亿美元；波兰参与人数从 1999 年的 1119 万人增加到 2011 年的 1550 万人，基金从 1999 年的 5.7 亿美元增加到 2011 年的 658 亿美元；乌克兰参与人数从 2000 年的 1640 人增加到 2011 年的 59 万人，

^① 数据来源：<http://www.fiap.cl/>。

基金从 2000 年的 62 万美元增加到 2011 年的 2.2 亿美元。

中国既是一个后发的新兴市场，又是一个大陆法系传统的国家，物权法系占统治地位，没有信托因素和信托传统。所以，构建一个“政府推动型”的发展模式，利用养老基金管理公司这个杠杆撬动年金这个市场，是吸取拉美和中东欧这些新兴市场的核心关键，以此才能赶上这趟历史班车。2004 年以来的年金市场之所以不如人意，原因之一在于采取了一个“恶性竞争有余，竞争主体失范，政府推动缺位，政策诱导不利”的发展战略。因此，对单体的养老金业机构来说，恶性竞争不利于这些市场细胞（金融机构）的成长，业务收不抵支，市场发育不起来，形成恶性循环；对大型金融集团而言，养老金业务不足挂齿，在集团公司内容易被边缘化，专业化程度逐渐下降，难以成为主流业务。

在“政府推动型”发展战略下，一定数量的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竞争有序，形成“一级市场”，在全国不同区域的年金市场上实行有序竞争，除部分自营以外，大部分“外包”给众多的其他投资管理人，形成充分竞争的二级市场。养老基金管理公司采取捆绑的一站式服务，集受托、资管、投资为一体，兼营咨询和设计，在年金市场上成为诱导和推动年金市场的“航母”，推动众多的二级市场主体进行竞争。“两层市场结构”的市场结构设计，有利于促进养老金业的发展。

近年来，金融监管不断松绑，新政不断出台，资产管理业进入一个新阶段。在即将到来的“大资管时代”，养老基金管理公司不仅是社保体系建设中促进第二支柱发展的载体，也是家庭金融资产持有的一个重要产品，是社会财富、居民财富和家庭财富的一个表现形式。随着经济发展和财富增加，社会对财富形式的需求也日趋多元化，养老金产品无疑是重要财富之一。建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一方面可满足居民对拥有财富多样化的需要，满足广大居民投资者对家庭金融资产多样性的需求；另一方面，还可满足资产管理行业进入“大资管时代”的需求，丰富资产管理行业多层次和多样性的发展需求。从中国资产管理行业的格局来看，养老金是财富的资产管理者，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是资产管理者，在某种意义上讲，“养老金业”也包涵在资产管理行业之中。因此，“养老金业”在整个资产管理行业中，应继基金、券商、保险、信托、私募之后占有一席之地，成为资产管理业中的一个重要成员。在大资管行业，养老金业建立之时，就是资本市场成熟之日。

机关事业单位建立职业年金之后，根据雇主和雇员的缴费率及其工资缴费基数，如果再加上企业年金，每年的缴费增量就会超过 2000 亿元。

四、简单结论

实际上，早在 2007 年，学界和有关主管部门就曾提出设立“中国版”的“养老基

管理公司”。^①当时，企业年金的市场化投资体制刚刚运行两年，市场角色“分散化”和受托人“空壳化”现象十分严峻，建立以受托人为核心的年金市场，可以遏制恶性竞争的无序状态。虽然相关部门在监管主体和养老基金公司定位等方面存在不同看法，此议案暂时被搁置，但是作为替代性措施，主管部门果断采取两项措施。一是迅速纵向整合年金资格，最大限度将多个资格绑定给一个机构；二是在已有两家养老保险（平安和太平）的基础之上，同年又批准成立了三家养老保险（国寿、泰康、长江）。这两项措施效果明显，尤其是近年来，资格整合效应逐渐显示出正能量，为推动企业年金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七年后的今天，在三中全会全面深化改革的战略部署下，社保改革的新形势和新任务再次提出建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的时代呼唤。所不同的是，与七年前相比，此次建立养老基金公司的意义更加深远，已远远超越了发展企业年金的需要。从某种意义上讲，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改革和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改革将对其多有期待和仰仗。

鉴于此，有关部门应尽快联合起草《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同时对条件成熟的可先行试点，批准成立少数几家养老基金管理公司，至少为即将启动的中央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建立职业年金做好准备，为“中国版的TSP”打造硬件基础，待《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发布后，养老基金管理公司就可以挂牌经营。在制度设计时，可将如下问题统一考虑进来。

第一，从机构性质和法律定位上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是基金管理公司，是信托性质的机构，还是中国新一类的金融机构？这个问题比较复杂，需要结合国外的经历和做法，结合中国目前的法律政策，可进一步研商，如能达成共识，也可将其列为新一类金融机构。在拉美和中东欧，这类公司是由专门立法许可成立的专业化养老公司。

第二，从业务范围上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从事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受托、账户管理或者投资管理业务；不从事现有基金管理公司的公募基金发行和管理业务，区别于基金管理公司，也区别于目前的养老保险。这样的投资范围，就基本解决了生存和发展问题。

第三，从职能和功能上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是集企业年金（职业年金）的受托

^①相关内容请参考郑秉文撰写的如下三篇文章：《企业年金受托模式的“空壳化”及其改革的方向——关于建立专业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的政策建议》，《建立覆盖城乡的社会体系：第二届中国社会保障论坛文集（2007）》（上册），中国社会保障论坛组委会编，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07年版，第115~135页；《当前中国养老金信托存在的重大问题及其改革方向》，《中国政法大学学报》2008年第1期，第30~48页；《建立专业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的可行性分析与政策建议》，《宏观经济研究》2007年第9期，第6~13页。

人、资管人、投管人为一身的，为委托人服务的专业化年金服务商，是机关公务员和事业单位人员职业年金的一站式服务提供商，是中国社保体系中担负重任支持第二支柱发展的特殊金融机构。

第四，从养老金业的专业化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是专业的养老资产管理公司。专业化投资管理是指由专业投资机构负责养老基金的投资运营，养老基金管理机构按照金融市场业务的要求建立投资管理框架并设置部门，聘用专业人才组建投资团队。专业的养老基金管理公司，可以更好地坚持养老基金的审慎投资、责任投资、长期投资和价值投资。

第五，从规模和注册门槛上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要提高注册资本金额度。例如，注册资本金最低门槛为50亿元。只有实力强劲的股东才能满足这些要求，并从长期战略高度持续性支持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的发展。同时，便于监管部门控制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的数量，既有一定的数量进行资源有效竞争，又不要过多过滥导致市场恶性竞争。高门槛可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稳定的职业年金制度带来可靠保障。

第六，从发起股东结构上看，养老基金管理公司要鼓励大型生产性企业作为发起股东。应鼓励大型生产性企业（包括民企）作为发起股东，同时允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等加入。养老基金管理公司可设立地方分支机构，可用资本金从事自营投资业务，以保证公司开业之初就不会出现亏损情况，增强委托人对养老基金管理公司的信心，也为养老基金管理公司制定长期发展战略、建立市场化薪酬福利制度。

第七，从现行的养老保险公发展关系来看，要处理好养老基金管理公司与养老保险公司的关系。现在的养老保险公可以改造成养老基金公司，如养老保险公不想改造成养老基金管理公司，政策上可以留有余地，暂不强行规定，但必须明确目前的养老保险公形式，以后不再新增数量。

责任编辑：李蕊

· 国际经济 ·

全球价值链发展新趋势下 推进中国全球价值链研究的若干思考

沈丹阳 彭 敬

摘要：中国正在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攀升，合作水平稳步提高，相关研究也取得丰硕成果，越来越引人瞩目，进一步提升中国全球价值链水平上升到了国家战略的高度和层面。整个亚太地区同样高度重视全球价值链合作与研究。全球范围来看，各主要国际经济组织和一些世界著名经济研究机构对全球价值链的研究已经进入一个新阶段，从贸易增加值核算延伸到边境后经贸政策与规则的制定。在新的趋势下，为制定务实管用的具体政策和行动计划，有力推动产业向全球价值链高端跃升，中国需要在全球价值链理论、实证、政策、规则研究等多方面做出新努力，争取新突破。

关键词：全球价值链 贸易增加值核算 新一代贸易投资规则 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作者简介：沈丹阳，商务部政研室主任；

彭 敬，商务部政研室副处长。

2014年3月，李克强总理在全国人大会议上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要“推动我国产业向全球价值链高端跃升”。国内外许多专家认为，这意味着中国政府已经把全球价值链问题上升到了国家战略的高度和层面。5月在青岛召开的亚太经合组织（APEC）贸易部长会议，通过了《APEC促进全球价值链发展和合作战略蓝图》以及《全球价值链中的APEC贸易增加值核算战略框架》，明确各方将共同营建有利于全球价值链发展的

核算体系与政策环境。11月在北京召开的APEC领导人非正式会议上发表的共同声明，首次列入了上述与促进亚太地区全球价值链合作相关的内容。

近年来，中国在全球价值链合作中的水平稳步提升，正向中高端延伸，相关研究也取得丰硕成果，越来越引人瞩目。在全球价值链合作成为国际经贸合作新常态的大背景下，不仅中国政府和整个亚太地区高度重视全球价值链合作与研究，从全球范围来看，各主要国际经济组织和一些世界著名经济研究机构对全球价值链的研究，也已经进入一个新阶段，形成了新的趋势。在新的趋势下，中国应进一步加大力度推进全球价值链研究，在此基础上形成务实管用的具体政策和行动计划，强力推动中国产业向全球价值链高端跃升。

一、中国全球价值链发展现状

为了实施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加快经济结构调整，增强创新发展能力，中国政府近年来积极推动构建互利共赢的全球价值链。得益于更加开放的对外经贸政策，得益于贸易方式的不断转变和贸易结构的持续优化，近年来中国出口增加值逐年提升。根据商务部政策研究室委托中国科学院数学与系统科学研究院牵头组成课题组，所完成的2010年—2012年三个年度的《全球价值链与中国贸易增加值核算研究报告》，中国全球价值链和贸易增加值表现出以下特点。

（一）单位货物出口带来的增加值连续三年上升

2010年—2012年，中国单位货物出口（以1000美元计，下同）的增加值分别为605、616、621美元。分部门或商品来看，农业、纺织服装、食品、家具制造等传统劳动密集型产业单位出口的国内增加值含量较高，而机械制造产品、电子类产品等技术密集型产品以及石油化工产品单位出口的国内增加值含量较低，这与后者“世界制造”的特征密切相关。在双边贸易中，对美国、日本、韩国单位出口中增加值含量较低（2012年分别为585、599、587美元），而对印度、欧盟和东盟单位出口的增加值含量相对较高（2012年分别为695、631、661美元），其中加工贸易出口比重的高低是造成出口增加值在国家间差异的一个重要原因。

（二）加工贸易出口对中国增加值的拉动力弱于一般贸易出口

2012年，中国一般贸易单位增加值为792美元，而加工贸易单位增加值是386美元。这反映出，中国加工贸易出口比重较高是导致出口增加值含量较低的一个重要原因，也说明以贸易总量为标准的传统贸易统计严重夸大了出口在中国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重，同时夸大了中国和美国、欧盟等主要贸易伙伴的贸易顺差现象。

（三）单位服务出口拉动的国内增加值和就业都远高于货物出口

以 2012 年为例，每 1000 美元服务出口拉动的国内增加值为 848 美元，而货物出口仅为 621 美元。2012 年，中国服务贸易出口百万美元拉动国内就业 104.8 人次，货物出口对中国就业的拉动为 59.0 人次。分服务贸易的项目来看，高附加值服务项目为通信服务、保险和金融服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建筑服务及特许权使用和许可费用相对较低。分贸易类型看，单位服务贸易出口对就业的拉动强度高于货物贸易出口，其中 81.5 人次为非农就业。

（四）出口对拉动就业贡献巨大，贸易增加值中从业人员报酬占比较大

2012 年，每百万美元货物出口拉动中国就业 59.0 人次，全国共产生 12097 万个就业岗位。其中，每百万美元一般贸易出口带来就业 82.7 人次，加工贸易 26.5 人次。一般贸易出口带来就业 9807 万人次，约占货物出口带来就业的 81%，是出口拉动就业的主要力量。单位出口的增加值中，从业人员报酬占比在 43%~46% 之间，其中加工贸易为 45.8%，一般贸易为 43.4%，服务贸易为 45.1%。

（五）传统贸易核算体系下出口对经济增长的贡献被一定程度高估

2012 年，中国出口总值约为国内生产总值（GDP）的 27.2%。但若以增加值核算，2012 年中国出口的国内增加值仅占当年 GDP 的 17.4% 左右，其中服务出口增加值占 11.3%。

（六）进口增加值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

从单位进口（1000 美元，下同）给贸易伙伴带来的增加值看，2010 年—2012 年，美国、日本和印度向中国单位出口给自身带来的增加值有所下降，分别从 2010 年的 871、795 和 815 美元，下降至 2012 年的 860、790 和 779 美元；而欧盟和韩国则有所上升，分别从 2010 年的 725、491 美元，上升至 2012 年的 740、571 美元。就国别来看，给美国带来的增加值最高（2012 年 860 美元），其次是印度、日本、欧盟和韩国（2012 年分别为 779、790、740 和 571 美元）。

（七）进口对拉动进口来源地就业贡献巨大

2012 年，中国从美国、欧盟、日本、韩国和印度进口，对这些国家（经济体）拉动的就业岗位分别达到 66.5 万、241.2 万、114.4 万、163.7 万和 497 万个。其中，单位进口对印度的就业拉动作用最大，其他依次是韩国、欧盟、日本、美国。进口拉动的主要贸易伙伴国家的增加值构成中，中国从美国进口拉动美国增加值中，44.2% 左右为从业人员报酬。相比之下，日本从业人员报酬所占比重较高，为 55.4%，印度为 45.6%，而韩国仅在 38.4% 左右。

（八）以增加值核算的中美、中欧、中印贸易顺差均大幅下降

2012年，中美、中欧、中印贸易顺差以增加值核算，分别下降54%、56%和36%左右；中韩贸易逆差下降45%左右，而中日贸易逆差则有所扩大，上升约71%。

此外，相关研究还表明，借助全球价值链发展，在出口增加值提升的同时，中国通过引进—消化—再创新、自主创新、第三方外包等方式，整合了国内外技术资源，实现了国内产业技术阶梯的逐步攀升。

二、中国推进全球价值链研究的主要进展与不足

商务部从2010年开始着力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和研究机构开展对全球价值链问题的研究，并加强与相关国际组织的联系与合作。中国科学院、对外经贸大学、上海WTO事务咨询中心及全国许多高校都投入了研究力量。四年来，在相关国际合作得到有效推动，中国全球价值链水平得到明显提升的情况下，中国全球价值链研究也取得了积极进展，有些研究成果已居于国际领先水平。

（一）对中国进一步融入全球价值链的必要性基本取得共识

通过研究，国内理论界一般认为有三大理由支撑中国必须高度重视并进一步融入全球价值链。一是随着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全球价值链在世界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突出。而中国改革开放的历程，同时也是主动适应经济全球化趋势、不断融入全球价值链的过程。二是中国整体上仍处于国际分工体系的低端环节，从全球价值链中获取的利益远低于发达国家，因此必须不断提升参与全球价值链的能力和水平。三是加强全球价值链领域的交流合作，有助于客观评估各国在全球分工中的真实地位，加强国际经贸政策协调，推动改善全球经济治理。

（二）初步建立了“全球价值链与中国贸易增加值核算数据库”

在国家统计局、外汇局、海关总署等部门积极支持配合下，商务部连续三年开展了“全球价值链及国际贸易利益关系”专项课题研究。此项研究更多的是从务实的角度切入，特别关注全球价值链与中国贸易增加值核算方法、数据处理等技术问题。在借鉴经合组织（OECD）、世贸组织（WTO）、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欧盟以及一些国家的研究机构，对全球价值链和贸易增加值核算经验与方法的基础上，委托中国科学院数学与系统研究院牵头组成课题组，完成了2010年—2012年三个年度的《全球价值链与中国贸易增加值核算研究报告》，并且在此基础上初步建立了“全球价值链与中国贸易增加值核算数据库”。

（三）与相关国际经济组织建立了常态化研究合作机制

WTO、OECD 和联合国贸发会议（UNCTAD）在全球价值链研究上处于领先地位，这几年商务部与这些国际组织建立了联系，并逐步将合作常态化、机制化。比如，与 OECD 建立了双方研究成果的即时通报机制，加入 OECD 发展中心“全球价值链、产业转移和发展政策对话倡议”，并考虑在巴黎和北京轮流举办年度全球价值链研讨会。这一方面拓宽了支持全球价值链研究的专家队伍和技术资源；另一方面，通过国际经济组织分享了中国经济迅速成长的“秘诀”，为其他发展中国家融入并提升全球价值链提供借鉴，有利于提升中国在全球价值链相关研究和新一代贸易投资规则制定中的话语权、主动权。

（四）引领全球价值链成为今年 APEC 系列会议的重要议题

青岛 APEC 贸易部长会议批准了两项以中国为主提出的倡议，打破了美国在该领域的垄断地位。其一是《APEC 促进全球价值链发展和合作战略蓝图》，其二是《全球价值链中的 APEC 贸易增加值核算战略框架》。第一项倡议，主要是倡导 APEC 21 个成员通过加强合作，把本地区的价值链做大，提升水平，并促进全球价值链发展，这是全球首份价值链纲领性政策文件。第二项倡议，是由于全球价值链不仅涉及货物贸易，还涉及服务贸易、跨国投资，涉及到测算亚太各国地区间的贸易增加值拉动就业等诸多问题，需要建立基础数据库进行计算。因为各成员的基准年份、部门分类标准、数据可获得程度不同，各成员经济体投入产出表的连接需要 21 个经济体通力合作。这两项倡议的推出，固然与全球价值链在全球及 APEC 地区经济分工合作中的重要性有关，但也与中国在这个领域的多年研究积累和积极推动密不可分。

（五）研究领域和方法尚待深化

一是尽管中国在上述领域的研究取得积极进展，但这些研究仍是初步的，在全球价值链的基础理论集成和政策运用研究方面，我们仍有明显短板。二是对中国近年来全球价值链水平提升情况的研究不足，特别是具有典型意义的重点行业、地区、商品、企业案例和实证研究相对滞后。三是如何以全球价值链理念推进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构建基本尚未涉及，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要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实际上这是提升中国全球价值链水平的关键。四是保持核算方法与国际标准统一，如何做到贸易增加值核算数据可公开、可测算、具备全球可比性，使贸易增加值的测算标准与各国际组织的数据库保持大体一致，这些都涉及到统计方法和制度的改进。

三、全球价值链研究的新趋势

2010 年，WTO 发出《世界制造倡议》，呼吁从全球价值链角度改进国际贸易统计

方法，关注各国在对外贸易中的增加值含量。随后，WTO 正式倡议运用贸易增加值统计来弥补传统贸易统计方法的缺陷。希望通过贸易增加值统计指标来反映当今世界贸易产品的“世界制造”特性，更全面客观评估全球价值链条件下世界贸易的分布、平衡、利益分配的真实情况，校正认识误差，改善全球经济贸易治理。

在此背景下，关于贸易增加值的研究和推广工作在全球范围内迅速开展起来。OECD、WTO、UNCTAD 等国际组织和研究机构，纷纷将全球价值链和贸易增加值核算作为研究重点，以期在相关政策和国际规则制定中占领先机。上述各国际组织经相互交流或共同研究，逐步形成了以投入产出方法研究贸易增加值的共识，使贸易增加值计算方法得到很大完善，目前国际上已形成了若干相关数据库。比如，OECD/WTO 的全球投入产出数据库和全球价值链与贸易增加值数据库，美国的全球贸易分析数据库，日本的投入产出数据库，UNCTAD 覆盖全球 187 个国家、500 个产业的全球价值链数据库。

随着相关数据库建设的快速推进，当前国际上对全球价值链研究重点正在发生显著变化。最主要的变化是，从对贸易增加值的核算研究转到与全球价值链相关的新一代贸易投资政策应用，并延伸至投资、创新、劳工技能、环保等边境后政策领域，重点有六个方面。

第一，新一代贸易政策。特别是如何在全球各国间推动进一步降低中间品税率、如何消除非关税壁垒。比如，WTO 在贸易数据之外重点关注的，首先集中在关税、非关税壁垒等领域，《信息技术协定》扩围谈判就是其中一个实践。欧盟已将与全球价值链相关的贸易政策应用在自贸区谈判方面。

第二，新一代投资政策。许多研究机构认为，全球价值链合作水平的提升将进一步带动全球跨国投资，而全球跨国投资的发展又将进一步提升全球价值链合作水平。未来十年，发展中国家跨国公司将进一步崛起，从而对全球投资产生更深远的影响。为此，UNCTAD 准备在贸易增加值核算基础上研发新一代投资政策框架，建立能够促进跨国投资可持续增长的投资争端解决机制，为投资法、双边投资协定、自贸区构建模板。OECD 则提出要将企业异质性加入全球价值链分析，区分出能够带来高质量工作岗位、高附加值收入的外资企业，用于指导一国引资政策的制定。

第三，创新政策。OECD 等国际组织普遍认为，创新对于一国提升其在全球价值链中的位置至关重要。特别是知识资本（Knowledge Based Capital）与创新紧密相关，对于价值链提升将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如何从知识产权保护、大数据、技能与培训以及研发等方面，研究制定有利于提升创新水平的政策，成为研究的重要课题。

第四，劳工技能政策。全球价值链提升过程中，科技的作用固然重要，但由于价值链攀升与劳动者技能相互影响，劳动者技能熟练程度对价值链攀升的影响也不容小视。

因此，如何研究区分出全球价值链中高技能、低技能的分布环节，制定有利于不同技能水平发展的政策，越来越引起高度重视。

第五，现代产业政策。OECD 认为，与全球价值链相关的现代产业政策应该“先关红灯，再开绿灯”，即先检查并消除行业进入障碍，再考虑出台支持性政策。政府制定产业政策时如何做到政策目标明确、易于评估、企业与政府分担风险、设立政策退出机制、制定政策时为未来竞争者留有空间，同样需要各国认真研究。

第六，综合性政策。全球价值链研究已经超越了贸易增加值数据和价值链本身，价值链背后的支撑因素开始进入研究视野，前面提到的创新、劳工技能水平、基础设施建设、跨国企业社会责任标准、环保等，影响到一国在全球价值链的位置。全球价值链将不同地区、行业、政府部门深度连接，政策研究要通盘考虑贸易政策和非贸易政策（产业政策、创新政策等）的平衡。

四、推进中国全球价值链研究的若干思考

不断扩大的对外开放，不仅使中国在全球价值链竞争中脱颖而出，提升了全球价值链地位，而且为全球价值链在全球范围特别是亚太地区的发展与合作做出了重大贡献。积极推动构建互利共赢的全球价值链，是中国政府的既定方针。要贯彻这一方针，离不开基于全球价值链理论与实践基础上不断深化的高水平研究。今后，在已开展的相关研究工作和所取得的研究成果基础上，中国政府和学界在全球价值链问题上重点推进的研究应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全球价值链理论系统集成

理论研究和创新要走在规则与政策制定的前面，才能发挥重要的指导作用。全球价值链研究涉及一个高度复杂系统的理论与方法，最近几年刚刚兴起。如何在传统国际贸易理论基础上集成现有多学科知识，适应全球化新发展，整合形成一套相对健全的理论和方法，是一项有挑战性的全球性课题。当前，国际和国内对全球价值链的理论集成不够，碎片化、低层次重复现象突出。对经济开放度比较高的中国而言，外资、外贸和对外投资规模巨大，全球价值链理论构建的战略意义重大。基于中国国情，有必要将全球价值链理论由微观向中观、宏观和国际层面延伸，将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两种能力紧密对接起来，进行战略规划和政策应用的延伸研究。

（二）中国近年来全球价值链水平提升情况

近年来，中国通过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着力提高利用外资质量，积极推进对外投资合作，使得全球价值链水平有所提升。根据《全球价值链

与中国贸易增加值核算研究报告》，对 2010 年—2012 年中国与六大贸易伙伴的贸易增加值和就业拉动情况进行了核算。但此研究还不足以反映中国近年来全球价值链水平提升的全景，我们还需要以案例研究为突破口，形象生动地展现中国全球价值链参与进程及取得的成效。曾在全球价值链研究领域影响广泛的 iPhone 手机增加值的案例研究，采用的是“解剖麻雀”式研究方法，值得借鉴。我们可以选取一些增加值链条长、就业拉动强、自主创新含量高的产品进行案例分析，也可以就某个地区、某个行业甚至某个企业的情况做有详实数据的研究。

（三）基于全球价值链的对外经贸合作与谈判策略

中国货物贸易规模已经达到全球最大，在对外谈判过程中难免会有来自贸易伙伴因我贸易规模、顺差方面的压力。从已完成的研究可以发现，中国加工贸易出口对增加值的拉动作用和一般贸易出口相比较弱。与此同时，随着中国产业升级和价值链水平的提升，中国与一些国家的贸易由互补转为竞争，可能会引发更多贸易摩擦。此外，如何核算外资企业对中国和投资母国贸易增加值的贡献，为双边投资协定和自贸区谈判提供依据，也是一个重要课题。在此情况下，如何运用全球价值链研究成果在对外经贸谈判中打好我们的牌，显然需要研究。

（四）促进提升中国全球价值链水平的政策

从全球价值链研究的趋势看，中国建立贸易增加值数据库后，应大力挖掘数据的价值，强化政策导向研究，特别是重点关注对贸易有影响的投资政策和对投资有影响的贸易政策。这其中包括，如何提高加工贸易出口的增加值率，提高其对中国经济增长的贡献；如何加强服务业和服务贸易研究，引导建立服务业开放新格局；研究创新和劳动力技能对产业结构升级、全球价值链提升的基础性作用，争创外贸竞争新优势；研究中国对外投资对拉动其他发展中国家参与全球价值链的作用，建立以中国为主的全球价值链等等。

（五）以全球价值链理念推进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建设

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要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这与全球价值链理念相辅相成，相互促进。我们如何通过横向、纵向比较各国参与全球价值链的经验或教训，找到驱动价值链水平提升背后的综合性政策和体制性因素，是一个重要课题。

（六）加强亚太地区及更大范围全球价值链合作与水平提升

今年 APEC 贸易部长会已经制定了亚太地区全球价值链合作战略蓝图，这个蓝图针对应对新一代贸易投资问题、数据统计、服务、发展中经济体参与全球价值链、中小企

业、投资环境、贸易便利化、抵御全球价值链风险、公私合作、国际机构合作等十大支柱领域，提出了政策指南和行动纲领。这些政策指南和行动纲领如何才能实现，中国在其中如何发挥引领作用，很需要研究。如何加强全球价值链统计的国际合作，各国际机构普遍认为中国所采用的区分加工贸易的核算方法便于更清楚地揭示全球贸易流，对各国政策制定者有重要参考价值，如何将其推广至其他国家以便更准确地揭示全球价值链上的利益分配，如何提升发展中国家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如何促进全球价值链在服务领域延伸，同样有待研究。

（七）辩证分析贸易增加值核算数据

全球价值链是全球化的高级阶段，某种意义上说贸易增加值核算方法找到了给全球化量化的一个重要指标，但我们需要对贸易增加值核算数据进行更加全面、系统、辩证的研究解读。比如，如何结合其他总量指标更加全面地反映国际贸易的比较利益；如何分析贸易增加值内含有的创新、劳动生产率提升等动态指标；加工贸易增加值率低于一般贸易是否反映两者间的技术水平和效率差距；单位服务贸易出口增加值带动就业较高，但不能否认中国货物出口总量较大，对促进国内就业作用显著等等。

（八）组建国际化、跨学科的全球价值链专家团队

国外一些专家认为，中国现在的全球价值链与贸易增加值核算研究处于国际领先地位，但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国内整体对全球价值链的认识实际上仍处于起步阶段，理论与政策研究力量都还很不足。一些国际组织和智库在全球价值链政策、国际规则未来走向方面有丰富研究经验，如能邀请其中一些资深专家加入我们的研究咨询团队，则既有利于增强我们的政策研究力量，也利于使中国的核算方法与国际标准大体统一，保持与国际前沿同步。

责任编辑：李蕊

大国汇聚亚洲与中国“经略周边”

——对“一带一路”建设的思考

谷源洋

摘要：世界大国汇聚亚洲是看中了亚洲的重要战略地位及其经济蓬勃发展的趋势。中国作为亚洲“大家庭”的重要成员，外交战略重心应着眼于和立足于亚洲地区。美国“重返亚洲”抑或“亚太再平衡”战略是以军事为主轴，而中国对亚洲地区的外交政策则是以突出“经略周边”为重点。“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是中国“经略周边”的外交与战略谋划及对外开放的大战略。

关键词：亚洲地区 经略周边 “海上丝绸之路”

作者简介：谷源洋，中国社会科学院荣誉学部委员、中国国际问题研究基金会世界经济研究中心主任。

自2007年美国先后爆发次贷危机和金融危机以来，美国开始进行反思，而反思的结果是美国提出了全球经济失衡是导致金融危机的根源。美国所说的全球经济失衡系指美国对外贸易逆差，而中国等新兴经济体为顺差；美国家庭储蓄率低，而中国等新兴经济体储蓄率高。因而，美国认为中国等新兴经济体对美国金融危机亦负有责任。其实，美国追求全球经济再平衡的目是为了防止经济全球化导致权力分散化。但经济全球化是不可违逆的大趋势。

一、全球形势的基本判断

奥巴马提出了“出口倍增计划”，重振国内制造业，通过减税等优惠政策鼓励在海外的制造业“回巢”，以增加国内投资，创造就业岗位，并宣称美国的劳动力大军、更低的能源成本和逐渐改善的经济将使美国成为具有吸引力的投资目的地。具体目标是未来 5 年为制造业和其他领域吸引 1 万亿美元的新增外来投资，因而要求美国驻外大使把吸引外资作为首要任务，但“出口倍增计划”实际执行结果并不理想。

美国提出了签订“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把美国同亚洲紧密联结起来，按高标准规则建立堪称“21 世纪的自由贸易区”。然而，TPP 谈判遇到众多障碍，参与谈判各方都提出加入 TPP 的“例外”条款，即便是最终达成共识，也不是美国早先设想的“高标准原版的 TPP”。

为实现上述战略目标，美国推行全球战略重心东移，实施硬实力与软实力相互兼容的“亚太再平衡”战略。希拉里·克林顿曾宣称“美国未来的政治将取决于亚洲，美国外交方略最重要的使命之一将是把大幅增加的投入锁定在亚洲地区”。^①尽管美国全球战略重心东移受到多方面的牵制，但美国“重返亚洲”或“亚太再平衡”战略并非权宜之计。美国国防部长哈格尔在 2014 年新加坡香格里拉亚太安全对话会议上公然宣称，美国减少军事支出，但不会减少对亚太地区的军事投入。世界其他大国也都抱着不同的目的和心态将其外交政策向亚洲倾斜：印度积极推进“向东看、向东行动”的外交政策；俄罗斯把参与亚洲事务提升为国家战略；欧盟同亚洲国家展开了定期的“亚欧首脑峰会”；安倍上台以来，亲自跑遍了东南亚各国，大搞政治经济外交。世界大国汇聚亚洲，究其原因主要是看中了亚洲的重要战略地位及其经济蓬勃发展的大趋势。

亚洲地域面积约占世界陆地面积的 1/3，人口约占世界总人口的 3/5，堪称世界第一大洲。在世界经济发展史上亚洲曾有过自己的辉煌，但是伴随着工业革命，西方列强对亚洲进行了大规模的殖民扩张与侵略，亚洲的强势经济地位逐渐式微。然而，二战后由于众多因素的综合作用，亚洲率先涌现出一批跳跃式发展的国家和地区，被国际社会誉为亚洲“新兴工业经济体”（NIES）及“准新兴工业经济体”。特别是中国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越南在 80 年代中、印度在 90 年代初开始的经济变革，促进了各自经济的腾飞，为东亚乃至亚洲的持续高速增长发挥了“拉动效应”。在 1997 年—2007 年的 10 年里，亚洲国家和地区克服了金融危机的负面影响，成为全球经济发展最快和最具活力的地区。

^① 美国国务卿希拉里·克林顿：《美国的太平洋世纪》，美国《外交政策》杂志 2011 年 11 月号。

21世纪谁主沉浮？人们对此众说纷纭，有人说是“亚洲的世纪”，而奥巴马则宣称是“美国的世纪”。然而，国际社会却普遍看好亚洲，对其发展远景抱有乐观的期待，并预言21世纪世界经济发展的热浪将继续吹向亚洲地区。统计数字显示，2010年亚洲对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50%；亚洲区域内贸易占到对外贸易总额的52.6%，较2000年增加了3.7%。

中国和印度等亚洲新兴经济体早已替代日本成为亚洲经济发展的引擎，以日本为领头雁的“雁行模式”已不复存在。邓小平说过，“中印两国不发展起来就不是亚洲世纪。真正的亚太世纪或亚洲世纪，是要等到中国、印度和其他一些邻国发展起来，才算到来”。^①2012年1月中旬，印度总理辛格对到访的中国国务委员戴秉国说，“印中合作将改变世界”。许多国家早已看到了中印崛起的势头及其崛起的重要性，并给予了积极的评价。美国《商业周刊》认为，世界从未见过这两个占全球1/3人口的国家在同一时刻崛起，中国和印度拥有改变21世纪全球经济的实力和活力。^②在2006年1月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上，哈佛大学校长劳伦斯·萨默斯甚至说，中印的崛起有可能与文艺复兴和工业革命并列成为过去一千年三大重要经济事件。^③

中印两个大国的相继崛起，提升了亚洲在全球经济中的地位。日本《福布斯》月刊2008年5号，曾发表李光耀撰写的题为《世界经济的中心是亚洲》的文章；2011年11月18日，印度《雅加达邮报》发表的马来西亚总理纳吉布·拉扎克文章称，“21世纪属于亚洲”；亚洲开发银行行长黑田东彦则认为，“亚洲世纪无疑是可信的”。伴随经济持续快速发展，亚洲特别是东亚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贫困人口逐步减少，亚洲人正在成为“富裕世界”的一部分。约翰·奈斯比特在《亚洲大趋势》一书中指出，150年来西方享受了进步与繁荣，而亚洲却遭受贫困与饥饿。现在，亚洲正走上经济复兴的道路，这将使他们重新得到他们以前文明所拥有的辉煌和荣耀。

近年来，亚洲经济的支柱力量——新兴经济体面临资金撤离、货币贬值、国债收益率提升、经济向下滑行等压力。然而，渣打银行的报告指出，虽然一些主要新兴经济体发展减速令人担忧，但包括中国、印度、印度尼西亚在内的几个较大的新兴经济体稍加改革就会触动经济振兴。在2014年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上，各方的关注点仍聚焦亚洲，有人指出35%的全球出口在亚洲，65%的全球进口也在亚洲；有人认为，亚洲全要素生产率高于拉美、非洲和中东欧地区，不少国家并不缺乏创新，服务业外包始于印度，韩国

^①《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282页。

^②美国《商业周刊》：《中国和印度的崛起》，2005年8月22日。

^③印度《商业旗帜报》网站，2013年11月6日。

三星公司是创新的领先企业，中国的阿里巴巴、百度、腾讯等企业的创新能力不亚于发达国家。

更为重要的是亚洲依然存在多种利好因素：亚洲新兴经济体针对存在的经济“瓶颈”正在加速推进改革、调整与转型的步伐；亚洲新兴经济体具有不可忽视的后发优势和现实优势，包括家庭储蓄率高、外汇储备膨胀、工业化提速、收入增加、购买力上升和创新能力趋强、经常项目和资本项目顺差、通货膨胀可控、实行浮动或有管理的浮动汇率机制；主要发达经济体的货币政策“有紧有松”，依旧保持较为宽松的基本面，资金从亚洲新兴经济体撤出的趋势得以扭转，大量资金重新回流；美英等国经济复苏力度趋强，促使亚洲新兴经济体出口增加。鉴于上述多种因素的存在，亚洲新兴经济体不可能“从天上掉到地上”而“一蹶不振”，出现持续性倒退的概率不大，继续崛起依旧是难以逆转的大趋势。亚洲开发银行预测，2014年和2015年亚洲新兴经济体和发展经济体的增长速率为6.3%与6.4%，远高于发达经济体平均增速及全球发展经济体增长的平均值。按汇率计算，亚洲经济占世界经济的比重现己达到27.5%的水平，到2020年亚洲将成为世界最大的经济区域，在世界经济格局中的地位越来越显要，并最终实现“亚洲世纪”。

2014年9月18日，习近平主席在印度世界事务委员会所作《携手追寻民族复兴之梦》的演讲中强调，“我们所处的时代，国际格局正在发生前所未有的深刻调整，其中一个重要趋势就是亚洲在全球格局中的地位不断上升。中印两国作为世界多极化进程中的两支重要力量，作为拉动亚洲乃至世界经济增长的有生力量，又一次被推向时代前沿”。印度总理莫迪则指出，印中两国是“两个身体、一种精神”，认为两国应该以“英寸到英里”的精神推动印中关系向前发展。然而，在美国涉足、干涉亚洲事务，日本等国挑战中国国家核心利益的形势下，亚洲地区出现了更加复杂的政治和安全形势，东盟推行的大国实力均衡化战略受到冲击。

在上述内外环境变化下，中国作为亚洲“大家庭”的重要成员，外交战略重心应着眼于和立足于充满增长动能的亚洲。不同之处是，美国“重返亚洲”抑或“亚太再平衡”战略是以军事为主轴，利用中国同部分亚洲国家存在的海上主权争议，制造政治分歧和扩大矛盾，强化军事同盟，加强同亚洲国家的军事、政治、安全与经济联系。而中国对亚洲邻国的外交政策则是以突出“经略周边”为重点，旨在构建中国同亚洲国家相互开放的新模式，不断提高相互开放的水平。

二、对“一带一路”建设的思考

中国“经略周边”的总体思路和规划现已越来越清晰：一是加速推动上合组织向纵

深合作发展，《杜尚别宣言》已把上合组织定性为“开放性的国际合作组织”，既要以安全合作为主导，又要大力推进经贸合作和人文合作；二是建设面向俄罗斯、中亚和欧洲国家的陆上“丝绸之路”经济带；三是加速推动中韩、中日韩自由贸易区以及区域全面合作伙伴关系（RCEP）三大谈判；四是建立中巴、中印缅孟经济走廊以及中国—新加坡经济走廊；五是推动“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下简称“海上丝绸之路”）建设。上述各项“经略周边”举措业已先后启动，并取得了实质性进展。“一带一路”丝绸之路或陆海并进的“丝绸之路”建设则是当今时代崭新的“经略周边”的理念，越来越引起沿线国家的关注。习近平主席2014年9月出访中亚和南亚四国，拉开了“一带一路”大国外交序幕，打破了“海上丝绸之路”较为沉闷的局面。但国内外人士对“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认知度不尽相同。现简述我们的看法和建议。

1.“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如同“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一样，均为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其建设路径及其合作领域是宽泛的、多层次的，既牵涉到中国与相关周边国家经济、政治和安全关系的政策协调，也涉及到具体项目规划设计标准等要求的不同。因此，“一带一路”建设的难度很大，不可急于求成、一蹴而就，只能循序渐进和分阶段实施。

2.“一带一路”建设，首先需要明确其指导思想和原则，即始终坚持平等互利、共同发展、共同繁荣、走和平发展道路的思想和原则。“一带一路”建设是中国实行“以邻为伴、以邻为善，愿意把中国的发展惠及到周边国家”外交政策的具体体现，但要虚心平等待人，尊重沿线区域已有的秩序，促进更大弹性的合作，因而应突出“共建”陆海并进的丝绸之路，“共创”利益紧密相联的“利益共同体”和“责任共同体”，而不要显露出以中国为中心和以中国为主导的心态。“不为控制而为共同利益”是中国倡议的“一带一路”建设与美国提出的所谓“新丝绸之路”的本质区别所在。

3.“一带一路”建设迫切要求中国要多了解周边。然而，长期以来中国对周边国家缺乏系统的研究，有些研究的深度与广度甚至远远落后于欧美一些国家，导致中国对周边的历史知之甚少，影响了彼此之间的交流。中国史学界可“学术先行”，在国家社科基金等支持下深入探讨中国周边国家从古至今历史演变进程，不同国家不同时期的历史特点，以及周边国家与中国的交往。^①不仅要研究周边国家历史演变进程，还应立足现实、联系现实，从历史的角度研究有争议的问题，旨在服务于“一带一路”建设。

4.“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涉及海洋经济合作、海洋安全合作以及海洋历史文化交流等众多领域，但其基本属性同“丝绸之路经济带”一样，均应定位于跨区域经济合作，

^①第四届《全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联席研讨会》报道，《中国社会科学报（社科社专刊）》，2014年5月30日。

是以经济外交为主线，是中国“经略周边”的对外开放新战略。因此，不宜把“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政治化”，以海上领土主权争议划线，需要纠正不利于“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言与行。

5. “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涉及的周边地区暂不应包括东北亚国家，而是指“向南的周边国家”，包括东南亚国家、印度、巴基斯坦、孟加拉、斯里兰卡等南亚国家，可以将西亚作为“海上丝绸之路”的延伸地带。国内海南、广西、广东、香港特区、福建、云南等省和自治区与“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关联性强，其中云南可以通过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与“海上丝绸之路”紧密联结起来，通过建立中巴、中印缅孟经济走廊、中新经济走廊以及泛亚铁路，把“一带一路”两条丝绸之路建设衔接和贯通起来。

6. 世界银行的研究报告证实，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与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具有正相关的联系。“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重要内容是通过海上互联互通，把中国与海上沿线国家和地区临海港口及其城市联通起来，但基础设施建设耗资巨大。据亚洲开发银行（亚行）测算，2010 年至 2020 年，亚洲各成员国需要基础设施投资 8.22 万亿美元，用于区域性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为 3000 亿美元。这些潜在投资从哪里来？中国是“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倡导者，但推动海上基础设施建设并不意味着把我们纳税人的钱及来之不易的外汇储备不惜成本地用于海上“互联互通”，也不意味着海上“互联互通”的投资完全由其他相关国家支出。因此，我们需要准确把握“让中国的发展惠及到周边国家”的尺度，首先要大体搞清楚海上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等项目的需求量有多大？投资资金需要多少？中国究竟能够拿出多少钱？在明确上述问题的基础上尚须做好投资的“成本与效益”专题研究与分析。

7. 自 1992 年以来，中国大约将 8.5%~9% 的 GDP 用于基础设施建设，经过几十年国内外“道路联通”，业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拥有了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和技术的双重优势。中国领导人在多个场合表示，愿意通过设立专项优惠贷款、成立专项基金，给亚洲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融资支持。2013 年 10 月，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在访问印尼时提出了建立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以下简称亚投行）的倡议，用以弥补亚洲发展中国家在基础设施投资中存在的巨大资本缺口，为亚洲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提供融资服务，提升各国经济发展的基础保障，推动区域经济一体化的进程。由于亚投行的起始资本金为 500 亿美元，仅为亚行资本总额的 1/3，远满足不了亚洲区域内基础设施投资的需要。因此，亚投行应采取开放型的股份制形式，吸收亚洲区域内外经济体出资入股，不断扩大其资本金规模。建立亚投行并非是替代亚行，亚投行与亚行之间的关系应是互补和伙伴关系，开展相互间共同融资合作与配合。

中国作为成立亚投行的倡导者及其重要的参与方，需要加强国家投资的力度，需要调动私人资本积极参与。最近几年，中国基础设施投资中只有不到 0.03% 来自私人资本。这不仅仅是中国存在的问题，亚洲其他国家用于基础设施的投资约占 GDP 的 7.2%，其中私人投资仅为 0.2%，远低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 1.9% 和 1.6%。^①因此，解决亚洲基础设施投资的瓶颈，各国不能仅仅依靠财政投资，必须调动社会融资积极参与，因而相关国家政府之间需要签订保障私人用于海上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协定。

二战后建立起的国际金融体系始终由发达国家主导，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总裁由欧洲人把持，世界银行行长则由美国人垄断，日本早在上世纪 60 年代就已建立了由其主导的亚洲开发银行及海外经济协力基金。当今的国际金融体系早已不符合世界格局变化的现实，新兴市场国家强烈要求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进行改革，但这两大金融组织的改革总是滞后于时代变化。在现行国际货币体系中，美元长期享有“过度特权”，因而美国国会对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2010 年改革方案持拖延消极态度。在此背景下，中国建立亚投行的倡议得到了广泛的积极响应。中国应根据自身的经济规模与能力，力争在亚投行投资股权中占有较大比重，以期发挥重要作用。但美国为维护“美元霸权”地位和继续享受美元“过度特权”，不仅自己反对，而且试图拉拢某些国家破坏亚投行的建立和运作，我们对美国的举动要保持高度警惕。

8. 海上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是“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重中之重，但海上“道路联通”并不是“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全部内容。“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应包括海底资源共同开发、海洋科学研究、海洋环境保护、海上航运安全、海上渔业合作、海上旅游观光、海上救援、沿海城市友好合作及人文交流，等等。

文化交流是“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公共外交的核心主体，既包括文化艺术演出和文化教育交流，也包括物质文化交流、制度文化交流与价值观文化交流。古代丝绸之路通过“以货易货”方式，连接并带动了中国同众多国家文化、政治、哲学、宗教、艺术等领域的交流与互动，促进了世界文明的发展与繁荣。当今加强中国与“海上丝绸之路”及“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城市友好合作及人文交流更是不可或缺的内容。国之交在于民相知、民相敬、民相亲，亦即“民心相通”。不管是现在还是未来，中国与海上、陆上沿线国家都有必要加强国民间的彼此接触与交流，进行文化和思想的沟通，通过坦诚交流、凝聚共识、消除疑虑、增强互信，共创丝绸之路，造福于人民。

9. 自改革开放以来，中国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的合作有了良好的基础，经

^①林毅夫：《吸引更多私人资本参与基础设施投资》，《中国证券报》AO5，2014 年 5 月 7 日。

贸合作规模越来越大。据商务部数据，2012 年，中国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各国贸易总额为 6900 亿美元，占中国对外贸易总额的 17.9%；中国企业对沿线国家非金融类直接投资 57 亿美元，占中国企业对外投资的 7.4%；中国企业在沿线国家承包工程营业额 422 亿美元，占全国对外承包工程总营业额的 37.9%。上述三组数据均高于“丝绸之路经济带”。但是，中国与海上沿线国家签定货币互换协定的数量较少、规模不大，因而需要加大相互间“货币流通”力度。

“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重要领域是促进中国与海上沿线国家的贸易便利化、自由化，贸易便利化、自由化与海上“互联互通”形成正相关的联系。因此，“海上丝绸之路”建设虽不等同于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但“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溢出效应能够带动各相关方货物贸易、服务贸易及投资的大幅提升，不断更新和扩充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协定的内容和范围，实现 2015 年双方双向贸易额达到 5000 亿美元、2020 年达到 1 万亿美元以及双向投资增至 1500 亿美元的目标。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功能与作用的提升，不仅是双方经济关系的“数量增长”，更重要的是体现了双方“政治关系质量的升级”，利于深化中国—东盟全面战略伙伴关系。

10. 海上主权争议是“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最大的政治和安全障碍，涉及东海与南海主权争议，涉及穿通印度洋引起印度的疑虑，涉及来自帝国海洋霸权的阻挠。然而，在“海上丝绸之路”建设过程中，中国仍需要把周边外交与大国外交紧密联系起来，妥善处理和协调中国与大国的地区关系：一是需要妥善处理“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同印度“向东看、向东行动”两者之间的关系，把两个带有矛盾的概念和理念对接起来，以期形成良性互动。但两个概念和两种理念能否对接及如何对接，哪些方面能够对接，哪些方面不可对接，尚需作深入研究；二是需要做好中国与美国在南海乃至亚洲问题上的政策沟通与协调。美国对南海主权争议采取的政策立场已经发生变化，具有明显的倾向性、偏袒性和挑衅性，对中国打出了三张牌：一是中国单方面改变海上现状；二是中国违逆国际法理和规则；三是中国破坏海上自由航行。中国应对这三张牌的力度显得不够，声音不强，有关方面应组织力量，撰写出有份量的系列文章予以反击，从被动转为主动。尽管中美两国在南海问题上的政策选项有分歧、有矛盾、有斗争，但也并非完全对立，因此，依然需要多做美国的工作，通过“一轨”和“二轨”等多种途径进行反复沟通，力争减少“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阻力。但中国与美国的政策沟通与协调能够取得何种效果存在不确定性，需要冷静观察和处理。

此外，我们还需要妥善处理中国同东盟四个声索国对南海的主权争议。国内外有人认为，南海主权不解决、不划定，就不可能建设“海上丝绸之路”。但海上形势复杂多

变，主权之争将是一场长期的斗争，不能期望在短期内能够化解。因此，中国把“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称之为“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在海上主权纷争长期僵持的局势下，出现矛盾和冲突难以避免，但“和缓”比矛盾和冲突更为重要。为此，我们是否可暂维持南海主权现状，这样做对中国而言并无大碍。邓小平提出的“主权归我、搁置争议、共同开发”，其实质就是维持海上主权争议现状。“搁置争议、共同开发”是国际上通用的在划定海上主权之前所采取的临时性措施。南海是“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重要载体，各相关方需要逐渐落实“搁置争议、共同开发”的重要原则。中国与越南经过谈判协商，双方已同意在北部湾湾口外有争议海域先进行“低敏感领域”的“共同开发”。为把中国与东盟四个声索国关于南海主权争议缓和与稳定下来，可“淡化”一下南海主权争议。所谓“淡化”，意即对“维权、维稳”采取有差别的政策，在东海对日本采取“以维权为主”，而在南海总体上应采取“以维稳为主”的原则；如果南海海空没有受到明显威胁和挑战，则暂可不必设立南海防空识别区，可积极参与和推动“南海各方行为准则”谈判。

由于“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并不像“丝绸之路经济带”那样需要建设多条“有形的路”，因此，如果有的国家不想“淡化”海上主权争议，刻意挑起事端，虽会对“海上丝绸之路”建设产生负面影响，但不会根本撼动海上合作与开发大局。对个别国家试图破坏“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谋图，给予必要的、适当的反击，与“海上丝绸之路”建设也并不矛盾。

11.“海上丝绸之路”建设不是中国单方面的国家战略选择，涉及到众多国家的利益，必须做好国内和国际两个协调。相关沿线周边国家虽然普遍关注“海上丝绸之路”建设，但对中国之举的战略意图存在疑虑，因而我们既要知己更要知彼，紧密保持与相关国家的“政策沟通”，深入了解相关国家对“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怎么看、怎么想，有针对性地化解他们的一些疑虑。只有中国和相关沿线国家取得越来越多的共识，“海上丝绸之路”建设才能得以启动和展开。为此，我驻相关沿线国家使馆、商务处、记者站以及国内有关联的省市和自治区应加强“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调研工作，及时反映“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商机和存在的问题。

尽早出台中国早已提出的“海上合作基金”的使用办法，利用海上合作基金开展中国与东盟国家的联合研究，发展好海上合作伙伴关系，以共建“海上丝绸之路”。这种联合研究与探讨应是有组织的安排行为，以中国和东盟国家学者和企业家为主体的联合研究可先行一步，彼此间进行坦率和富有建设性的交流。

在中国南方沿海地带选择一个省市与境外相关国家组建“海上丝绸之路”建设联席

会议制度，发挥两个积极性，共同协商和做好建设规划编制、项目审定、资金支持、人才培养等各项工作。^①

国内学术界的研讨要讲效益，媒体宣传不宜把“海上丝绸之路”建设说成是为了应对美国“重返亚洲”或“亚太再平衡”战略以及应对美国主导的 TPP。涉及国家战略大事不能搞“全民外交”，谁想怎么说就怎么说，必须严格按照外交口径行事。

12. 国内各有关省、自治区应结合所处区域地位及对外经济合作条件等，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制定切实可行的参与“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规划方案。“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分为国内段与国外段，两段的规划与建设要同时并进，但首先要把国内段建设做好，以带动国外段的建设。

13. “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核心内容是发展海洋经济，最为重要的是必须要有与海洋经济相关联的互补性产业合作项目的支撑，逐渐形成具有规模的海上商品流、资金流、人才流、信息流，并逐渐降低“四流”的成本，提高海洋经济合作效益。因此，“海上丝绸之路”建设必须树立以相关方企业为中心，以发展项目为重点，以通关便利化为切点的发展思路。各专题研究应突出各方需要的海洋发展项目，没有企业参与项目开发，就无法形成海上的物流、人流、资金流和信息流。为调动和便于企业参与海洋经济建设，可成立“海上丝绸之路建设资讯公司”。

14. 海运是外贸货物运输量最大的交通方式，占世界贸易量的 95%。伴随“海上丝绸之路”建设的逐步展开、相互贸易合作的拓展，海上货物运输物流会出现一个大发展的局面。为适应这种发展局面的需要，我们有必要提前做好三件大事的预案：一是在中国北部、中部和南部建立三大符合国际标准的自由港，自由港不同于自由贸易区，实行的是人、财、物的完全自由流动；二是以股份公司形式，与海上沿线国家组建海上运输船队，共同推动海运事业的发展；三是在海上沿线主要交通要道和港口，与相关国家协商建立多个物流中心，推动国际物流大通道建设。

15. “海上丝绸之路”建设需要本着“求同存异、平等互利、包容互鉴、合作共赢”的精神，协调和处理好亚洲区域经济合作和亚太跨区域经济整合的关系。美国历来反对亚洲区域经济合作不包括美国，因而美国以它是亚太国家为由，主导了《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的谈判，寻求对美国占优势的贸易安排，试图打破亚洲区域经济合作的部局。

从 TPP 设置的规则分析，有的同中国现行政策相矛盾，有的对中国不公平，有的短

^①广东省政协委员、广东海事局局长梁建伟先生提出了类似的建议。

期对我不利，但长期看则是我们所需要的。由于中国进出口贸易总额现已跃居世界首位，处于从世界贸易大国向贸易强国的转化之中，因而国际贸易越自由化和便利化就越对中国有利。因此，TPP 的“高标准规则”与中国改革方向并不矛盾。我们需要做的工作是，上海自贸区在试验过程中应逐渐缩减“负面清单”的范围，不断扩大对外开放度，让中国企业能够逐渐适应 TPP 的高标准规则，甚至可以提出比 TPP 更高标准规则的要求，营造对我更为有利的贸易和投资环境。但中国作为亚洲的重要成员，可以对 TPP 缺乏包容性、透明性和实施歧视性以及美国试图通过 TPP 去替代和削弱亚洲区域内合作的意图提出批评。

当今亚洲区域经济合作形势已不是 20 世纪 80 年代前的状况，已经形成了多层结构、互为补充的区域合作格局。进入 21 世纪以来，亚洲区域内贸易额从 8000 亿美元增加到 3 万亿美元，亚洲同世界其他地区的贸易额从 1.5 万亿美元增加到 4.8 万亿美元，充分表明亚洲区域合作具有凝聚力和吸引力。因此，亚洲一些国家虽然加入 TPP 谈判，但绝不会放弃亚洲区域内合作。由东盟倡导的 RCEP，与以美国主导的 TPP 是两个不同的协定概念，但两个协定都反映出强化或超越世界贸易组织（WTO）的价值取向，不同成员国之间的经济规模、结构与文化差异，决定了不同成员国加入谈判的复杂性和利益多元化。因此，亚洲有些国家既是 TPP 的谈判国，也是 RCEP 的谈判国，不应将两者置于对立地位，引起所谓“经济冷战”。

然而，亚洲区域经济合作与亚太区域经济合作毕竟是不同的两个区域合作概念，不应将亚洲区域经济合作说成是亚太区域经济合作。亚洲区域整合需要依靠亚洲国家自己，今后我们要多谈亚洲区域经济合作，强化亚洲区域经济合作，着力搞好中韩自由贸易区、中日韩自由贸易区以及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三大谈判，以推动“海上丝绸之路”建设。中日韩三国签署自由贸易协定或建立自由贸易区。这些建设内容难度大、障碍多、费时长，但从国家长远利益考虑仍需积极推动，政治上的阻力和歧见终究抵档不住经济利益的诱惑。一旦中日韩对建立自贸区达成共识并建立，那么向南与向北两条“海上丝绸之路”就可与陆地上“丝绸之路”经济带联接和贯通起来，进而形成世界上跨度最大、涉及面最广、影响力最强的陆海并进的“丝绸之路”网络市场体系，推动国际经济政治格局由量变转向质变的进程。

责任编辑：刘英奎

关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几点思考

刘学敏

摘要：“丝绸之路经济带”是链接欧洲经济体和亚太经济体的一条经济发展带和合作区，是中国提出的战略思路。目前，它只有一个大致的范围和方向，是一个开放的经济发展区域。它的建设还存在着许多障碍，还受到域外力量的影响，需要沿线多个国家的综合协调。为此，在国际层面，应与相关国家从顶层上设计和推进，基于可持续发展，要综合推进交通、能源、贸易、城市化、环境保护、防灾减灾等相关问题的研究与合作；在国内层面，它使改革开放战略全方位升级，同时，把西部大开发放置在一个更大的视阈下，为西部地区的发展提供了一个新的机遇。

关键词：“丝绸之路经济带” 综合协调 国家合作 可持续发展 西部大开发

作者简介：刘学敏，北京师范大学资源学院教授、北京师范大学资源经济与政策研究中心主任。

“丝绸之路经济带”是在全球化背景下，沟通亚太经济体与欧洲经济体、构筑国际新经济贸易体系发出的“中国声音”和作出的“中国思考”。它是在共同发展和共同繁荣的基础上，创新合作模式，发展相关国家的紧密合作关系，以点带面，从线到片，逐步形成区域之间的大合作，构筑的一个横跨欧亚大陆的新兴经济合作区。与此相关联的是，

“丝绸之路经济带”将中国西部变成了对外开放的前沿地带，把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放置在了一个更大的视阈内。

一、“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内涵和必然性

在几十年的经济演化中，世界经济政治格局发生了重大变化，世界经济逐渐形成了北美、欧洲、东亚等几个重要板块。尤其是在东亚，中国改革开放30多年的快速发展，成为东亚和世界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已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在这些重要的经济板块中，欧洲经济体与亚太经济体在产品、要素等之间存在着相互的供求关系，具有很强的互补性，区域之间的联系非常紧密。然而，在这两个经济体之间的陆地上，存在一个发展相对滞后的“塌陷地区”，这就是“中亚、西亚、东欧”地区，尤其是中亚地区。按照经济空间扩散的原则，则在欧洲经济体和亚太经济体之间必然要相互吸引，形成链接两个发达经济体的“廊道”。“丝绸之路经济带”首先就是链接欧洲经济体和亚太经济体的“廊道”。然而，“经济带”的概念又远远大于“廊道”，它本身是基于沿线国家集中协调发展的思路，依托一定的交通运输干线，并以其为发展轴，以轴上经济发达的一个和几个大城市作为核心，发挥经济集聚和辐射功能，联结带动周围不同等级规模城市的经济发展，由此形成点状密集、面状辐射、线状延伸的生产、贸易、流通一体化的带状经济区域。所以，“丝绸之路经济带”（图1所示）的建设，既是欧洲经济体和亚太经济体发展扩散的结果，也是沿线各国基于发展的现实需要，是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

其实，在欧洲经济体和亚太经济体之间空间上的联系一直比较紧密，只不过这种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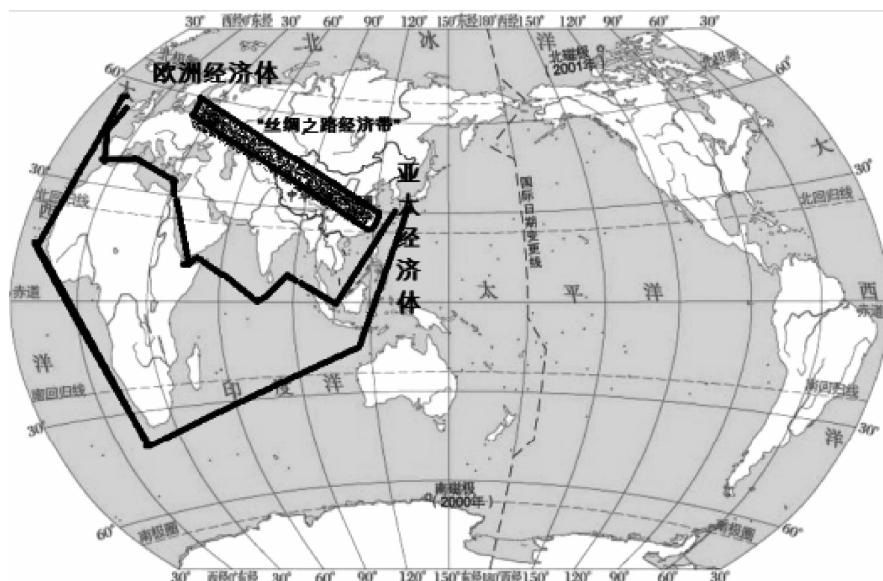


图1 “丝绸之路经济带”示意图

系更多地是通过水路，也就是从亚太地区经中国南海－马六甲海峡－红海－苏伊士运河－地中海而进入欧洲，或者，经中国南海－马六甲海峡－印度洋－非洲大陆南端－大西洋而进入欧洲（图 1 所示）。目前，在国际贸易的物流中，亚太地区 99% 的货运集装箱都是通过海运的。在世界总的集装箱运输中，中国约占 26%。在中国东部沿海分布着一系列大集装箱港口（按照吞吐量依次为上海、香港、深圳、宁波、广州、青岛、天津、厦门、大连等）。但是，目前遇到的问题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尽管中国随着经济规模的扩大和对外贸易的发展，港口业出现了规模化建设、软环境改善、疏运能力提高、船舶大型化的发展趋势，但就整体而言，中国的集装箱港口运输已经趋于饱和；更重要的是，海运要通过“针孔”般的马六甲海峡和苏伊士运河。

马六甲海峡位于马来半岛与苏门答腊岛之间，呈东南－西北走向，西北端通联安达曼海，东南端连接中国南海，全长约 1080 公里，西北部最宽达 370 公里，东南部最窄处只有 37 公里，是连接沟通太平洋与印度洋的国际水道，是一条“海上生命线”。马六甲海峡由于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和经济价值，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归沿岸的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和新加坡三国共管，航道的深水区在新加坡一侧。每年通过海峡的船只约 5 万多艘，运载着占世界运油量一半的原油及占世界贸易量 30% 的商品，使其成为世界上最繁忙的海峡之一。在每天通过这里的近 140 艘船只中，近 60% 是中国的船只，而且大部分是油轮，中国所需 80% 左右的石油靠这条航道运输。

苏伊士运河在埃及贯通苏伊士地峡，连接地中海与红海，长 190 公里（105 海里），是从欧洲至印度洋和西太平洋沿岸国家最近的航线，也是世界上最繁忙的航线之一，每年经苏伊士运河运输的货物占世界海运贸易的 14%。苏伊士运河自从建设以来，一直是相关国家关注的焦点地区，也是大国博弈的重点区域。历史上，英国、法国、德国、以色列等曾染指过苏伊士运河。目前，在前总统穆巴拉克 2011 年下台以后，埃及局势一直不稳。就在穆巴拉克下台的当月，两艘伊朗军舰（“哈尔克”号补给支援舰和“阿勒万德”号巡逻护卫舰）通过苏伊士运河进入地中海，再次挑动了该地区及世界主要国家的“神经”。另外，2014 年 8 月 5 日，埃及新政府高调宣布，将在苏伊士运河东侧开凿一条 72 公里长的新运河，以扩大通航能力，拉动国家经济复苏。这个庞大的工程项目预计将耗资 40 亿美元，但仅凭埃及的国力则无力承担。这项工程进展如何，将拭目以待。

抛开马六甲海峡和苏伊士运河的各种复杂因素，正常条件下，通过水路从中国到达欧洲德国汉堡、荷兰鹿特丹以及比利时安特卫普的集装箱，通常需要走 30～35 天，时间长，运输成本高。

基于海运存在的问题，如果能够打通和拓宽陆上通道，搭建一条从东亚直接到欧洲的经济通道，就可以克服海运的种种不便。据测算，从中国连云港到荷兰鹿特丹，如果

通过陆上通道，运输距离可比海运缩短 9000 多公里，运费节约近 1/4。其实，陆上通道早已有亚欧大陆桥（或称欧亚大陆桥）贯通，它是亚洲和欧洲两侧联结起来的便捷运输铁路。目前运营的通道有两条。

一条是“第一欧亚大陆桥”（又称“西伯利亚大陆桥”），它是中国出发经俄罗斯的符拉迪沃斯托克和吉林省的珲春再横穿西伯利亚通向欧洲各国，最后到荷兰的鹿特丹港。另一条是“第二亚欧大陆桥”（又称“新亚欧大陆桥”或“新欧亚大陆桥”），它是由中国陇海铁路和兰新铁路与哈萨克斯坦铁路接轨的“新亚欧大陆桥”，东起连云港，向西经陇海铁路的徐州、商丘、开封、郑州、洛阳、灵宝、西安、宝鸡、天水等站，兰新铁路的兰州、武威、张掖、酒泉、哈密、乌鲁木齐等站，经北疆铁路到达边境阿拉山口后进入哈萨克斯坦，再经俄罗斯、白俄罗斯、波兰、德国，最终到荷兰鹿特丹港。这条线 1992 年 12 月 1 日正式投入国际集装箱运输业务，是目前亚欧大陆东西最为便捷的通道。“第二亚欧大陆桥”的“升级版”是渝新欧铁路，运行路径从重庆始发，经达州、安康、西安、兰州、乌鲁木齐，向西过北疆铁路到达阿拉山口，进入哈萨克斯坦，再转俄罗斯、白俄罗斯、波兰，至德国的杜伊斯堡，全程 11179 公里。“渝新欧”铁路于 2011 年 1 月开通，2012 年又向西延至比利时的安特卫普，延长 202 公里。

然而，仅仅是陆上经济通道则还只局限于交通和道路的问题。问题在于，沿线各国的经济发展相对落后，尤其是中亚五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历史上曾经是苏联的加盟共和国，在苏联时代就属于落后地区，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低于苏联的平均水平。1991 年独立后，发展经济、改善民生便成为这些国家人民的共同意愿。中国与这些中亚国家有非常强的互补关系。中亚国家有丰富的油气资源，如哈萨克斯坦的石油储量约 100 亿吨，远景储量 130 亿吨，天然气储量为 11700 万亿立方米，在中亚国家中居第一位。而中国的快速发展需要能源动力支撑，1993 年中国开始成为石油净进口国，而且供需缺口持续增大，2009 年以后对外依存度一直超过 50%。与此同时，中亚国家需要产业提升和结构改造，而中国伴随着发展和结构调整出现了严重过剩的各种产能。因此，这条通道就不再仅仅是交通通道，不再只是道路问题，而应该是也必须是一条经济发展带。

基于此，2013 年 9 月 7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哈萨克斯坦的纳扎尔巴耶夫大学发表演讲时，提出了共同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的战略构想，提出了“以点带面，从线到片，逐步形成区域大合作”的工作思路。中国政府的基本设想是逐步启动，实现“五通”：一是加强政策沟通，各国就经济发展战略进行交流，协商制定区域合作规划和措施；二是加强道路联通，打通从太平洋到波罗的海的运输大通道，逐步形成连接东亚、西亚的交通运输网络；三是加强贸易畅通，推动贸易和投资便利化；四是加强货币流通，推动实

现本币兑换和结算，增强抵御金融风险能力，提高本地区经济国际竞争力；五是加强民心相通，加强人民友好往来和社会交往。

然而，对于“丝绸之路经济带”的理解还存在很多偏颇。其实，“丝绸之路经济带”首先是一个“概念”，是中国提出的一个宏大的战略思路，它只有一个大致的范围和方向，是一个开放的经济发展区域，具有柔性的目标和边界。由于没有真正理解“丝绸之路经济带”提出的背景和深刻内涵，目前国内许多地方很滑稽地在“争夺”“丝绸之路经济带”的起点，如 2014 年“两会”期间，重庆代表团提交的建议“郑重”提出，“将重庆定位为丝绸之路经济带的起点”。同时，一些人也在“呼吁”，作为汉唐时代古丝绸之路的起点，西安应该是新丝绸之路经济带“当之无愧”的新起点。其实，不能因为历史上“丝绸之路”的起点在西安，就说“丝绸之路经济带”的起点在西安。或者，不能因为从重庆到欧洲的货运通道“渝新欧”已经开通，就说“丝绸之路经济带”的起点在重庆。应该说，基于欧洲经济体和亚太经济体之间链接的经济发展带，东部的起点就是中国，严格说来就是中国发达的东部地区，因而，西安、郑州、重庆、武汉、南京、天津、上海等任何一个中国城市都可以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的起点。

二、“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存在的障碍

“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具有必然性，它是两个经济体（欧洲经济体和亚太经济体）彼此交往联系的需要，是经济规律作用的必然结果。同时，它也是沿线各国人民的共同意愿。然而，经济规律的作用往往还受到多种因素的干扰，尤其是在国际交往中，国家、民族、宗教、政治、外交、意识形态等无不成为扰动因素。就是说，“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还存在着许多障碍。

（一）“丝绸之路经济带”沿线各国协调成本高

“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需要沿线多个国家的综合协调，而这又是非常困难的。按照设想，面向中东、中亚、俄欧的陆上通道，分别构成南线、中线和北线。北线出中国新疆，经哈萨克斯坦、俄罗斯、白俄罗斯、波兰、德国的铁路贸易线，早已运营。中线目前主要是管道运输，即中亚—中国的油气管线，未来发展还将扩大能源等的开发和贸易规模，加快中亚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并与中国对接。南线目前无法畅通，主要是因为该线要经过局势动荡的阿富汗、伊拉克、叙利亚，所要经过的伊朗还受着西方国家的联合“围堵”，还面临着严重的安全问题。由此看来，“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涉及到多个国家，困难重重。即使是已经实现通联的连接线（铁路和公路）上，也存在着很多障碍。

譬如“通关”问题。沿线一些国家对跨境贸易征收高额关税，大大提高了货物的成

本；同时，一些国家边界管理机关低效率、不作为甚至是贪污腐败行为，也都严重影响着货物的运输和流通。

又如“换轨”问题。沿线国家中，中国、波兰和德国火车轨道的宽度都是国际标准（1435 毫米），而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和白俄罗斯等 3 个国家的火车轨道采用宽轨距（1520 毫米），比国际标准宽 85 毫米。因此，从新疆的阿拉山口进入哈萨克斯坦，需要把标准轨道上的集装箱吊装到宽轨列车上，而走完哈、俄、白 3 个国家约 6000 公里路程后，到白俄罗斯的布列斯特后，又需要将宽轨列车上的集装箱，重新吊装回标准轨道的列车上。因此，从中国到欧洲的集装箱陆路运输时间约为 34~49 天，甚至超过海运的时间。尽管从理论上说，陆路运输距离缩短 9000 公里，较绕道非洲好望角的运输距离缩短 16800 公里，可以大大节省运费，但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交易成本实在是太大，严重影响了陆上运输，进而严重影响沿线地区的经济发展。

再如集装箱运输中的“空箱”问题。目前，每年亚洲到欧洲的集装箱运输约为 2600 万标箱，欧洲到亚洲的约为 1700 万标箱，两者之差约为 1000 万标箱，致使从亚洲运往欧洲的集装箱因无货可载甚至要空置回程，有些为了降低成本而被迫弃置。

除此之外，所要经过的地区存在极端宗教组织、恐怖主义等，都会影响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

（二）“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中域外力量的干扰

“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还受到域外力量的影响。其实，在欧洲经济体和亚太经济体之间的狭长过渡地带，一直是地缘政治争夺的焦点地区，也是世界各大力量角逐的热点舞台。

譬如中亚。中亚长期以来一直被看作是俄罗斯的“后院”，中亚五国历史上是俄国的传统领地，1917 年“十月革命”后加盟苏联，成为苏维埃联盟的加盟共和国，1991 年随着苏联的解体而成为独立的国家。俄罗斯对于这里有着强大的影响力，在中亚各国有着不可替代的特殊政治与安全利益。基于此，俄罗斯对中亚地区一直保持着高度“警惕”，一直防范着其他国家和各种势力的进入，总是利用自己传统的影响力和施以各种利益，试图左右中亚各国的经济发展和政治走向。

作为南亚国家，印度一直以大国姿态出现，试图联合俄罗斯和伊朗，修建一条从南亚途经中亚、高加索、俄罗斯到达欧洲的货运通道（即“南北通道”），该计划 2000 年提出后一直进展缓慢，2011 年后印度趋于积极，表态愿意承担在伊朗境内的铁路与公路建设资金。但是，该计划因要经过印度的“世仇”巴基斯坦，使建设前景不明朗。

对于日本来说，中亚地区一直是其外交的相对盲点。近年来，日本加大了对中亚国

家援助的力度。在“日本－中亚计划”中，日本重点援助中亚各国的经济市场化以及铁路、公路、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许诺帮助中亚各国解决经济发展和减少贫困的问题；同时，日本还利用其主导的亚洲开发银行（ADB：Asian Development Bank）提供贷款，协助阿富汗修建环形公路，帮助巴基斯坦建设高速公路，计划最终建设从中亚地区向南经过阿富汗直至印度洋的交通和能源运输线。

“9·11 事件”后，美国高调进入中亚，先后在中亚国家领土上开辟了 8 个“转运中心”（后勤补给基地）。2011 年，美国提出了“新丝绸之路计划”，旨在通过援助中亚地区国家的基础设施建设，以阿富汗为中间枢纽，以印度为南线关键，通过“能源南下”与“商品北上”，实现中亚、南亚地区经济一体化和跨地区贸易。“新丝绸之路计划”的战略定位非常明显，就是通过加强中亚－阿富汗－南亚的经济合作，防止安全形势恶化；加强与印度的战略伙伴关系，希望借印度的力量对伊斯兰世界加以制衡；防止俄罗斯、中国垄断中亚事务。

由此可见，大国之间的角逐和各国基于自身经济和政治及国家安全的考量，是影响“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最大障碍。

对于中国来说，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中国意图”诚如习近平在哈萨克斯坦纳扎尔巴耶夫大学发表的演说中所强调的那样，“中国不谋求地区事务主导权，不营造势力范围”。中国在中亚的战略目标是，“同中亚国家一道，不断增进互信、巩固友好、加强合作，促进共同发展和共同繁荣”。

三、以全新的思路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

（一）“包容”及与相关国家的全面合作

“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面临着许多障碍，这就决定了它的建设必定是一个长期的综合的过程，涉及到沿线相关国家全方位的合作。基于中国目前的经济发展和国际影响力，应与相关国家联手，坚定不移地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

中国提出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的战略构想，具有广泛的包容性。中国政府明确提出，不谋求建设排他性的区域经济集团，也不是要谋求划分新的“势力范围”。“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就是要以此来促进区域经济和世界经济的繁荣，尤其是在中亚地区，通过能源合作、经济合作惠及其他区域，带动相关区域经济一体化的进程。

当前，从经济上看，世界经济发展面临着许多问题，各个主要经济体增长乏力，西方国家经济面临重重困难，而新兴经济体群体继续崛起，不仅经济规模日趋增大，而且对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度也逐年上升，全球经济发展不平衡加剧。为此，世界上一些国家又发出了不和谐的声音，贸易保护主义有抬头之势，严重地阻碍着国际贸易和国际经

济关系的正常开展，对全球经济复苏产生了非常不利的影响，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从国际政治关系上看，无论是俄罗斯、印度、伊朗主导的“南北通道”，抑或俄罗斯竭力营造的独联体国家内自由贸易组织“欧亚经济共同体”（Eurasian Community），以及日本的“日本－中亚计划”和美国的“新丝绸之路计划”等，都会在一定程度上迟滞“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正因为如此，中国要从战略层面上，与相关国家合作，从顶层上设计和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

基于可持续发展，要综合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上的交通、能源、贸易、城市化、环境保护、防灾减灾等相关问题的研究与合作（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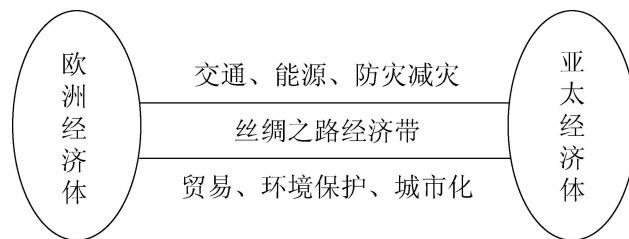


图2 “丝绸之路经济带”可持续发展的内容

一是交通运输问题。“丝绸之路经济带”在空间上使各个地区联通，形成交通网络和多方式运输体系。因此，要研究多方式运输体系并行的国际道路体系和路网最优化配置，研究口岸换装和通关、交通接驳、系统对接、数据共享等多模式交通协同运行的便捷路网。

二是能源合作问题。“丝绸之路经济带”拟议中的中线以石油天然气管道为主，进入中国以后，沿线设有多个石油储备基地，将在相当大的程度上保障国家的能源安全。因此，要研究“丝绸之路经济带”能源基地最优化配置，如何实现能源的节约、增效、安全保障，以及研究智慧能源，推进自我调控的高效能源系统建设。

三是防灾减灾问题。因沿线国家地理条件复杂，经常发生各种自然灾害；同时，由于极端宗教组织的煽动会出现一些恐怖事件，会经常发生气象与水旱灾害、地质与地震灾害、火灾与爆炸、交通事故等。因此，重视防灾减灾，消除隐患，增强安全意识，研究灾害应急响应体系和综合灾害风险防御范式，让安全减灾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重要领域。

四是贸易与货币体系问题。“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使未来世界除了传统的 大西洋和太平洋贸易轴心外，有可能形成第三大贸易轴心——新丝绸之路贸易轴心。在该贸易轴心的陆权竞争中，中国是最有希望拿到某种程度主导权的国家。“丝绸之路经济带”所构建的新的国际经济贸易体系，不仅能够扩大沿线各国的贸易数量，还会影响到

贸易结构和国际货币结算制度。

五是环境保护问题。“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会涉及到沿线国家经济建设和产业发展，与之相关的就是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因此，要探索沿线资源环境承载力和气候变化对“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影响，研究可持续发展的国际合作新模式，促进生态建设与可持续发展。

六是城市化问题。“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将会极大地促进沿线国家城市化和城市品质的提升。要探索区域内工业化与城市化的地域关系问题，研究城市结构、城市群和城市等级体系，尤其是城市布局与优化、城市节水与高效用水体系的建设等问题。

（二）“全面‘升级’对外开放战略

从国内层面来看，“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是中国全方位开放战略的“升级”。尽管中国的对外开放一直是“全方位”开放，但在实际的区域经济发展中却存在着很大的差异。从空间上看，东部沿海地区优越的地理区位和便捷的交通，使其成为中国改革开放的最早尝试者。即使是在历史上，沿海地区也最早接受到现代工业文明和城市文明。从时间上看，对外开放也客观存在一个时间先后序列。因此，无论是时间上还是空间上，中国一直秉承从东到西、梯度开发的思路，走着经济特区—沿海开放城市—东部地区—中部地区—西部地区的发展路径，西部地区一直是中国对外开放的后发地区，也成为中国区域发展中“典型”的落后地区。西部地区国土面积 685 万平方公里，占全国的 71.4%，陆地边境线占全国的 80%左右；总人口约 3.56 亿人，占全国总人口的 28.6%，其中，少数民族人口占全国少数民族人口的 75%左右。西部地区自然资源丰富，但经济发展落后，人均 GDP 仅相当于全国平均水平的 2/3，不到东部地区平均水平的 40%。

基于此，国家于 2000 年开始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其目的是“把东部沿海地区的剩余经济发展能力，用以提高西部地区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2000 年 1 月，国务院成立了西部地区开发领导小组。2001 年 3 月，“十五”规划纲要对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再次进行了具体部署。西部地区明确为“10+2+2”（10：西北的陕、甘、宁、青、新和西南的川、贵、云、藏、渝；2：广西、内蒙古；2：湘西、鄂西）。实施西部大开发，就是要依托亚欧大陆桥、长江水道、西南出海通道等交通干线，发挥中心城市作用，以线串点，以点带面，逐步形成中国西部有特色的西陇海兰新线、长江上游、南（宁）贵（阳）、成（都）昆（明）等跨行政区域的经济带，带动其他地区发展，有步骤、有重点地推进西部大开发。为此，国家实施了如青藏铁路、西气东输、西电东送、水利枢纽等一批具有标志性的工程。但是，10 多年来区域之间的差距依然明显，从东到西经济发展仍然存在着巨大的落差。相关数据显示，2012 年西部地区 GDP 占全国比重为 19.75%，较

2000 年西部大开发战略实施之初仅增长 2.96%。2012 年，陕、甘、宁、青、新对外贸易总额占全国对外贸易总额的比重小于 2%，外资比例小于 5%。

由此看来，尽管国家在全力以赴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但在既定的时空格局下，西部地区仍然无法摆脱“落后”的困局，东西部地区之间的差距还会持续下去。然而，“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却转换了一个视角，把西部大开发战略放置在一个更大的视阈下，使西部地区从对外开放的后发地区一跃而成为前沿地带，这就为西部地区的发展提供了一个新的机遇。

由于未来的“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重点之一就是中国产业升级和过剩生产能力的整体西移，使西部地区成为承接东部沿海地区产业转移的重要平台，这将与目前西部地区形成的以特色农产品及加工业、石油等矿产开发及加工业、装备制造业、高技术产业、旅游业等为主导的产业格局相融合，从而为沿途所经的陕、肃、青、宁、新、渝、川、云、桂、蒙等地区的经济发展注入新的活力，使其成长为未来中国经济发展的新增长带。

总的来说，“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建设为中国发展和西部大开发提供了一个新的契机，它不是强化了各地的分割和竞争，而是中国经济整体向西推进，是国内经济与国际经济相融合的过程，是在推进国际经济一体化中提升中国经济的过程。

参考文献：

1. 艾莱提·托洪巴依：《中亚五国经济发展现状》，科学出版社 2014 年版。
2. 何茂春、张冀兵：《新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国家战略分析——中国的历史机遇、潜在挑战与应对策略》，《人民论坛·学术前沿》2013 年第 12 期（上）。
3. 刘学敏：《地缘政治与国家能源安全》，《全球化》2014 年第 4 期。
4. 刘永：《五市争抢新丝绸之路经济带起点》，《中国经营报》2014 年 3 月 15 日。
5. 杨恕、王术森：《丝绸之路经济带：战略构想及其挑战》，《兰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 年第 1 期。
6. 赵华胜：《“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关注点和切入点》，《新疆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4 年第 3 期。

责任编辑：刘英奎

中国与发达国家间直接投资非对称性 相互依赖分析^{*}

张默含

摘要：中国对发达国家的直接投资（FDI）远小于发达国家对中国的直接投资，两者之间存在“非对称性相互依赖”。本文尝试应用 Howlett–Ramesh 政策工具图谱与 Weidenbaum 企业非市场战略分类法，分析中国对发达国家 FDI 缺失的原因。指出“强制性”政策工具与“消极反应型”非市场战略，导致中国 FDI 主力军——国有企业（尤其是中央企业）经历了从母国“强束缚、强保护”到发达东道国“强束缚、弱保护”的过程；束缚没减少、保护在减损，从而丧失了投资原动力。与之相反，“混合性”政策工具与“积极前摄型”非市场战略，导致发达国家对中国 FDI 过程中，经历了从母国“弱束缚、弱保护”到东道国“弱束缚、强保护”的过程；束缚未增加、保护在加强，从而激发了投资积极性。政策工具从“强制性”向“混合性”变迁和非市场战略从“消极反应型”向“积极前摄型”过渡，将有助于中国面向发达国家 FDI 的顺利开展。

关键词：FDI 政策工具 非市场战略

作者简介：张默含，浙江省委党校经济学教研部讲师、博士。

* 本文为 2014 年度中共浙江省委党校青促会课题“浙江逆梯度 ODI 带动产业技术创新的机理与对策分析”（编号：QCH201402）阶段性成果。

一、问题源起与研究进展

（一）问题源起：中国与发达国家间 FDI “非对称性相互依赖”

全球一体化是当今世界的主流。国际分工的深化和对外开放程度的提高为中国面向发达国家 FDI 创造了契机，促使在更高层次上融入国际分工体系。截至 2012 年底，中国 FDI 流量全球排名上升至第三位，全年创下 840 亿美元的历史纪录。但是，投资集中在发展中国家的格局尚未改变，对发达国家投资占比较低，尚处于起步阶段。与此同时，联合国贸发会议报告显示，中国吸收 FDI 全球排位第二，仅次于美国，是发展中国家第一大外资流入国。且外资主要来自发达国家，已经渗透到国民经济诸多领域。由此可见，发达国家对中国的 FDI 远多于中国对发达国家的 FDI，这表明两者之间在 FDI 领域存在“非对称性相互依赖”。发达国家对中国资本的依赖远远小于中国对发达国家资本的依赖，若这种关系破裂，由于发达国家资本依赖的脆弱性较小，可以利用这种破裂威胁作为权力之源。这种外部压力使研究该问题具有理论价值。同时，伴随国内产业水平的不断提升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实施，势必加大对发达国家的 FDI 整合优质战略资产、拓展产业升级的外援路径依赖。这种内在动力使研究该问题具有现实意义。

（二）研究进展：中国企业竞争力缺失导致对发达国家 FDI 不足

针对中国面向发达国家 FDI 问题，国内外学者主要从微观维度进行研究。国外相关研究：一是面向发达国家 FDI 的出发点：从“利用垄断优势”到“获取战略资产”。Hymer (1976) 认为，跨国企业 FDI 应以具备垄断优势为前提。Child 和 Rodrigues (2005) 指出，FDI 不仅仅是利用企业垄断优势，还可以获取战略资产，构建新的竞争优势。Deng (2007) 发现，中国企业在美投资的主要目的是开拓市场、培养品牌优势以及寻求资源和技术。Nicolas (2010) 研究显示，中国企业对法 FDI 的动机是为获取法国、欧盟市场份额以及战略资产。二是面向发达国家 FDI 的落脚点：从“弥补企业竞争劣势”到“塑造区域创新能力”。Mathews (2006) 发现，构建合理的 FDI 战略，建立与发达东道国的干中学机制，可以弥补企业国际竞争力的不足。Dunning 和 Lundan (2008) 认为，面向发达国家 FDI 不仅能够获取战略资产、培育企业竞争优势，而且可以提升区域创新能力。

国内相关研究：一是面向发达国家 FDI 的禀赋：从“企业特定优势”到“政府特定优势”。裴长洪和樊瑛 (2010) 认为，中国跨国企业的微观竞争优势需要政府的引导、服务和组织才能转化为综合竞争优势，政府采取有力的政策引导并建设完善的规划体系，比其他国家更加必要。二是面向发达国家 FDI 的区位选择逻辑：从“先后逻辑”到“并进

逻辑”。王凤彬和杨阳（2010）提出，中国 FDI 区位选择要从“先难后易、先易后难”的思维中跳出，进入“差异化并进”模式，对发达国家和欠发达国家 FDI 不存在时间上的先后顺序。三是面向发达国家 FDI 的产业选择规律：从“顺梯度腾笼”到“逆梯度换鸟”。李桂芳（2013）指出，通过顺梯度 FDI 可以把国内边际生产力弱的产业转移到落后国家，为高科技产业腾出发展空间。吴先明（2007）、刘明霞（2009）研究发现，通过逆梯度 FDI 可以嵌入到发达国家的创新体系和集群中获取战略资产。黄益平、王碧珺（2013）认为，中国国内生产成本还相对比较低，企业也还没有形成明显的国际竞争力，因此呈现出“向海外投资但不搬迁生产企业”的特色，投资目的主要是为了获取战略资产，培育独特的竞争优势。

总之，国外学者对中国面向发达国家 FDI 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进行了论证；国内学者围绕投资禀赋、区位选择逻辑、产业选择规律等问题进行了探讨。但就目前掌握的文献来看，仍存在以下不足：现有研究主要是描述性分析，多集中在企业微观层面，基本不涉及母国、东道国政府宏观因素。学界通常从“企业不具备市场竞争优势”的视角，阐释中国对发达国家 FDI 的缺失。但是，这不足以解释投资缺失和“非对称性相互依赖”背后所隐含的全部内涵。换言之，除了企业的竞争优势之外，影响 FDI 的因素还有很多。本文尝试在宏观分析与微观研究之间搭建一座桥梁，从政府政策工具与企业非市场战略双重视角，阐释中国与发达国家 FDI “非对称性相互依赖”的内在机理。需要特别指出的是，由于中国 FDI 存量中 2/3 以上是由国有企业完成，因此，研究国企对发达国家 FDI 具有典型代表性。

二、“非对称性相互依赖”内在机理

（一）政策工具视角：强制性与混合性

政策工具类似“政府箭袋子里的箭”，是指政府为了达到特定的政策目标，在部署和贯彻政策时拥有的实际方法和手段。在政策实施过程中，政府要在政策工具箱中选择合适的工具。由于标准不统一，学术界对政策工具分类众说纷纭、表述各异。综合各种分类方式，Howlett-Ramesh 的分类框架（Howlett, Ramesh, 2006）更具解释力。根据在提供公共物品和服务的过程中政府介入程度由小到大，用一个坐标轴来表述不同的政策工具，并做如下分类：自愿性、混合性、强制性政策工具。

1. 中国 FDI 政策工具：强制性

强制性政策工具 I：规制。中国政府主要通过强制性政策工具影响 FDI，最常使用的是规制（包括：规则、标准和法令等）。对 FDI 企业和项目实施严格的审批制度，一般由特定的职能机构（如发改委、商务部、外汇管理局等）进行全程管理、贯彻规制。例

如，在项目核准权限方面，2011年国家发改委的文件规定，中方投资额3亿美元及以上的资源开发类、中方投资额1亿美元及以上的非资源开发类境外投资项目，由国家发改委核准。除此之外，由省级发展改革部门核准。尽管2014年国家发改委大幅提高境外投资核准权限，核准权限由资源开发类中方投资3亿美元，非资源开发类中方投资1亿美元及以上统一提升到10亿美元及以上，但是，企业FDI还是要经过相关职能部门的审批与核准。

强制性政策工具Ⅱ：国有企业。通过所有权赋予政府的权力，国有企业在某种程度上变为政府色彩浓厚的政策工具，企业内部的规制比一般规制更具有指令倾向。在响应政府提出的“走出去”战略方面，国有企业占了绝对比例。同时，政府严格规定国有企业（尤其是国资委管辖下的中央企业）FDI过程中应遵循以下规则：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境外投资产业政策；符合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调整方向；符合企业发展战略和国际化经营战略，突出主业，有利于提高企业的国际竞争力等。

2. 发达国家FDI政策工具：混合性

混合性政策工具Ⅰ：税收优惠与担保。发达国家政府通常对从事FDI的本国企业给予税收和担保方面的政策支持。例如，美国政府与全球主要国家签订了双边投资协议以避免双重征税，美国企业国外投资收入的税率一般要比国内投资收入的税率低15%~20%。法国政府允许从事FDI的企业如果在开办前四年出现亏损情况，可从应纳税所得收入中免税提取准备金；跨国企业可将其在全球投资损益合并计入财务报表，实行财务合并制。早在上世纪60年代，德国政府已经向FDI企业提供担保，《德国海外投资担保准则》指出，所有类型的FDI都可获得政府担保，担保风险包括东道国征用、毁约险、战争险、资本自由流动等。

混合性政策工具Ⅱ：信息与咨询服务。发达国家政府为从事FDI的本国企业提供信息技术支持。例如，为了支持企业FDI，美国政府提供信息咨询和技术援助等服务。通过构建和完善其信息网络体系，为企业提供从项目前期考察、设计、论证、组织实施、事后追踪等全过程的信息咨询服务。法国驻国外商务机构负责向本国企业提供来自世界各地的投资信息，通过直接与东道国政府和企业联系，免费为本国企业收集、整理、反馈信息或提供现场服务。法国对外经济关系总司的外贸中心负责出口和投资信息的收集，并出版国别地区的贸易投资指南，供本国企业参考。

（二）非市场战略视角：消极反应型与积极前摄型

非市场战略是企业与利益相关者（包括政府、社会公众和媒体等）建立关系的策略，企业为谋求有利于自身的市场环境而影响政府政策法规的制定与实施。由于研究视

角不同，学者们对非市场战略内容的研究呈现纷繁复杂的局面。综合来看，Weidenbaum 企业非市场战略分类法（Weidenbaum, 1980）更具说服力。其将企业非市场战略分为：消极反应型（企业并不直接参与公共政策形成过程）、积极前摄型（企业试图按照自身的目标来影响公共政策的制定）。

1. 中国跨国企业非市场战略：消极反应型

中国跨国企业与母国政府：“消极反应型”非市场战略。中国政府是当前最大的非市场影响因素，国有企业的非市场战略多数是围绕政府宏观政策展开的。由于中国与发达国家在政治、经济、文化、体制等方面存在巨大差异，企业的非市场战略对于政府的影响途径与发达国家截然不同。在中国有一个独特的现象，即人大代表来自各行各业，其中包括企业界的人士，也就是说企业界可以参政议政；此外，部分企业与政府相关部门建立了各种游说联系，通过各类公关活动强化这种联系并“购买”政府当前的政策。但是，政府始终紧抓经济发展主动权，具有强势地位。企业主不管是通过人代会参政议政，还是通过游说关系购买政策，更多的是对政府的各项宏观政策、规章变化所作出的消极反应，鲜有迂回余地。此外，部分地方政府未必将面向发达国家 FDI 作为主要战略加以重视。例如，浙江是开放型经济大省，很多浙商远赴海外投资，但当前省级层面更加关注“浙商回归”，对“浙商走出去”尚未予以足够关注，企业也很难扭转省里的决策重点。

中国跨国企业与发达东道国政府：“消极反应型”非市场战略。由于对东道国政策和商业文化的陌生，中国跨国企业在与发达东道国政府错综复杂的议价谈判中通常处于被动地位。同时，中国企业远赴发达国家投资的主要动机为寻求战略资产，并购是获取此类资产的主要手段，但很可能涉及敏感领域，这会引发发达东道国的特别关注，采取各种政策予以限制。更糟糕的是，部分发达东道国政府带着意识形态的有色眼镜，对前往投资的国有企业政府背景深具戒心，频频施压，形成有组织的敌对。资本雄厚的国有企业一旦被贴上“中国政府”标签，很容易遭到东道国的政治干预，最终导致投资搁浅。例如，中海油收购优尼科、中铝收购力拓，均因政治干预夭折。来自发达东道国政府的各种强势态度和偏见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中国企业束手束脚，深陷左右为难的泥潭难以脱身，只能采用“消极反应型”非市场战略被动迎合。

2. 发达国家跨国企业非市场战略：积极前摄型

发达国家跨国企业与母国政府：“积极前摄型”非市场战略。通过游说、竞选捐款、选民培养、公益性捐款、社会舆论、参加各种顾问委员会、提起法院诉讼、公开抗议等方式来影响政府的政策。跨国企业内部组织化程度非常高，通常设立“政策协调部”或

“公共关系部”专门从事自身利益诉求与各种社会关系协调处理的工作，积极与政府机构保持良好的沟通与合作，并搜集与调查相关公共政策信息，以应对公共政策的影响。此外，跨国企业以强有力的资金实力为后盾，通过捐助各种竞选活动，将代表企业利益的政治党派或候选人推上权力宝座，从而有效地控制公共政策的利益导向。

发达国家跨国企业与中国政府：“积极前摄型”非市场战略。发达国家跨国企业充分意识到在中国市场上竞争不仅依赖于产品质量、分销渠道、供应链、价格等市场因素，也依赖于企业与政府的关系。一方面，获取政府信任属于十分稀有的无形资产，通过企业高层领导访华，在重要场合拜会中国政府领导，表达对中国市场前景的看好及扩大投资的愿望，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通过联合设立基金与中国政府机构合作、协助政府进行科研项目开发、赞助公益和慈善事业等方式获取政府的信任和支持；通过培训、参观、旅游、互访、考察等方式努力改善与地方政府之间的关系。另一方面，在现有的考核体系下，渴望拉到外资的地方当局也会提供一些土地出租和公共设施使用费的减免条款，实现当地资本的快速积累以推动地方经济。通过挑动地方政府之间日趋激烈的竞争，外国投资者可以对不同地区的招商引资政策加以比较，最终找一个最优的一揽子方案。

（三）内在机理

1. 中国对发达国家 FDI 动力缺失：从“强束缚、强保护”到“强束缚、弱保护”

中国：“强制性”政策工具导致“强束缚、强保护”。首先，大部分国有企业从事垄断业务，政府通过规制措施，对国有垄断行业的市场准入、价格、质量、产量、环保和能耗标准等方面做出明确说明；对企业前往投资的国别、行业和标的物进行指令影响。其次，政府对国企高额利润提供保障。高额利润由两个部分构成：超额利润和垄断租金。政府将具有巨大经济价值的资源无偿或低成本地授予国企，只象征性地收取很少的资源税费；这极大地降低了国企的运营成本，实际上是政府对国企的“利益暗补”，在国内市场形成了很强的利益保护机制。财政部首次公布国有企业财务决算数据显示，2013 年全国国有企业营业总收入 47.1 万亿（中央企业 27.6 万亿，地方国企 19.5 万亿），利润总额 2.6 万亿元（中央企业 1.7 万亿，地方国企 8868.7 亿）。

发达东道国：“消极反应型”非市场战略导致“强束缚、弱保护”。首先，由于国企经营国计民生的重要资源，即使进军国外市场，仍然受到母国政府政策“保姆式制约”。对国有企业“走出去”，政府部门表明看来鼓励支持，实际上比较紧张，怕国企亏损。投资过程中要经历各职能部门的严格审批。其次，国企频繁出手试水海外石油能源、矿产资源、大宗商品等战略性领域，这极大地触痛了东道国政府敏感的神经，以保护国家资源安全为名，严格限制甚至阻挠国企的海外并购活动。由于中国企业缺少跨国并购经验

和能力，面对既得利益强国围追堵截，通常采用“消极反应型”非市场战略，做出无奈的妥协，成为其海外并购的软肋，无法使东道国政府的投资政策产生有利于自身发展的倾向。

2. 发达国家对中国 FDI 动力充足：从“弱束缚、弱保护”到“弱束缚、强保护”

发达国家：“混合性”政策工具导致“弱束缚、弱保护”。首先，发达国家跨国企业多是私人企业，而不是政府的政策工具。政府在企业“走出去”决策中并未扮演重要角色，企业更多是在利益驱使之下而非政府强势引导之下开展海外运营，面临的外部政策桎梏很少。除了必须满足一些政府规定的行业标准外，其他所有决策均在企业内部自行开展。其次，发达国家“市场—政府”的边界清晰。换句话说，跨国企业在母国无法享受边界不清带来的“模糊利益”。

中国：“积极前摄型”非市场战略导致“弱束缚、强保护”。首先，发达国家跨国企业通过各种常规或非常规渠道影响中国地方政府政策制定，营造自身投资的绝佳环境，摆脱不利于自身发展的政策束缚，目前对于发达国家跨国企业的投资限制较少。其次，改革开放以来，地方官员的晋升与所在辖区的经济效益显著相关，各地方政府为增长而竞争，为了争取发达国家的投资，振兴地方经济、充实税基、发展辖区经济，出台各种优惠政策为发达国家投资者提供投资便利，开展了激烈角力甚至不计成本的“招商引资锦标赛”。发达国家的跨国企业在中国享受到了在其母国无法享受到的政策保障，如更加实惠的税收减免，十分低廉的土地使用费等。

由此可见，中国政府“强制性”政策工具与跨国企业“消极反应型”非市场战略结合在一起形成了自我强化机制，在政府宏观层面与企业微观层面共同影响了中国对发达国家 FDI。政府通过“强制性”政策工具保证 FDI 的主力军（国有企业）在国内受到“强保护”（如赚取超额回报），对发达国家的 FDI 活动将失去其现有的“强保护”光环。简言之，束缚没减少、保护在减损，导致投资动力缺失。发达国家跨国企业在中国投资过程中运用“积极前摄型”非市场战略影响政府政策，保障其在中国境内受到“强保护”。简言之，束缚未增加、保护在加强，导致投资动力充足。这在很大程度上导致中国与发达国家之间，在 FDI 领域形成“非对称性相互依赖”（如表 1 所示）。

表 1 跨国企业 FDI 动力对比矩阵

	中国	发达国家
中国跨国企业（国企）	强束缚、强保护	强束缚、弱保护
发达国家跨国企业	弱束缚、弱保护	弱束缚、强保护

三、矫正途径

在清楚了中国对发达国家 FDI 缺失背后的逻辑之后，谨慎地提出矫正对策显得尤为重要。手段必须配合目的，但传统的手段难以追求非传统的目的。为了更好地获取发达国家的优质战略资产，政府政策工具与企业非市场战略势必求新求变，以实现国家特定优势与企业专有优势的融合，寻找企业利益与国家利益的契合点（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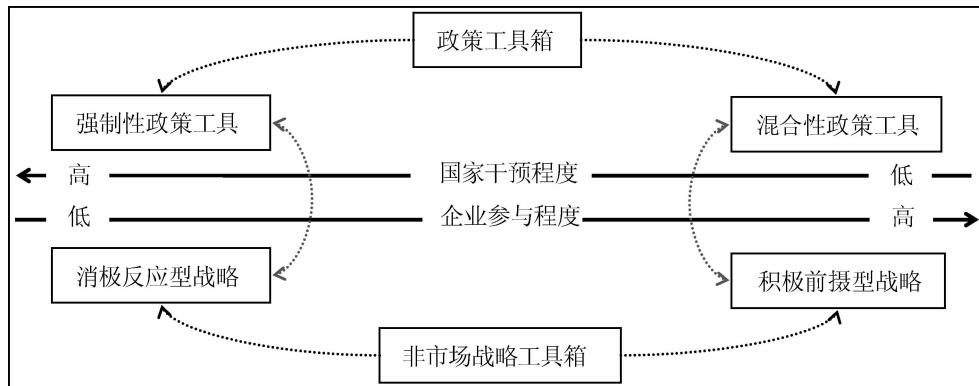


图 1 中国对发达国家 FDI 缺失矫正图

（一）政策工具变迁：从“强制性”到“混合性”

需要指出的是，每一种政策工具均有其效能生命周期。在中国 FDI 的起步阶段，政府采用“强制性”政策工具规制企业“走出去”，发挥了不可否认的功效。但是，随着时间的流逝，该类工具难以与实际发展相吻合，效能日益式微。现行投资管理体制下，稍微重要一点的项目都需要通过政府的投资审批，过于刚性的海外并购核准制度不能与并购市场瞬息万变的情境相适应，负责核准的官员拥有很大自由裁量权，对并购造成干扰。审批的标准模糊不清，一个毫无市场经验的官员否决众多专业人士做的项目报告的情况比比皆是。因此，需要在政策工具的选择上重新检讨和仔细斟酌。现阶段，中国拥有巨额的外汇储备（截至到 2014 年 6 月末，总量达到 3.99 万亿美元，约占全球 1/3），面临美元贬值导致外汇储备缩水和国内通胀的双重风险，将外汇储备用作 FDI 的客观条件基本成熟；同时，中国财政状况在近些年得到了显著改善，尤其是沿海发达省份财政收入增速几倍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通过财政专项资金助推企业 FDI 的条件基本满足。因此，逐步由“强制性”政策工具向“混合性”工具过渡，将有利于国家特定优势“自上而下”地向企业传导，激发企业作为投资主体的活力。近些年来，政府 FDI 政策进行了积极的变革。例如，国家层面，2005 年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境外投资重点项目融资支持有关问题的通知》。根据国家境外投资发展规划，国家发改委和国家开发银行

拟定年度境外投资重点项目融资支持计划。2007 年，财政部、商务部发布了《关于 2006 年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支持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支持企业在研发、生产、销售等方面开展国际化经营。为帮助企业了解国际投资市场环境、有效规避风险、减少决策盲目性，2013 年商务部发布《2013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为企业提供投资东道国的政治局势、经济数据、政策法规、商务环境及社会治安等信息。2014 年商务部发布《境外投资管理办法（修订）（征求意见稿）》，取消了特殊目的公司与并购类境外投资的核准，规定政府只判断企业对外投资是否属于敏感区域或行业，除此之外政府不发表意见。省级层面也进行了积极探索。例如，为鼓励引导企业开展对外投资和经济技术合作业务，浙江省财政厅 2009 年颁布《浙江省实施“走出去”战略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支持企业到境外投资，设立生产加工、仓储运输、营销网络、研发机构和境外经济贸易合作区（工业园）。

（二）非市场战略变迁：从“消极反应型”到“积极前摄型”

在资源动员方面，政府对国家资源表现为全方位的控制和调剂，是企业最具影响力的利益相关者和竞争环境的塑造者。在企业非市场战略维度，随着中国企业的发展壮大，企业与政府的谈判能力、影响政策制定的能力逐步增强，FDI 的活力逐年增强，但来自政府的政策风险依然影响企业投资活动。有鉴于此，为了改变这种尴尬局面，中国企业应该深刻反思影响公共政策的内在逻辑，逐渐从“消极反应型”非市场战略向“积极前摄型”非市场战略过渡。通过睿智审慎的战略部署，主动塑造母国的公共政策，消弭政策分歧，克服进退维谷的颓势。以战术配合战略，促进企业专有优势向国家特定优势“自下而上”的传递。在发达东道国投资过程中，步步为营、积极开展各类有利于企业投资的公关活动。对东道国政府，可以仿照发达国家跨国企业通过政治竞选捐款和政治行动委员会捐款，拓展双方利益交集，增进彼此的认同感，化被动为主动，影响政府决策者。

简而言之，政府政策工具应从“强制性”向“混合性”过渡，企业非市场战略应从“消极反应型”向“积极前摄型”变迁。两股力量汇聚在一起可以推动国家特定优势“自上而下”催生企业特定优势，同时可以促进企业特定优势“自下而上”塑造国家特定优势，这将有利于中国在发达国家 FDI 的长远发展。

四、小结

当前，中国对发达国家的 FDI 远小于发达国家对中国的 FDI。投资缺失不仅是中国跨国企业国际竞争能力的缺失造成；政府“强制性”政策工具以及企业“消极反应型”

的非市场战略，致使中国 FDI 主力军——国有企业（尤其是中央企业）在国内面临“强束缚—强保护”，在国外面临“强束缚—弱保护”。即束缚没减少、保护在降低，投资动力缺失。为了消弭“非对称性相互依赖”带来的负面影响，中国有必要加大对发达国家 FDI，使其加强对中国资本的依赖程度。毋庸置疑，当前中国恰逢产业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发达国家优质的战略资产（例如，关键技术、品牌商誉、管理经验、销售渠道等）是转型升级的重要外援性要素。中国企业通过面向发达国家 FDI，获取此类要素并逆向传导回母国，对助推中国产业转型升级意义重大。旨在打破投资僵局、助推转型升级，政府企业需要双管齐下。其一，从行政干预过多的全能型政府向市场发挥决定性作用的有限政府转变。中国政府应抱有积极且富有远见的政策目标，选取适合当下投资诉求的、更富弹性的政策工具，多伸援助之手，不遗余力地为“走出去”的企业保驾护航。其二，中国企业应更加运筹帷幄，展现出不屈不挠的海外运营毅力，积极适应发达东道国的全新游戏规则，主动融入主流圈子，修好与政府的关系，营造有利的投资氛围。可以期待，在中国政府与企业的共同努力下，各种棘手难题均可迎刃而解。

参考文献：

1. Hymer S.H. *The International Operations of National Firms: A Study of Direct Foreign Investment.* Mass: MIT Press. 1976.
2. Child J. and Rodrigues S.B. “The Internationalization of Chinese Firms: A Case for Theoretical Extension.” *Management and Organization Review*, 2005, Vol.3.
3. Deng, P. “Investing for Strategic Resources and Its Rationale: The Case of Outward FDI from Chinese Companies.” *Business Horizons*, 2007.
4. Nicolas F. “Chinese Direct Investment in France: No French Exception, No Chinese Challenge.” Chatham House, Programme Paper IE BP2, 2007.
5. Mathews J.A. “Catch up Strategies and the Latecomer Effect in Industrial Development.” *New Political Economy*, 2006, Vol.11.
6. Dunning J.H. and Lundan S.M.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and the Global Economy.* London: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2008.
7. Huang Y.P. and Wang B.J. “Investing Overseas without Moving Factories Abroad: The Case of Chinese Outward Direct Investment.” *Asian Development Review*, 2013, Vol.30.
8. Weidenbaum M. “Public Policy: No Longer a Spectator Sport for Business.” *Journal of Business Strategy*, 1980.
9. Economist Intelligence Unit. “A Brave New World: The Climate for Chinese M&A Abroad.” 2010.
10. Baron D.P. “Integrated Strategy: Market and Non-Market Components.” *California Management*

Review, 1995.

11. 《联合国：新兴市场外商直接投资流入首超发达国家》，环球网网站 <http://finance.huanqiu.com/world/2013-06/4069690.html> 2013-06-27。
12. 罗伯特·基欧汉、约瑟夫·奈：《权力与相互依赖》，门洪兴译，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
13. 裴长洪、樊瑛：《中国企业对外直接投资的国家特定优势》，《中国工业经济》2010 年第 7 期。
14. 李桂芳：《中国企业对外直接投资分析报告（2013）》，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3 年版。
15. 吴先明：《中国企业对发达国家的逆向投资：创造性资产的分析视角》，《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2007 年第 9 期。
16. 陈振明：《公共政策分析》，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3 年版。
17. 迈克尔·豪利特、M·拉米什：《公共政策研究：政策循环与政策子系统》，庞诗等译，三联书店出版社 2006 年版。
18. 国家发改委：《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境外投资项目下放核准权限工作的通知》（2011）。
19. 国家发改委：《境外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2014）。
20. 国资委：《中央企业境外投资监督管理暂行办法》（2012）。
21. 驻法代表处：《法国鼓励企业对外投资相关政策和服务》（2012），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网站 http://www.ccpit.org/Contents/Channel_62/2007/0510/38134/content_38134.htm 2013-06-27。
22. 《德国的对外直接投资担保体系》，中国政府创新网网站（2011）<http://www.chinainnovations.org/Item.aspx?id=7778> 2013-06-27。
23. 卫巍、朱冬莎：《完善中国对外直接投资管理体系的思考》，《软科学》2010 年第 7 期。
24. 易瑾超：《法国对外直接投资自由化政策及对中国的启示》，《法国研究》2005 年第 1 期。
25. 田志龙、高海涛：《沟通创造价值》，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
26. 胡刚：《论中国企业非市场战略类型选择的倾向性》，《中国经济问题》2009 年第 6 期。
27. 高勇强、田志龙：《中国企业影响政府政策制定的途径分析》，《管理科学》2005 年第 4 期。
28. 傅家荣、罗海石：《跨国公司对中国政府治理的影响分析》，《马克思主义与现实》2007 年第 5 期。
29. 张文魁：《中国企业海外并购的基本情况、总体评估和政策讨论》，《经济界》2010 年第 1 期。
30. 马宇：《海外投资的“制度不服”》，《南方周末》2010 年 3 月 18 日。

责任编辑：刘英奎

金砖国家本币结算与人民币国际化

闫二旺 李超

摘要：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爆发以后，金砖国家在经济、金融领域的合作不断加强，并将国家间本币结算作为共同抵御金融风险和扩展贸易合作的对策。本文介绍了金砖国家本币结算的内容、现状与意义，分析了金砖国家本币结算中存在的货币国际化程度低、金融体系不健全、合作基础脆弱、“伪本币结算”等问题，认为问题的核心在于“金砖货币”国际化程度低。基于这一认识，本文进一步探讨了人民币国际化的有利因素与政策建议。

关键词：金砖国家 本币结算 人民币国际化

作者简介：闫二旺，太原师范学院经济系教授；

李超，山西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

本币结算是指在国际贸易中，贸易双方使用本国货币作为货币收、付业务的结算手段，而不再依赖第三方货币（美元）。在本币结算制度中，贸易双方在边境贸易或一般贸易中使用双方的本币进行结算，本币在国际贸易中执行价值尺度和国际结算两种货币职能。2008年金融危机之后，金砖国家为了促进贸易合作与降低金融风险，积极推动本币结算的相关尝试，并签署了金砖国家本币结算协议。这对于金砖国家的贸易往来有着重要意义，对于人民币国际化也有推进作用。

一、金砖国家本币结算及相关研究

（一）金砖国家本币结算协议

以金砖国家领导人峰会为标志，金砖国家间的合作程度不断加强。2009年6月16日，首次“金砖四国”峰会（BRICs）在俄罗斯叶卡捷琳堡召开，主要探讨进一步加强“金砖四国”合作的前景。2010年4月15日，第二次“金砖四国”峰会在巴西首都巴西利亚举行，商定推动“金砖四国”合作与协调的具体措施，并同意接纳南非进入“金砖国家俱乐部”。2011年4月14日，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三次峰会在海南的三亚举行，签订《金砖国家银行合作机制金融合作框架协议》，首次提及“本币结算”，强调中国国家开发银行、巴西开发银行、俄罗斯开发与对外经济活动银行、印度进出口银行、南非南部非洲开发银行的五家成员行要稳步扩大本币结算和贷款的业务规模。

2012年3月28日，第四次金砖国家峰会在印度首都新德里举行，金砖国家共同签署了《金砖国家银行合作机制多边本币授信总协议》和《多边信用证保兑服务协议》。协议旨在以多边促进双边的方式，相互促进金砖国家境内以各国官方货币进行的商品、服务与资本活动。协议规定，在金砖国家成员国的授权银行之间建立本币结算和项目融资的基础机制。五家成员行将逐步扩大本币结算和贷款业务规模，服务于金砖国家间贸易和投资便利化。由此，金砖国家之间在国际贸易清算中改用本币支付，各国公司还可以本币贷款。相关协议为金砖国家各成员国提供了一个使用本币结算、投资的平台，这项协议不仅能够使金砖国家在国际经济往来中降低交易成本、防御汇率风险，而且也有利于加强金砖国家间的贸易和投资的合作程度。中国是一个贸易大国，与其他金砖国家之间存在着大量的贸易往来，每年从俄罗斯、巴西等国进口大量石油、大宗货物，同时也大量出口各类商品，因本币结算协议所产生的益处更为明显。

（二）金砖国家本币结算研究述评

1. 关于金砖国家本币结算的作用与意义。陈爽（2010）、李娅、华伟（2011）发表文章指出，金砖国家国际金融合作起因于2008年的国际金融危机冲击，主要目的是提升金砖国家防范金融风险和应对金融危机的能力。曹远征、梅新育等（2011）从促进金砖国家合作的角度认为，金砖国家开展贸易本币结算对贸易和投资便利化是有利的，密切各金砖国家之间的经贸往来和合作；俄罗斯学者叶夫根尼·亚辛、米哈伊尔·季塔连科（2010）、德国学者雅罗斯拉夫·里斯夫利科、加拿大学者约翰·科顿、美国学者理查德·戈万等（2012）则从推动国际货币体系演进的角度进行评价，认为金砖国家的金融合作有利于合力撼动不合理的美元霸权和发达国家垄断的国际金融格局，意味着美元作为储备货币的职能在金砖国家间的贸易往来中将被逐渐取代。

2. 关于金砖国家本币结算的问题与对策。郑慧、陈炳才（2010）在探讨金砖国家金融合作途径时认为，金砖国家可以以双边货币互换为基础，建立多边交叉货币互换。林跃勤（2012）指出，金砖国家本币结算中存在着本币结算信心不足、结算制度不完善等问题，并相应地提出了金砖国家本币结算的发展途径，包括增强互信与理解、完善制度与基础设施等六个方面，并特别建议设立金砖货币篮子。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跨境人民币业务调研组（2012）经过对中俄本币结算的调查与分析，认为本币结算与清算渠道不畅是主要问题，并就此提出加强两国金融机构之间的沟通、疏通结算、清算渠道等六项政策建议。俄罗斯弗拉基米尔·德米特里耶夫（2012）认为，金砖国家开发银行建立后，还需要各国解决操作规则等技术层面上的问题。

3. 关于金砖国家本币结算与人民币国际化。大多数学者在探讨金砖国家本币结算与人民币国际化的关系时，主要是从本币结算和金砖国家开发银行能有效加快人民币的跨国流通、助推人民币国际化角度进行论述。也有一部分学者探讨了人民币国际化程度低对本币结算的限制，主要是由于人民币资本项目不可兑换，造成人民币在境外流通、跨境交易及保值增值等方面都相对于可直接兑换货币有很大差距，客观造成境外持有人民币的愿望较低。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跨境人民币业务调研组（2012）调查显示，60%的被调查企业认为在中俄跨境贸易与投资中使用本币结算不方便，主要原因是“结算范围有限”“在境外流动性差”以及“投资渠道匮乏”等。

总体来看，由于金砖国家本币结算刚刚开始，政府及公众对其发展变化的规律和趋势还难以准确把握，因此，相关研究成果比较滞后，研究内容也比较薄弱，特别是对于本币结算与人民币国际化关系的研究有待进一步深化。

二、金砖国家本币结算的现状与发展路径

（一）金砖国家本币结算的现状

从贸易额上看，金砖国家本币结算潜力巨大。根据中国海关总署公布的统计数据显示，近年来中国与南非的双边贸易增长迅速。2011年双边贸易进出口总值达到454.3亿美元，同比增长76.7%。同期，中国与巴西、俄罗斯、印度的双边贸易额分别达到842亿美元、780亿美元和700亿美元。巴、俄、印分别为中国的第九、第十、第十一大贸易伙伴，而中国更已成为巴西、俄罗斯、印度的第一大贸易伙伴，并计划将贸易总额在2015年前翻一番，达5000亿美元。如果这些贸易全部用本币结算，将对金砖国家货币的国际地位的提升以及国际货币体系产生巨大影响。

中俄双边贸易量最大，而且本币结算运行也最早。中俄两国本币结算早在2002年已经试点运行，2003年至2008年，黑龙江省通过账户行办理的本币结算业务量折合12亿

美元，增长了 54 倍，通过银行办理边境地区本币结算业务累计折合 19.4623 亿美元，本币结算量占全省对俄贸易比重逐年上升，从 2003 年的 0.5% 上升到 2008 年的 7.1%。2009 年开始，受金融危机影响，国际贸易产生的本币结算也有所下降，之后稳步回升。2010 年中俄双边贸易人民币结算量达到 3.31 亿元，而 2011 年结算量超过了 15 亿元。2012 年中俄贸易额达 881.6 亿美元，2013 年中俄贸易额达 892.1 亿美元，同比微增 1.1%，而其中本币结算业务量却增长将近 10%，反映了本币结算得到不断推广。2014 年 5 月，中俄两国政府共同发表《中俄关于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新阶段的联合声明》，继续扩大中俄贸易、投资和借贷中本币直接结算规模。同时，中国与南非、巴西、印度间的本币结算也从 2009 年开始陆续启动。中国与印度在 2006 年 7 月重启乃堆拉边贸市场后的边贸交易中，有一定量的本币结算，只不过人民币、美元和卢比并用。中国和巴西之间的本币贸易结算始自 2009 年格力空调珠海总部收到从圣保罗汇出的数百万元人民币的货款。中国与南非之间的跨境本币结算较晚，自 2010 年初以来也已经启动，如 2010 年 1 月份中钢南非有限公司收到其进口商（中钢集团上海分公司）汇出的以人民币计价的货款 1087.32 万元。

除中国外的其他金砖四国的本币结算具体计划也在酝酿中。俄罗斯最大国有开发银行 VEB 的董事长认为，到 2015 年俄罗斯和印度将开始本币贸易结算。巴西总统卢拉也在多次发言中呼吁，金砖各成员国应该在贸易时取消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的做法，改用本币结算，并落实有关协议内容。南非标准银行于 2013 年声明，该行已经能够向其客户提供金砖国家间的跨境贸易本币结算服务。

但总体上而言，金砖国家除了中俄两国在本币结算方面起步较早并形成一定规模外，其余国家之间的本币结算还处于起步或待启动阶段。据统计，金砖国家间的本币结算潜能利用率尚不足 10%，应该是今后各国努力的方向。

（二）金砖国家本币结算存在的问题

1. “金砖货币”的国际化程度低。货币国际化是指一国货币能够跨越国界在境外流通，成为国际上普遍认可的计价、结算及储备手段与工具的过程。一个国家经济实力越强，货币的国际化程度越高，其跨国流动性越强而收益越稳定，在国际贸易中作为计价和结算工具的频率也就越高。目前，世界上国际化程度较高的有美元、欧元、日元、英镑等。而金砖各国作为新兴的市场经济国家，与欧美发达国家相比经济实力普遍较弱，因而货币的国际化程度也相对较低。根据“人民币国际化研究”课题组（2006 年）的货币国际化综合指数，以美元的国际化指数为 100，则欧元、日元、人民币的国际化指数分别为 39.4、28.2 和 2。该结果说明，人民币的国际化程度与美元、欧元相比存在较大差

距。虽然俄罗斯实现了卢布在资本项目下完全可兑换（2006年7月1日起），但卢布的国际化程度仍然偏低。印度卢比、巴西里尔和南非兰特的国际化程度更低，跨国流动性就更差。这种现状使得交易者不愿持有金砖国家的本币，而倾向于风险更小、流动性更强的美元、欧元、日元，这使得金砖国家本币结算困难重重。

2. 金融体系不健全。一种货币要想让人们持有，该货币发行国必须拥有一个较为开放的、交易规模巨大、体制健全的金融市场，衡量的标准主要有“广度”“深度”和“弹性”。其中，金融市场的广度反映金融市场的规模，包括外汇交易总额、金融工具和交易的产品种类等；而金融市场的深度则是反映金融体系的秩序，主要是二级市场的发育状况；金融市场的弹性是指金融市场对供求的突然改变和失衡能够自动调节的能力，从而使其恢复正常或均衡，不致引起市场上大的波动。发达的金融市场监管能为交易者提供完善的金融服务，提高国际社会对本国货币的信心，才能将更多的货币和资金吸引到该国市场，扩大交易者对该国货币的需求，有利于推动本币结算的进程。由于发展程度、政治制度、法制法规等等问题，金砖各国的金融体系与欧美发达国家相比拥有各种各样的缺陷。这意味着从事国际贸易的人们一旦持有金砖国家的本币就可能遇到交易受限、交易成本高、认可度低以及风险大等问题，从而也对金砖国家本币结算规模的扩大形成制约。

3. 金砖国家经济合作基础脆弱。金砖国家是一个新兴的国际经济合作机制，还不是一个联系紧密、约束有效的区域性经济组织，参与国家的目的主要是获得更多的市场空间和更好的发展环境，而地缘关系、地域分工以及贸易非均衡等问题成为横亘在金砖国家经济合作中的障碍，在一定程度上限制着本币结算规模的扩大。

其一，金砖国家地缘经济关系不紧密。金砖国家分布在南美洲（巴西）、欧洲（俄罗斯）、亚洲（中国、印度、俄罗斯）和非洲（南非），在长期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中各自都形成特定的地缘政治经济圈，除中俄之间存在密切的地缘经济关系之外，其他国家因地缘而建立的合作关系极不明显，甚至有些国家间还存在着政治经济冲突（如龙象之争）。虽然地缘经济不是国际合作的重要因素，但却是不能忽视的一个问题。目前，在金砖国家内部只有巴西与南非、中国与俄罗斯、南非与印度之间的进出口的贸易结合度较高。其它国家之间的贸易结合度也多保持在平均值附近，特别是南非作为金砖国家新成员，与其它金砖国家贸易关系最为松散。

其二，金砖国家贸易互补性不强。金砖组织的大部分国家都是发展中国家，都面临保增长、保稳定、保民生的艰巨任务，经济结构也趋于相似，而随着各国科技的进步，在高端产业也开始了竞争。具体来说，中国和巴西、俄罗斯、南非三国为互补性贸易关系；印度和俄罗斯的贸易关系从互补已经变成轻微的竞争关系，而印度和南非的贸易关

系则由竞争关系变成轻微的互补关系；其它国家间的贸易关系则呈现为竞争性关系。如果用 2001 年—2009 年的斯皮尔曼等级相关系数的平均值来看，金砖国家中互补性的贸易关系共有 4 对国家，而竞争性的贸易关系共有 6 对国家，显然竞争性关系多于互补性关系。

其三，金砖国家贸易规模不平衡。虽然金砖国家间的贸易总量较大、增势强劲，但其中中国占据了绝大部分比重，其他国家所占比重小。首先是经济总量上的不平等，从五国各自总量占金砖国家总量的比重来看，2010 年中国为 51.4%，巴西为 18.3%，印度为 14.2%，俄罗斯为 12.9%，南非为 3.2%。同时，当年各国在金砖国家间出口额占金砖国家间总出口额的比重来看，中国为 64.2%，俄罗斯为 15.9%，印度为 9.2%，巴西为 8.0%，南非仅为 2.7%。贸易额占比的悬殊差异，使得本币结算协议给各国带来的利益也大相径庭。显而易见，金砖各国对推动本币结算的动力也存在较大差距。

4. 以美元为中心的旧货币体系的阻挠。2008 年金融危机以来，美国实施量化宽松的货币政策，美元处于持续贬值的窘境，美元担当国际统一价值尺度的地位正在动摇，本币结算与货币互换成为外围国家规避风险的重要策略。然而，金砖国家开展本币结算和成立金砖国家开发银行，被西方媒体解读为“对抗”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从而难免受到中心国家及国际货币体系所施加的压力与干扰。2008 年 9 月，美国宣布加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直接参与并主导亚太地区贸易合作机制，引领制定亚太地区乃至世界自由贸易的新标准，维护美国及美元在亚太地区的主导地位；2013 年 2 月，美国总统和欧盟领导人共同宣布，双方将分别启动内部程序，开展跨大西洋贸易和投资伙伴关系协定（TTIP）谈判，以达成一个全面的贸易与投资协议。从某种程度上看，TTIP 对于维护美元、欧元在欧洲及大西洋沿岸的主导地位的作用也不可小视。可见，美元的强势地位为美国阻挠新的国际货币体系的建立提供了理由，更赋予了实力。中国、俄罗斯等金砖国家应当看到发展中国家合作的前景和本币结算的趋势，但也绝不能忽视来自美国为首既得利益国家集团的阻挠。

5. 容易出现不完全化或单边化。金砖国家内各国经济发展程度不同，国际贸易实力也有所差距，加上各国不对等的贸易政策以及商品需求结构不同等等原因，很可能产生本币结算上的不平等。中俄间的跨境本币结算是一个显著的例子，2003 年—2008 年，卢布占本币结算量的 99.6%，而人民币只占本币结算量的 0.4%。从结果上看，中国持有了大量卢布，而俄罗斯方面并未持有太多人民币。对于中国而言，持有的非国际化的货币越多，其累积的风险也就越大。这一问题对于本币结算的影响是严重的。若一国发现自己倾向于单方面持有大量风险性高的货币，很可能引起贸易上的纠纷，从而影响本币结算协议的稳定。

6. 可能产生“伪本币结算”。目前，金砖国家的本币都不是国际货币，一国出口获得的其他金砖国家的本币又不一定能正好通过进口抵消，要自由交换必须兑换为美元。本币结算协议签订后，在国际双边贸易中各国政策上虽然都允许企业建立对方国家货币账户，但现行的本币结算必须借助美元等可自由兑换货币才能正常运行，甚至本国银行需要进行兑换本币结算账户内资金为美元的操作，这实际是将贸易客户在对方银行的购汇行为变成己方银行的购汇行为，与完全意义上的本币结算还有一定距离。这样只是一种形式上的本币结算，与一般的国际贸易结算相比只是多了繁琐的手续与追加的手续费、汇兑差，却无法避免汇率风险。

（三）金砖国家本币结算的发展路径

1. 增强信任，丰富本币结算的社会资本。实际上，任何市场交易都不是单纯的市场行为，而都或多或少地受到政治、社会和文化环境的影响。新社会经济学认为，良好的社会关系能够减少交易成本，促进交易完成，因而具有物质资本一样的功能，即所谓的社会资本。同样，金砖国家之间要推进本币结算，必须构建一种相互信任的、稳定的国际政治环境，才能促进双方贸易量不断扩大，才能使交易者建立本币结算的稳定预期和信心。可见，社会资本在金砖国家本币结算中也发挥着重要作用。特别是金砖国家都属于新兴市场国家，不仅合作基础比较脆弱，而且还面临着以美元为核心的国际货币体系的干扰，因此，更需要增强相互间的了解和沟通，更需要制定平等互惠政策和稳定的协调机制，更需要推进国家间在更多领域的互通互访频率，在不断化解矛盾和问题过程中增加国家间的信任和友谊，强化金砖国家本币结算的信心。在金砖国家第六次峰会上，各国也都承诺将深化伙伴关系，探索开展全面合作的新领域，建设更紧密经济伙伴关系。

2. 疏通清算渠道，降低本币结算的交易成本。目前，金砖国家本币结算由于跨境直接清算系统不完善和代理银行网点局限等问题导致本币结算的成本较高，也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本地结算的进程。为此，金砖国家间要加强商业银行间的沟通协作，尽量减少双方在利率、汇率执行及汇款收费等方面存在的差异；要进一步协商解决有关境外代理行和分支机构的设立问题，将本币结算业务合作覆盖到相关国家的中心城市和腹地，不断拓宽银行结算渠道；各国都要建立本币跨境直接清算系统，在境内大额支付系统中增加其他国家的清算币种，扩大边境地区直接清算网点的设立；各国要加快外币代兑点或兑换公司的审批速度，方便两国客户兑换需求。通过上述措施，真正为金砖国家间企业提供便捷、通畅的清算服务。

3. 扩大贸易规模，牢固本币结算的合作基础。本币结算最基本的载体就是金砖国家间的贸易。只有金砖国家跨国贸易不断增长，本币结算才有可能不断扩大。因此，扩大

金砖国家间的贸易额就成为推进本币结算的重要基础。目前，金砖国家双边贸易额还比较小，但只要金砖国家能够根据国际贸易分工原理建立合理的分工合作体系，在能源、基础设施以及制造业领域将形成更紧密的合作关系。而且随着“金砖国家更紧密经济伙伴关系框架”及“金砖国家经济合作战略”的制定和出台，金砖国家间经济、贸易和投资合作将达到一个更高的水平。同时，金砖各国要积极指导对外贸易企业改善产品结构，提高在双边贸易中的议币议价能力，在币种选择上逐渐掌握主动权、话语权，以避免本币结算中的单边化倾向，普遍提高金砖各国本币结算的积极性。

4. 开展本币结算补贴，提高本币结算的积极性。金砖各国应调整相关银行结算制度，出台相应的扶持政策，在退税、报关及转移支付上给予对外贸易中采用本币结算的企业以倾斜扶持，对使用本币结算出口给予出口方出口退税的优惠，以鼓励企业在跨境贸易与投资中使用本币计价结算。各国相关部门要对使用本币结算的企业简化相应报关、退税手续，降低人民币跨境结算费用，真正提高企业使用人民币结算的积极性。

5. 加快金砖货币国际化，增强本币结算的主动性。因为金砖国家货币的国际化程度低，所以导致金砖各国在交易中都不愿意更多地持有其他国家的货币。这使金砖国家本币结算处于十分被动的局面。为此，金砖国家需要在金融领域展开全方位的合作，实现金砖货币的“金砖化”，进而推动金砖货币的“国际化”。首先，在金砖国家开发银行运行的基础上，金砖国家要积极探索“金砖债券市场”“货币互换”等金融合作，实现实现金砖国家货币在金砖国家间的流通使用。在此基础上，金砖各国应不断开放金融市场，完善金融体系，推动金砖货币的国际化进程，增强机构和个人持有金砖货币的信心，也能有效防止“伪本币化”的问题。

三、人民币国际化的政策建议

金砖国家本币结算中存在较多问题，但核心问题则是“金砖货币”国际化程度低。要想真正把本币结算持续推行下去，金砖各国面临的首要问题就是推动“金砖货币”的国际化。中国作为金砖国家中经济规模最大的国家，人民币国际化的作用和影响更是不容忽视。目前，人民币国际化处于资本项目可兑换阶段和货币区域化阶段，要实现人民币充分可兑换和人民币国际化，任务十分艰巨。

（一）推动经济持续增长

一国货币的国际化，从本质上说是经济国际化的产物，是该国总体经济实力在货币形态上的反映，因此，经济规模决定了该国货币在国际市场的潜在使用情况。Chinn and Frankel (2005) 的研究表明，主要货币发行国在世界总产值中所占比例每上升 1%，短期

来看会相应地造成该货币在各中央银行的外汇储备中所占比例上升约 0.1%，长期则会上升 2.2%。中国近年来在经济发展上取得的成就有目共睹。进入 21 世纪后，中国经济继续保持稳步高速增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作用显著增强，宏观调控体系日趋完善，经济增长方式逐步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变，经济总量和贸易总量在世界的排名也持续上升。2010 年，中国国内生产总值（GDP）达到 58786 亿美元，超过日本成为全球第二大经济体，2013 年中国 GDP 达到 91850 亿美元；2013 年，货物进出口总额达到 41600 亿美元，超过美国成为世界第一货物贸易大国。未来，随着中国经济结构的转型升级，新兴产业不断发展，经济总量将持续增长，货物与服务的进出口规模都将进一步扩大。在亚太地区，中国将不再仅仅是一个大市场，而将成为这一地区的增长极。可持续增长的经济态势将为人民币提供良好的信用基础，进一步增强国际机构与个人对人民币的信心。

（二）积极主导和参与区域性经济与金融合作

作为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在世界经济、金融领域的影响逐渐增强，特别是在金砖国家和亚太地区的经济和金融合作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这为人民币区域化创造了条件。

1. 金砖国家合作助推人民币“金砖化”。随着金砖国家经济与金融合作的加强、合作机制的不断完善，本币在金砖国家间的流动性将迅速上升，人民币作为金砖国家主要流通货币的条件成熟。

首先，本币结算规模的扩大为人民币在金砖国家间计价与结算提供机遇。随着金砖国家本币结算规模的扩大，人民币在金砖国家间贸易结算中的比例和地位也随之提高。通过进口贸易人民币结算作为人民币流出的渠道，而金砖国家为了方便与中国进行贸易往来，在与中国的双边贸易中也更多地使用人民币结算，从而使人民币在越来越多的交易中充当金砖国家流通货币的功能。

其次，金砖国家开发银行便利人民币的跨国流通。金砖国家开发银行作为现有国际机制的补充，为金砖国家应对经济困难和短期资金压力提供一个更有效、安全的资金融通途径。面对其他金砖国家大量的基础设施资金缺口，中国将通过金砖国家开发银行为其他四国提供人民币形式的贷款和援助，进而提高人民币的储备功能和可兑换性；作为货币互换金额最大的中国（410 亿美元），金砖国家应急储备安排也将极大地增强人民币的计价与结算功能，提高人民币在金砖国家乃至国际金融市场上的地位与影响。

2. 亚太经济与金融合作促进人民币“亚太化”。近年来，中国经济实力迅速增强，货币互换规模不断扩大，中国在亚太地区经济的主导地位逐步显现，人民币的国际地位和声誉明显上升。亚太地区对人民币前景保持乐观和信心，人民币作为亚太地区的主导货

币的快速发展时期已经来临。

其一，亚太金融合作加速人民币的区域性流通。2008 年以来，为维护亚洲地区金融体系的稳定，东亚乃至亚洲国家的区域性货币金融合作不断加强，货币互换规模、债券基金和共同外汇储备基金不断扩大。中国与其他国家的货币互换规模也逐年增加。截止 2013 年底，中国已经和包括金砖国家、东盟十国、韩国、澳大利亚以及欧盟在内的 20 个国家建立了货币互换关系，涉及金额近两万亿元人民币。未来，中国与亚太周边国家货币互换规模将继续扩大，金融合作关系更加紧密，这将有效促进人民币在这一区域性金融市场上的流通。特别是在美元、日元等货币不断贬值的情况下，人民币的国际需求和跨国流通会进一步加强。

其二，亚太经济合作为人民币“亚太化”开辟道路。中国是亚洲最大的经济体，也是亚太地区最大的发展中国家。在 2010 年以来的亚太地区经济复苏中，中国充分发挥经济引擎的作用。未来，中国将通过亚太经合组织、“东盟 10+3”“中日韩自由贸易区”、中亚国家战略伙伴关系、中澳经济贸易合作论坛等形式，强化与亚太地区各国的经济与技术合作，其在经济与金融领域的带动和扩散效应也将愈加明显，从而有助于确立中国在亚太地区经济和金融市场上的主导地位，使人民币的计价与结算功能得以在亚太地区广泛渗透。

（三）稳步开放金融市场

人民币要实现国际化，需要更为开放的、完善的金融体制，其中，人民币汇率市场化和人民币资本账户自由兑换是必要条件。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政府开始了第三次汇率自由化与金融市场改革，扩大汇率双向浮动区间，进一步推进人民币资本项目可兑换，人民币国际化的条件得到进一步改善。然而，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面对不成熟的市场机制、缺乏弹性的金融体系以及需要保护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中国金融自由化目标不可能一蹴而就，而将是一个分阶段稳步推进的过程，因而人民币国际化也将是一个渐进实现的过程。在资本账户开放方面，要与中国国有银行市场化改革同步，逐步完善香港作为人民币离岸金融中心的职能，沿着境外人民币基金—外国央行人民币储备—自然人投资者的顺序逐步开放中国的资本账户。在汇率自由化改革方面，要积极创造条件，适当扩大人民币汇率浮动区间，逐步推进汇率市场化。

从长远看，中国宏观经济将保持持续稳定的增长，国际经济与政治地位持续提升，人民币的信用将稳步攀升；稳妥有序地推进资本项目开放与汇率自由浮动，金融市场的资产配置效率逐步提高，人民币资产将更具吸引力；在区域化基础上，与欧洲、非洲国家的经贸往来将更加紧密，货币互换与本币结算规模日趋扩大，人民币作为国际货币的

使用范围也将跨越大洲，覆盖更广的国家和地区。可以预见，在本世纪中叶人民币将成为与美元、欧元并列的三大国际货币之一，在国际贸易与国际金融市场中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

总之，金砖国家本币结算尚处于起步阶段，还存在一些问题，但是却为金砖国家稳定开展经济与金融合作奠定了制度基础。金砖国家货币国际化是推动本币结算的重要途径，其中人民币国际化的作用首当其冲。人民币国际化的前景十分乐观，在完成“金砖化”“亚太化”后，随着金融市场的稳步开放，人民币国际化将进入一个质变阶段。金砖国家应该充分认识本币结算在推动发展中国家经济与金融合作的重要性以及在改良国际货币体系中的积极意义，深化本币结算与开发银行等合作基础，并进一步探索和拓宽合作的机制和范围。中国作为金砖国家和亚太地区最大的发展中国家，要加快金融市场开放的步伐，强化区域性经济与金融引擎的扩散效应，为实现人民币国际化的质变积累产业基础、改革运行机制。

参考文献：

1. Chinn, M. and Frankel, J. “Will the Euro Eventually Surpass the Dollar as Leading International Reserve Currency?”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5.
2. 人民银行哈尔滨中心支行跨境人民币业务调研组：《中俄本币结算现状和措施建议》，《黑龙江日报》2012年7月23日。
3. 郭春田、李景忠、朱江：《边境贸易本币结算功能亟需拓展——对黑龙江中俄边贸本币结算情况的调查分析》，《中国金融》2008年第8期。
4. 李南辉：《现行国贸银行俄罗斯本币结算情况分析——绥芬河农行本币结算之路》，《中小企业管理与科技》2013年第12期。
5. 人民币国际化研究课题组：《人民币国际化的时机、途径及其策略》，《中国金融》2006年第5期。
6. 林跃勤：《金砖国家本币结算研究》，《学海》2012年第4期。
7. 武敬云：《金砖国家的贸易互补性和竞争性分析》，《国际商务》2012年第2期。
8. 张世民、史秀丽：《本币结算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黑龙江金融》2013年第12期。
9. 王秀兰：《货币互换与人民币国际化比较分析》，《黑龙江对外经贸》2010年第3期。

责任编辑：刘英奎

· 产业发展 ·

农机服务组织发展的新情况、 新问题及对策建议*

姜长云 张藕香 洪群联

摘要：基于对安徽省 JZ、YS 两县的调查，提出农机服务组织发展的积极效应正在迅速凸显，但农机服务组织的运行发展仍然面临若干新问题。基于对这些问题的分析，提出促进农机服务组织发展的对策建议，即积极创造条件推进由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向农机服务补贴政策转型，采取有效措施鼓励发展农机具租赁服务，创新政策完善农机服务组织的运行环境，加强对农机服务示范组织和专业化、特色化农机研发企业的支持，推进支持农机服务组织发展的政策向特殊地区、特殊领域适度倾斜。

关键词：农机服务 农业机械化 农业发展方式

作者简介：姜长云，国家发改委产业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研究员、中国国外农业经济研究会副会长；

张藕香，安徽农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

洪群联，国家发改委产业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博士。

* 本文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课题“农业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模式、机制、需求及不同区域支持重点的选择”（项目批准号：71273070）、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产业链视角下的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研究”（批准号：12&ZD056）研究成果。

自 2004 年我国政府正式启动农机购置补贴政策以来，我国农业机械化迅速发展，大型农机在农业机械化中的主导格局日益强化。同时，各类农机服务组织应运而生，成为农业机械化发展的突出亮点，为推进农业规模经营和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了重要支撑，有效促进了农业和农业机械化的发展方式转变。在此背景下，基于对农机服务组织发展新情况、新问题的调研，提出促进农机服务组织发展的对策建议，具有重要意义。因此，2014 年 6 月初，我们对安徽 JZ 县和 YS 县^①进行了调研。为叙述简便起见，本文的农机服务均指农机作业服务。

一、农机服务组织的发展情况及其影响

（一）调查地区及其农机服务组织发展概况

JZ 县位于安徽省西部、大别山腹地，素有“八山半水半份田，一份道路和庄园”之称，是安徽省面积最大、山库区人口最多的县。全县总面积 3814 平方公里，总人口 68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 58 万人，耕地面积 33.9 万亩，林地 440 万亩。2013 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83 亿元，财政收入 6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7146 元，分别较上年增长 2.0%、3.1% 和 14.2%。2012 年全县耕地流转面积共达 2.5 万亩，2013 年达到 5.5 万亩；到 2014 年 4 月，全县耕地、山场流转面积分别共达 7.2 万亩和 25 万亩，耕地流转面积占全县耕地总面积的 21.8%。

YS 县位于安徽省西北部，淮河、颍河交汇处，全县总面积 1859 平方公里，总人口 172 万人，耕地面积 154.5 万亩，是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全国劳务输出示范县、全国现代农业示范区。2013 年，全县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179.3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6795 元，分别较上年增长 10.1% 和 14.2%。2013 年底，全县土地流转面积共 65.8 万亩，占全县耕地面积的 42.6%。

近年来，随着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推进、农民进城规模的扩大和农业用工价格的提高，许多地方的农业机械化水平不断提高，农机拥有量和农机拥有户明显增加。与此同时，在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支持下，各具特色的农机服务组织应运而生，主要有以下途径：（1）农户购机为周边农户提供代耕代种代收等作业服务，转型发展为农机服务专业户或农机服务企业；（2）某些工商资本或城市投资者直接投资农业生产，在购置农机主要为自身服务的同时，形成惠及周边的农机服务能力；（3）部分农机拥有户联合起来创建农机作业合作社，形成具有较强辐射效应的农机服务能力。据 JZ 县农业发展委员会提供的资料，到 2014 年 5 月，全县农机合作社已达 26 个，覆盖领域包括茶叶机械化加工、粮食

^①本文将所调研的两个县名均用英文字母代替。

生产、综合作业等，其中包括 2 个省级示范合作社、1 个部级示范社和 5 个县级以上示范合作社，合作社社员已达 1216 人，拥有农机具 1617 台套，实现全程机械化作业面积 3.6 万亩，年创经济效益 1.96 亿元；农机种粮和茶叶加工等大户 596 户，引进各类机械 4395 台套，创经济效益 2.39 亿元。

（二）农机服务组织发展的积极效应正在迅速凸显

1. 有效缓解了农业劳动力短缺问题，促进了农业的节本增效

近年来，随着大量青壮年劳动力的进城，农业劳动力老弱化、妇幼化问题加重，农忙季节劳动力短缺的问题更为突出。同时，随着农业用工机会成本、农资成本和土地租金等上涨，农产品成本和农业经营机会成本提高的压力不断加大，“谁来种地”的问题日益引起担忧，这为农业机械化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需求空间。农机服务组织的发展，有利于协调“有机户有机没活干，无机户有活没人干”的问题，降低农业的劳动强度，缓解农业劳动力短缺特别是季节性短缺问题，促进农业的节本提质增效并降低农业经营风险（参见案例 1）。

案例 1：JZ 县白塔畈乡以前采用人工育秧，费工费力，找有经验的人育秧也比较难找。从 2013 年开始，JZ 县引进全自动水稻育秧播种流水线，实行工厂化育秧，每天可为 300 亩稻田育秧，相当于人工育秧 15 个人每人 4 天的工作量。每座育秧工厂每年可提供 2000 亩以上的机插秧苗。按照该乡金圩利民农机专业合作社的工厂化育秧示范标准，每百亩工厂化育插秧共需工资、生活费 1520 元。当地人工育插秧每百亩需工资、生活费 14950 元。与人工育插秧相比，每亩机械化育插秧可节约成本 134.3 元，仅插秧环节每亩就节约 102.7 元。

2. 有效解决了农村土地撂荒问题，促进了农村土地流转方式的创新和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产业的稳定转移

近年来，随着农业劳动力大量进城和农业经营机会成本的上升，农村土地撂荒问题不断加重。农机服务组织的发展，在解决农业劳动力短缺问题的同时，也为解决农村土地撂荒问题提供了新的方式和途径。许多农机户、农机专业合作社等农机服务组织通过对周边农户提供代耕、代种、代收、代育秧等服务，帮助农户解决了农业劳动力外出后“谁来种地”的问题，促进了土地撂荒向土地规模化集约利用的转变，提高了土地利用率和产出率；也为农业劳动力向城市或非农产业的稳定转移提供了支撑，促进了原农民向新市民或新型产业工人的转型。

某些市场化的农机服务组织创新，更是与土地流转方式创新相伴而生的。如在案例 2 中 JZ 县油坊店乡面冲村和周院村，近年来随着青壮年劳动力外出打工规模的扩大，抛荒

茶园越来越多。通常春茶总体品质较好，外形好看、“卖相好”，容易卖出高价格，价格随“卖相”和品质波动幅度较大，且春茶采摘时天气凉爽宜人；夏秋茶总体质量较差，采摘时天气较为炎热，且夏秋茶市场价格稳定并明显低于春茶。因此，大多数茶农对春茶会及时精心采摘，但考虑到夏秋茶采摘的比较利益和机会成本，越来越多的茶农选择将夏秋茶园抛荒。2013年，周院村抛荒茶园约占茶园总面积的15%~20%。面冲村全村606户，约30户茶园常年抛荒；约50~60户基本不采摘夏秋茶，导致茶园季节性抛荒。茶园抛荒不仅直接导致茶园的低效或无效利用，还会增加病虫害的发生，增加周边茶园防治病虫害的难度和成本。按照案例2方式成立的茶叶劳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茶叶劳务公司）通过季节性流转茶农的茶园经营权，有效解决了茶园抛荒问题，促进了茶园的有效利用，也有效支持了茶园绿色防控和皖西生态农业（茶叶）示范区建设。2014年，周院村和面冲村实现茶园季节性流转的面积均在1千亩上下。

案例2：为解决夏秋茶园季节性抛荒问题，JZ县油坊店乡周院村和面冲村在县农发委和乡镇政府的支持下，分别成立了茶叶劳务服务有限公司，在公司内部设立机采服务队，帮助茶农采摘夏秋茶，并进行夏秋茶的茶园管理。县农发委从皖西生态农业（茶叶）示范区建设项目中，为每个茶叶劳务公司免费提供10台采茶机，每台价值3千余元；并通过茶叶劳务公司向茶农提供每亩100公斤的饼肥。面冲村成立的惠农茶叶劳务公司经营范围为茶叶采摘与修剪、施肥、耕作服务、茶苗供应及农业生产资料销售等。按照惠农茶叶劳务公司与茶农签订的夏秋茶生产社会化服务作业合同，茶叶劳务公司买断茶农5月1日到10月1日间的茶园经营权，负责茶农茶园夏秋茶的鲜叶采摘和茶园轻修剪，为茶农开展茶园绿色防控提供一半的粘虫板资金；承包费为每亩300元，夏秋茶鲜叶收入归惠农茶叶劳务公司所有，或承包费为夏秋茶鲜叶采摘所得收益的一半。如茶农要求参与相关茶叶劳务公司的采茶作业，在征得茶叶劳务公司同意后，参与作业的工资标准为：每天工作10小时左右，机采工和辅工工资分别为150元/天和100元/天。茶叶劳务公司因采摘茶叶批量大，每斤可比普通茶农的价格贵约10%。

3. 农机服务的专业化、规模化和集约化加快了农业机械化进程，有效带动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发育和农业专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的发展

与农户购机、自我服务的农业机械化模式相比，农机服务组织的发展，一方面，可以帮助农户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有效减少农机重复购置问题，及与此相关的农机利用和资金投入的浪费；另一方面，可以有效规避农户资金或技术缺乏对农机使用的制约，帮助农户更好地实现对农机服务“用得起，用得上，用得有效益”，加快农业机械化特别是农业全程机械化的进程。

相对于普通农户甚至农机专业户，农机专业合作社、农机服务企业等通过农机服务

的专业化、规模化和集约化，帮助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甚至公司农场等降低了农机作业的成本，促进了农机服务的规范化和标准化，提高了农机服务质量，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成长和农业专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的发展提供了便利。如 JZ 县金圩利民农机专业合作社收取每亩 280 元的服务费用，即可为周边农户提供“四代一管”（代育秧、代耕作、代机插、代机收、帮助田间管理）作业服务。但该农机合作社在为农户提供“四代一管”作业服务时，并非“普遍撒网”“照单全收”，而是“重点捞鱼”“有所选择”：只对土地种植连片且经营规模超过 40、50 亩的农户提供从育秧到耕作、机插、机收等全程套餐式服务。可见，这些专业化、规模化和集约化的农机服务组织，实际上把满足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批量化农机服务需求放在优先地位。

还有一些农机服务组织通过承接流转土地，转化为家庭农场、种植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现了新型农机服务主体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融合发展，加快了农业专业化、规模化、集约化的进程。如在 JZ 县白塔畈乡，金圩利民农机专业合作社主任从 2009 年开始租用土地 150 亩，2014 年增加到 3600 亩。通过对这些耕地统一进行耕、种、收和水稻、小麦全程机械化作业，该户已经成为较规范的家庭农场。2013 年他家共种植水稻 2586 亩、小麦 1089 亩，其中实行稻虾共育 1500 亩，产龙虾 10.5 万公斤，年利润超过 300 万元。

4. 有效促进了农机农艺结合，带动了农产品质量和农业产业链全程机械化质量的提高

调研时许多农机合作社反映，他们购买农机时优先考虑农机性能和实用性，甚至宁愿为此多出些钱。在实际运行中，这些农机服务组织也比较重视农机和农艺结合，更好地提升农业机械化的效能，如近年来 JZ 县瞄准水稻育插秧等薄弱环节，鼓励农艺专家和农机专家共同攻克农机发展过程中的难题，优先推广农机与农艺深度融合型技术。该县油坊店乡白茶种植机械化加工专业合作社依托科技特派员和专家大院，开展白茶新品种的引进和选育，研发并示范推广有机茶基地规范化管理技术，并将茶叶生产技术的推广、名优茶加工和营销工作结合起来，引进并示范推广先进的茶叶植保、修剪机械和名优茶机械化加工成套设备，建立智能化机械化白茶加工示范基地，有效提升了茶叶质量，其生产的“皖西白茶”荣获中国（安徽）第三届茶产业博览会“优质金奖”。在提供农机服务的同时，金圩利民农机专业合作社还主动开展农机、农艺结合的试验示范，有效促进了水稻全程机械化生产。

许多农机服务组织达到一定规模后，自身的农机维修能力逐步形成，有利于提升农机的使用寿命和农机使用的经济性。农机服务组织通过农机服务的专业化、规模化和集约化，还为建设“平安农机”、开展农机化教育培训提供了便利，有利于减缓农机“野蛮使用”问题，提高农业机械化的发展质量。到 2014 年 5 月，JZ 县累计创建“平安农机”

示范乡镇 14 个、示范村 114 个、示范合作社 14 个，2013 年获全国“平安农机”示范县殊荣。以该县金圩利民农机专业合作社为例，通过“平安农机”创建活动，面向社员加强农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驾驶操作和业务技术培训，在重要农时加强农机具安全检查，有效加强了农机安全生产和服务能力。

二、当前农机服务组织运行和发展面临的新问题

（一）对农机服务组织及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品牌化的引导支持不足

发展农机服务组织的积极效应虽在迅速凸显，但就总体而言，对农机服务组织的引导和政策支持不足，明确、系统且富有针对性的支持政策不多，仍是一个突出问题。况且，实行农机购置补贴政策 10 年来，许多农户购置农机自用导致农户农机拥有率大幅度提升，影响了农机利用效率的提高，也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农机装备结构的优化升级。当前，许多地方农机装备结构不合理，动力机械多、配套机具少，小型机具多、大中型机具少，低档机具多、高性能机具少，少数农业生产环节农机具趋于饱和、利用率下降，甚至局部过剩问题日趋凸显，与此有很大关系。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农业机械化发展方式的转变，妨碍了农机服务市场化需求的扩张。

此外，对农机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和品牌化的引导不足，导致农机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品牌化水平低也是突出问题。由此进而导致许多地方农机服务质量参差不齐，对农机服务质量的评价也缺乏客观依据，容易形成农机服务市场的无序竞争，甚至“劣币驱逐良币”现象。据 YS 县调查，2014 年为保护环境全县推广秸秆禁烧，要求对小麦实行短茬收割，所有田块小麦秸秆留茬高度严控在 10 厘米以下，防止因留茬过高为农民焚烧秸秆留下隐患；同时支持秸秆机械化粉碎还田，采取措施确保秸秆快速打捆离田，并将粉碎秸秆限期清运出去。但该县麦收服务市场存在着本地农机与外地农机的服务竞争，从实际效果来看，来自山东、江苏等地的农机手多属跨地区长距离作业，割麦时往往留茬矮，且秸秆粉碎效果较好，服务标准高。本地农机手割麦时，服务质量相对较差。如果公平竞争，容易导致部分本地农机手没活干。面对外来农机的竞争，有些地方人为设置障碍把外来农机挤走，如本地农机户鼓动其亲戚在使用外来农机服务后，以服务质量为由拒付服务费。类似现象的形成，同缺少相关服务标准和对农机市场的有效监管不够均有很大关系。

（二）农机人才和熟练农机手供不应求

近年来，两县农业机械化发展很快，但农机人才特别是熟练农机手缺乏，成为影响农业机械化和农机服务可持续发展的突出问题。据 JZ 县相关部门反映，由于多年来县级

农口基本不招新人，农机管理部门人才和知识老化的问题日趋突出。该县农机管理部门现有工作人员 23 人，其中 50 岁以上的 21 人，最年青的 45 岁，1998 年后未进新人。一些农机服务组织反映，由于熟练农机手严重供不应求，许多农机手技术不熟练时来此边干边学，待技术熟练后就离开自己干。有的合作社雇佣插秧机手和拖拉机手，每天工作 10 小时，分别需要支付报酬 300 元和 400 元，相当于一般农民就近在农业打工收入的 3~4 倍，但还经常为找不到合适的农机手发愁。勉强使用不太熟练的农机手，一方面影响农机使用效率，另一方面容易因农机手“野蛮操作”增加农机损坏和使用不安全的风险。

（三）购买农机筹资难与农机利用率下降并存发生

尽管农机补贴政策不断完善，但仍有一些农民、农机大户或农机服务组织购买农机缺乏足够的资金，制约部分关键领域、薄弱环节农业机械化的推进，也影响部分先进、适用、高效、绿色、环保机械的推广应用。尤其是近年来，农机补贴政策支持购买的农机日益走向大型化，单台机械价格越来越高，导致部分农机服务组织购买农机的资金缺口增大，筹资难度陡增。与此同时，前几年在农机补贴政策的推动下，大量农户独立购买了小型农机用于自我服务，导致部分地区小型农机闲置的问题凸显。如在 JZ 县部分地区，每台 3000 多元的微耕机每个季节可有效服务 50~60 亩耕地，但由于购机时可得 30% 左右的农机补贴，许多农户为图方便，每家购置一台主要用于自我服务，导致其有效服务范围不足 10 亩，形成大量的资金占用和农机闲置。

（四）农机维护维修能力和机库建设缺乏有效支持

随着农机补贴政策和农业机械化的推进，许多地方的农机拥有量大幅度增加，导致农机维护维修需求迅速扩张。但区域农机维护维修能力不足，不仅影响农机的有效和方便利用，也会缩短农机使用寿命，降低其性能。许多地方农机服务组织购置大量农机后，没有地方建设专用机库，被迫露天存放，加速农机生锈、老化甚至损失。有的农机合作社介绍，拖拉机露天存放相对于入库存放，使用年限可能会减少 1/3。

（五）特色、专用农机研发和试验示范、信息服务亟待加强

特色化、专用化农机的研发和试验示范滞后，是两县妨碍农机服务发展和功能提升的重要因素。这些特色化、专用化农机，如丘陵、山区特色优势农业使用的小微特色、专用农机，由于市场容量小，技术先进的大厂往往不愿从事相关研发和推广工作。从事此类农机生产的往往是技术、资金和研发能力薄弱的小厂，他们生产的农机品种少，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难以很好地结合区域条件和农艺特点，导致其开发推广的特色、专用农机使用起来难以实现经济、实用和方便。如在 JZ 县，目前茶叶机械化主要应用于低档

茶采摘，高档茶采摘由于精细化程度高，目前主要是手工进行。究其原因，很大程度上是适应精细化采摘要求的茶叶机械研发滞后。近年来，JZ 县立足野生猕猴桃资源丰富的优势，积极发展猕猴桃产业。但由于山区地形复杂，适合山区和果园特点的微耕机、小型打药机等农机研发滞后，加之近年来国家支持农业机械化重点日益向大型农机具倾斜，猕猴桃种植和果园管理的机械化程度仍然比较低，猕猴桃采摘、疏花疏果和人工授粉等需要大量使用人工，加大了生产成本。目前市场上有的小型微耕机和小型打药机，在山区猕猴桃果园使用都不方便。市场上有些动力机械可一机多挂（作业机具），但往往由于机型较大进不了果园。亟需研发生产体型矮小、动力强、可一机多挂的动力机械，便于在不同季节悬挂不同的作业机具，穿插于果树之间从事机械化操作。

2014 年在安徽 YS 县，推广秸秆禁烧在农户那里阻力很大，一个重要原因是现有的农机研发滞后，农户或农机服务组织很难买到在本地使用方便又经济实用的秸秆粉碎机。按照政府部门对秸秆禁烧的要求，农户要利用农机进行短茬收割，并将秸秆快速打捆离田。这不仅容易降低机械作业效率，增加油耗、机械损伤等作业成本，还容易增加农民抢收的劳动强度，甚至会因延误农时增加小麦遇雨霉变等损失。在实行秸秆禁烧之前，农民往往把田里的麦茬一把火烧掉。与此相比，按照现行农机化方式，实行秸秆禁烧每亩地往往增加成本 100 元左右。YS 县为秸秆禁烧需要使用秸秆粉碎机，外地已有许多厂家生产且性能较好，但供求双方信息不通、对接不畅，影响了农业经营主体、农机服务主体的选择空间。地方政府为支持农民禁烧秸秆配送的秸秆粉碎机，因未与当地农艺特点有效衔接，使用较不方便，增加了农户从事秸秆禁烧的成本。

四、促进农机服务组织发展的对策建议

（一）积极创造条件推进由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向农机服务补贴政策转型

加强对农机服务组织创新发展的引导和支持，是推进农业和农业机械化发展方式转变的战略性、方向性大事。在此方面，一个有效办法是实行农机服务补贴政策。这一方面有利于培育和引导农机服务需求，更好地支持农机服务组织扩张市场，促进其“市场前景好，发展动力强”，带动农业机械化发展方式转变；另一方面有利于农业经营主体降低农机服务的使用成本，激发其接受农机服务的积极性。可选择部分地区，抓紧探讨面向普通农户取消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可能性和必要性，探索将面向农户的农机购置补贴政策转换为农机服务补贴政策。实行这种政策转换，有利于规避在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支持下农户分散独立购机形成的农机闲置和资金浪费，提高农机具利用率、农机使用的经济效益和农业机械化的资源配置效益。为缓解农机服务组织购买农机时的筹资困难，并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建议对农机服务组织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购买农机，

仍继续实行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建议结合实施农机服务补贴政策，优先支持农机服务的规范化、标准化和品牌化，优先支持农机服务组织连片提供农机服务，优先支持农机服务组织开展农机与农艺技术深度结合的试验示范，鼓励加强农业机械化信息服务网络和服务平台建设。

2009 年 10 月 12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实施土壤有机质提升和深松作业补贴”。同年 11 月财政部明确将深松作业纳入新增农资综合补贴资金重点支持范围。农机深松整地作业按照“政府扶持，社会化服务”方式运作。对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进行财政补贴，实际上就是一种农机服务补贴制度，目前主要采取定额补贴方式。实行农机服务补贴政策，可参照各地实施农机深松整地作业补贴的方式；也可参照城市家庭服务消费券的方式，实行农机服务消费券制度。在实行农机服务消费券制度时，按照农机服务使用者（农户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实际种植面积向其发放农机服务消费券。农业经营主体作为农机服务的使用者，根据对农机服务组织及其服务质量的评价，以及农机服务组织的服务条件，选择农机服务的提供者。待其接受符合标准的农机服务后，将持有的农机服务消费券交给提供服务的农机服务组织以冲抵农机服务作业费用。一段时间后，农机服务组织将通过农机服务获得的农机服务消费券，到农机或财政部门指定机构兑现现金。从许多城市实施家庭服务消费券制度的经验来看，实行农机服务消费券制度有利于激发农机服务组织之间在农机服务市场的竞争，督促企业提高服务质量，推进农机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品牌化进程。

（二）加强对农机具租赁服务业发展的引导和支持

农机具租赁服务通过“融物”代替“融资”，为农业经营主体或农机服务组织开拓了一条获取农机的新途径，有利于减少农业经营主体或农机服务组织与农机相关的资金占用，帮助其开拓灵活机动的融资渠道；有利于调动更多的积极因素，帮助农业经营主体或农机服务组织规避购买农机特别是大型农机的筹资困难，加速农业机械的更新升级。发展农机租赁，还可以通过农机租赁公司的专业优势，有效动员农户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闲散农机从事农机服务，促进农机利用率的提高，优化农机资源配置，加快农业机械化发展方式的转变。2014 年 4 月 16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已明确“开展农机金融租赁服务”的方向，《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金融服务“三农”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4〕17 号）也要求“鼓励开展农业机械等方面的金融租赁业务”。建议结合支持服务业或农业机械化等相关示范活动，加强对农机具租赁示范企业的支持。

（三）创新政策，完善农机服务组织的运行环境

1. 进一步重视政府农机管理部门的人才队伍和人才梯队建设。政府农业管理部门不

进新人，固然有利于精简机构和人员；但从长远来看，却会加剧农口管理部门人才青黄不接的问题，给未来政府农业管理部門的正常运行和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增加隐患。目前，这一问题已经比较严重。今后，随着农机服务组织的发展，加强对农机服务市场的政府监管日趋迫切。随着农机服务新业态、新组织形式的大量形成，创新政府对农机服务监管方式的需求也会显著增加，相关工作量会明显增多。建议各级政府部门特别是编委系统高度重视这一问题。建议优先选择农口或农机部门开展试点，在考虑政府机构和事业单位改革及人员精简时，把人才结构和编制人员数量放在同等重要的地位，避免5~10年后因50后、60后陆续进入退休年龄，导致农口管理部门出现人才断层。结合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农机安全监理能力和农机市场监管能力建设。

2. 加强对农机人才培训的政府支持。加强农机人才培训，包括对政府农机管理部门的人才培训和熟练农机手的培训，是推进农机服务规范化、标准化、品牌化的基础，也是提高农业机械化发展质量、促进农业机械化发展方式转变的前提。近年来，各级政府在此方面进行了许多卓有成效的工作，积累了良好的经验。要在总结这些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政府对农机人才培训的资金支持和政策引导，加大对农机人才的培训补贴或以奖代补力度，支持农机培训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在继续支持公益性培训机构开展农机人才培训服务的同时，鼓励市场化、产业化、社会化培训机构平等参与农机人才培训市场的竞争，发挥其在提供专业化、特色化或中高端培训服务方面的比较优势。要结合加强农机人才培训，加强农机化新技术培训，提高农机手安全生产、机具保养和维护维修能力。把加强农机人才市场的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作为促进农机人才培训的基础工作，引导农机人才特别是农机手的流动和优化组合。加大对农机行业协会、农机手协会、农机服务协会等支持，鼓励其搭建农机人才培训和交流的平台。

3. 加强对农机维护维修能力和机库建设的支持。随着农机拥有量的大量增加和农业机械化的加快发展，加强农机维护维修服务日趋迫切。这对于促进农机安全生产、促进农业机械的经济合理利用和农业机械化发展方式的转变，均具有重要意义。农机维护维修服务具有较强的公益性，随着农业结构多元化的推进，农机品类的多元化、复杂化日益深化，增加了提高农机维护维修质量的难度，也给农机维护维修服务形成自我发展能力带来了困难，在山区县尤其如此。为提高农机维护维修服务的发展质量，引导农机维护维修服务可持续发展，建议把农机维护维修能力建设作为推进农业机械化的基础工程，加强对农机维护维修设备设施建设的投入支持。综合考虑农机数量、类型、结构和地域特点，通过以奖代补等方式，对农业机械化发展成效较好的县，支持配备适宜数量的农机维修机动车。鼓励建设以县域农机服务中心（未必是县城）为龙头、以县内若干主要区域中心为支点、有效服务能力全覆盖的农机维修网络，支持现有农机维修网店改造升

级。为支持农机维护维修服务能力集聚集约节约发展和可持续发展，建议优先支持专业化、市场化、社会化的第三方维护维修服务机构，优先鼓励开展农机维护维修服务的连锁经营。鼓励农机制造或经销企业兴办农机维护维修公司，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兴办农机维护维修企业。建议对农机维护维修企业免征营业税，今后实行“营改增”后免征增值税；对农机维护维修企业的人员培训提供专项补贴。参照支持村级卫生站建设的方式，对达到一定规模的农机合作社或农机服务企业利用乡村边角地建设经济适用的机具库提供补贴。根据不同类型地区特点和机库建设需求，对于农机合作社、农机作业服务公司的机库建设用地，制定相应标准。在此标准内的机库建设用地，视同农业生产用地。

（四）加强对农机服务示范组织和专用化、特色化农机研发企业的支持

农机大户、农机服务企业、农机服务合作社等农机服务组织日益成为农业机械化的主要增长点，也是推进农业机械化发展方式转变的主要依托。促进农机服务市场化、产业化、社会化的发展，要加强对农机服务示范组织的支持。建议按照“典型引路、示范带动、问题导向、菜单选择”的原则，加强对各类农机服务示范组织发展的引导和支持，因类制宜地解决农机服务组织发展的难题，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鼓励各类农机服务示范组织在推进农机服务的规范化、标准化、品牌化，促进农机农艺深度融合，开展农业机械化试验、示范、推广活动，推广先进适用高效和绿色环保机械等方面，发挥龙头带动和示范引领作用。

为更好地支持区域优势特色产业的发展，建议加强对农机企业研发制造专用、特色农机的支持，鼓励现代化、规模化、品牌化的农机企业引领中小农机企业组建研发创新联盟，鼓励中小农机企业向专业化、特色化发展，开展研发创新联合攻关，如鼓励其开发适应丘陵山区特点，不受地块限制、体型小、经济适用、使用便捷、作业效率高的农机新技术、新机具。重点支持农业机械化关键领域、薄弱环节的新型农机研发推广。结合支持区域优势特色产业的重大项目，鼓励农艺与农机结合，共同促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鼓励农机研发、制造企业与优势特色农产品基地合作，主攻优势特色农业机械化发展的薄弱环节。2014 年 YS 县王岗镇农民周要平通过实践摸索改装了收割机，按照农机与农艺相结合的原则，发明了一种收割机和秸秆粉碎机连体机，可有效解决秸秆短茬收割问题，促进秸秆禁烧，与现行方式相比每亩地可节约成本约 80 元。可见，对农民、科技特派员、农机服务组织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从事专业化、特色化农机研发和开展农机、农艺结合的试验、示范，要加大引导支持力度。

（五）推进支持农机服务组织发展的政策向特殊地区、特殊领域适度倾斜

鉴于与生态环保有关的农机设施研发推广体系薄弱问题严重，且推广（下转第 105 页）

关于创新农业生产经营体制 机制的思考^{*}

张林山 孙长学

摘要：在我国“三农”发展新的时代背景和环境下，创新农业生产经营体制机制对于推进农村改革、解决“三农”问题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当前，我国的农业经营体制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农村土地制度、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集体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以及农村金融制度等领域的一些深层次问题逐步显现，亟待改革完善。推进我国农业生产经营体制机制创新，要致力于加强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制度建设，进一步激发农村发展活力和农业发展潜力。

关键词：农业经营体制 机制改革 思路

作者简介：张林山，国家发改委经济体制与管理研究所副研究员；

孙长学，国家发改委经济体制与管理研究所研究员。

创新农业生产经营体制机制是我国发展现代农业、推进农业现代化的关键。近年来，我国农业的组织创新和制度创新活动日趋活跃，相关政策不断出台，土地、金融、科技等制度创新举措对促进农业发展方式转变的影响日益明显，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不断涌现

* 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产业链视角下的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研究”的阶段性研究成果，批准号：12&ZD056。

和发展壮大。但是，从总体上看，我国农业经营体制机制仍处于初级阶段，与我国农业发展方式转变的要求相比，与我国快速推进的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相比，还需要突破很多制度障碍，甚至需要修改相应的法律法规。随着我国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现代农业发展的不断深入，适应工业化、城镇化、国际化发展新要求的农业生产经营体制机制创新的紧迫性和必要性显著增强。因此，我国下一步必须将农业生产经营体制机制创新问题纳入战略考量，尽快形成有利于农业发展方式转变的农业生产经营体制机制创新的战略思路。

一、充分认识创新农业生产经营体制机制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已逐步形成了以家庭经营为基础、多种经营方式并存的农业生产经营格局。当前，在我国“三农”发展新的时代背景和环境下，传统的农业经营方式正面临诸多问题和挑战，进一步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构建起适应新形势新要求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其重要性和紧迫性凸显。

（一）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是激发农业农村改革“制度红利”的必然要求

改革开放之初的农村家庭承包生产经营体制的确立，是我国农业农村改革红利的一次集中释放，极大地解放了农村的生产力。但是，随着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加快推进，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逐渐降低，农村发展也远远滞后于城市发展，我国农业农村发展中现有的体制机制已不适应工业化、城镇化发展的新形势，不符合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新要求，成为我国现代化建设中最薄弱的环节和最明显的短板。因此，进一步推进我国农业生产经营体制机制创新，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可以激发农业农村改革的“制度红利”，有效破除农业农村发展的制度瓶颈，进一步解放和发展农业农村的生产力，建设现代农业和现代农村的新格局。

（二）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是我国解决“谁来种地”问题的根本举措

近年来，随着工业化、城镇化过程中农村劳动力大规模持续性向城镇转移，我国农业发展面临“谁来种地”的问题。目前，我国农村中大多数壮年劳动力都转移到各级城镇从事非农就业，获取远高于种地收入的非农收入。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13年全国农民工总量达到26894万人，占农村劳动力总数的49.7%，其中外出6个月以上的农民工达到16610万人，约占农村劳动力总数的1/3。^①土地耕种更多依赖农村的留守老人和妇女，一些地方甚至还出现了土地撂荒的现象。在当前的农业经营体制下，对于

^①数据来源：《2013年全国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

从事传统农业的个体农民来说，农业是不赚钱的行业，是留不住人的行业。若干年后随着目前务农的老人离去，农村年轻人既缺乏基本的农业技能，又不愿返乡返农就业，我国农业发展将真正面临“谁来种地”的困境。因此，加快农业经营体制机制创新，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培养未来有意愿、有能力长期从事农业生产的“种地人”，已是当务之急。

（三）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是提高我国农业生产效率的迫切要求

现代农业的发展对农业经营方式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当前，我国传统的农业经营方式亟待变革。土地细碎化、经营方式粗放、农业组织化不足、社会化服务程度低等问题一直是困扰我国农业现代化的主要障碍。尽管近年来我国从中央到地方，各级政府都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土地流转、发展农村合作经济、加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等强农惠农政策，传统的农业发展方式正逐步向新型农业经营方式转变和过渡。但从根本上说，农业经营规模小、农民合作组织实力弱、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低等问题依然存在，传统的农业经营方式还没有根本改变。因此，转变农业发展方式，提升农业生产效率，对进一步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提出了新的要求。

（四）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是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优化组合的内在要求

发展现代农业需要大量高素质农业专业人才、充分的农村金融供给水平、高科技的农业装备和技术保障。随着我国工业化、城镇化的深入推进，农村的各类资源和生产要素不断向高回报的产业和城镇集中，农村劳动力不断大规模持续性向城镇非农产业转移，农村金融机构存款大量流向城镇，传统的农业技术服务体系日益不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要求，农业农村发展面临各类资源和生产要素流失的困境，严重制约了农业农村经济的发展。如何鼓励和吸引更多有竞争力的农业农村生产要素资源投入到农业农村发展，如何通过制度建设保障城乡各类资源公平使用和要素合理流动，进一步优化生产要素组合，成为下一步我国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的关键和重点。

（五）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是我国农业发展突破资源环境约束的必由之路

农业是一个对资源条件要求很高的产业，同时农业的发展又直接影响着自然环境。目前，我国农业发展的粗放型特征明显，资源消耗高、农业面源污染较严重。据统计，我国7成以上的用水是农业用水，而农业用水有效利用率却不足一半，远低于发达国家70%多的水平。我国单位面积的化肥使用量超过美国的2倍，有效利用率不足40%。因此，我国发展现代农业，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必须突破资源环境瓶颈，从根本上改善农业生态环境，转变粗放式的农业发展方式。而这种粗放式的农业发展方式与我国目前的农

业生产经营体制机制密切相关。必须通过创新体制机制，形成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新的农业生产方式、组织方式、管理方式，才能切实提高农业生产的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和资源投入的使用效率，实现农业的可持续发展。

二、深入剖析我国农业生产经营体制创新面临的主要问题与挑战

当前，我国农村实行的是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基础的双层经营体制。这种双层农业生产经营体系有助于调动和保护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增加农产品供应，促进农业发展，在历史上曾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我国农村改革进入新的攻坚阶段，特别是伴随着工业化、城镇化、信息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当前农业经营体制机制的一些深层次问题逐步显现，进一步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具有必然性。

（一）现行农村土地制度安排给发展农业生产带来多重限制

从 20 世纪 70 年代末开始出现的农村家庭联产承包制，成为解放和发展农村生产力的巨大物质力量，活化了传统集体经济的土地使用权制度。但是由于土地产权不清晰、农业用地用途限制、地理位置等各方面原因，这种制度安排并没有从根本上改变户均地少且分散的格局，土地的市场交易程度较低，农村经济难以实行规模经营，也不利于土地资源的优化配置。近年来，我国农村土地流转进程加快，据农业部数据，截至 2014 年 6 月底，全国家庭承包经营耕地流转面积 3.8 亿亩，占家庭承包耕地总面积的 28.8%，比 2008 年底提高 20 个百分点。但是，不少农民还是对流转土地心存顾虑，转出土地特别是长期流转的意愿不强，土地流转总体上规模不大，范围较小，多表现为农户之间短期的自发性互助性流转，难以形成规模种植的流转效应。这已经成为制约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和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的障碍。

在农业生产性建设用地方面，尽管国家有关部门出台了相应的政策，但在落实过程中依然面临较大困难，许多规模经营主体反映其生产性建设用地需求无法满足。此外，对于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尽管国家承认其为非农用地性质，但却不允许直接进入土地市场流转，从而导致专业大户、合作社和龙头企业拥有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不能用于抵押，限制了其获得融资的能力。

（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的制约因素还很多

近年来，我国农业经营主体多元化发展，经营方式不断完善，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专业大户等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健康发展，这构成了创新农业经营体制机制的现实基础。但是，从总体上看，我国农业生产经营“一家一户”单打独斗的状况没有从根本上改变。目前，全国有承包农户 2.26 亿户，家庭农场已增加到

87万家，农民专业合作社数量超过110万家，总计不到农户总数的1%。家庭农场经营耕地面积达到1.76亿亩，平均经营规模200亩，占全国承包耕地面积的13.4%。加入合作社的农户只占承包农户的8.2%，而日本农户加入农协的占90%以上，法国家庭农场加入合作社的占90%以上。

制约当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的因素主要包括：一是政策扶持有待加强。目前，虽然各地有关部门出台了许多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的政策措施，但与法律的规定和农民群众的愿望相比差距较大，贷款融资难、加工用地难、人才引进难是当前制约发展的突出难题。二是规模档次和带动能力有待提升。目前70%以上的专业大户种植规模不到6.67公顷，90%以上的龙头企业年销售收入不足1亿元，农民专业合作社的社员规模、产品规模普遍较小。缺少有品牌、有影响的龙头企业，产业链条不长，深加工能力不强，对农业支撑和农民致富的带动力还不够，经营效益普遍不高。可持续发展能力普遍不强。三是运行机制有待完善。一些农民专业合作社内部制度不健全，民主管理机制不完善，运作管理随意性大；相当比例的龙头企业尚未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与基地农户的联结不紧密。四是人才匮乏。当前农村种田多为留守的妇女和中老年人，农村实用人才占农村劳动力的比重仅为1.6%，受过中等及以上农村职业教育的比例不足4%，生产经营人才严重缺乏；而且由于专业合作社、龙头企业的工作条件较为艰苦、待遇较低，很难留住高素质人才。

（三）集体经济组织改革与发展需要直面问题与矛盾

作为我国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集体经济是城乡居民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途径和保证。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也强调，要“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当前，我国农村实行的是集体经营与家庭经营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管理体制，但是实际上现在很多集体经济组织已经失去了“统”的功能，农村只剩下家庭经营这个层面。集体经济已不适应现代农业发展要求，迫切需要探索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提高集体经济组织的服务功能。全国大多数地方集体经济发展迟缓，资产积累能力下降，严重影响了服务功能的发挥。全国村集体经济组织无经营收益的占53.9%，年经营收益5万元以下的占28.8%，年经营收益5万元以上的占17.3%。

目前，在工业化、城镇化加快推进中，农村经济结构、社会结构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农村集体资产产权归属不清晰、权责不明确、保护不严格等问题日益突出，侵蚀了农村集体所有制的基础，影响了农村社会的稳定，改革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势在必行。在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中，也遇到一些不可回避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如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资格与成员权怎样界定、原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改制为新型经济组织之后如何定位及管

理运营、如何处理村级自治组织与新型经济组织的关系等深层次问题。

（四）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需要重构和激发活力

建设覆盖全程、综合配套、便捷高效的社会化服务体系，是完善统分结合双层经营体制的重要内容，是发展现代农业的必然要求。到目前为止，我国已经初步形成了一个贯穿产业链条、多主体参与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但总体看，服务能力弱、服务领域窄、服务机制不完善等问题还比较突出，这与农村经济繁荣和农业现代化对农业服务的需求相比仍有很大差距，“服务农户”的效果远没有真正实现。

从组织体系来看，基层政府公共服务机构在乡镇机构改革中受到削弱，体制不顺、机制不活、队伍不稳、保障不足等方面的问题越来越突出，有的地方网破、线断、人散，服务功能弱化。根据农业部的调查，目前为农业提供服务的主体还是基层农业技术推广部门，占农村技术服务供给的 42.2%，村级组织提供的服务占 36.3%，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农业企业、农业科研单位和教育单位，分别占 2.4%、2.8% 和 3.8%。市场化的服务发育机制不全，农业服务人才短缺。从服务体系来看，目前多数服务组织功能比较单一，往往注重产前、产中服务，忽视产后服务，农产品保鲜、贮运、加工、销售以及农业金融、保险、信息等服务仍然比较缺乏，特别是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发展缓慢甚至出现萎缩状况。

（五）农村金融发展滞后难题亟待破解

近年来，尽管政府各个部门对发展农村中小金融机构取得了共识，国家在货币、财税、补贴、监管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政策，但农村中小金融机构发展滞后于农业农村发展的需求。传统金融机构对农村金融的业务歧视依然存在，村镇银行、贷款担保公司、合作金融等小微型金融机构受体制机制所限，成长困难。金融机构对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认识和研究不足，在服务方式、营销模式、审批流程、风险管理等方面与其运作特点不相适应，金融产品多局限于提供传统信贷产品，缺乏专属金融产品和服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尚处于发展初期，管理不规范，缺乏有效担保抵押物，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果园、蔬菜大棚、大型农机具、厂房、应收账款等资产作为抵质押品，难以被金融机构认可。

在农业保险方面，自 2007 年开始实施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政策以来，补贴品种逐年增加、覆盖地区逐年扩大、保费补贴比例逐年提高，支付农民的灾害赔偿逐年增加，但总体上我国农业保险尚处于不断完善的发展阶段，覆盖面小、保障水平低、赔付水平低、农民参保积极性和地方政府支持农业保险发展积极性低等问题还比较突出，还难以充分发挥风险保障的作用。

三、全面推进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制度创新

当前，推进我国农业生产经营体制机制创新，要致力于加强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和制度建设，全面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新型农业经营体系、集体经济制度、农业服务体系、农村金融制度等制度创新，进一步激发农村发展活力和农业发展潜力。

（一）完善农村土地承包政策，加强土地流转服务

稳定农村土地承包关系，加快推进土地确权颁证工作。进一步稳定完善农业生产经营体制，坚持农户在家庭经营中的主体和基础地位，并作为现代农业生产经营的主体形式。加快研究出台土地承包关系保持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法律解释。从当前来看，要加快推进农民土地承包权的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强化土地承包权和使用权权属关系和权能界定的法律保障。

引导土地承包经营权规范流转。在稳定土地承包关系的基础上，按照四化同步推进的战略要求，结合新型城镇化和户籍制度改革，在充分尊重农民自愿的基础上，加快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向农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流转承包地，促进土地规模经营，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

健全土地流转收益分配办法。在土地流转过程中，要本着依法、自愿和保障转出土地农民获取长期稳定收益的原则，积极推广土地出租、入股分红等机制，进一步稳定土地流转关系，动态调整收益分配办法。要防止工商资本等新型经营主体在土地流转过程中对土地的非粮化、非农化使用，建立新型经营主体同农民更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

重视解决农业生产用地问题。农业生产特别是大规模公司化形式的农业经营，要在严格遵守国家农业生产性建设用地指标限制的基础上，研究解决既能满足农业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又不破坏土地耕作层的农业生产性建设用地管理办法，对农业用途的配套设施用地、非永久性建筑物等，可以不按永久建设用地处理。

（二）加快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高农业组织化程度

积极扶持专业大户发展。要着力培育和引入适应专业化、集约化农业生产要求的新型职业农民，大力扶持专业大户发展。建议国家出台培育扶持种粮大户考核办法，各地根据实际情况制订相应细则。要加大对农业种养殖大户在资金、信贷、项目等方面政策扶持力度，对有发展前景、带动能力强的专业大户实行以奖代补。鼓励大户提高经营管理能力，拓宽市场，创建品牌，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增强产业链增值能力。

支持发展家庭农场。一要明确家庭农场注册登记办法，进一步发展壮大家庭农场规模，并在政策上和法律上给予家庭农场独立的市场主体地位。二要制定出台扶持政策，

在财税、金融、保险等方面，向家庭农场加大政策倾斜力度，特别是要出台专门的优惠政策，进一步促进其发展。

进一步扶持壮大农民专业合作社。一是要在现有政策支持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对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扶持力度，积极营造有利于合作社加快发展的政策环境，使其成为国家支农政策和项目的重要承接主体。二是要进一步缓解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融资难问题，各级政府要在政策和条件允许的条件下积极为合作社提供担保服务，支持合作社内部组织的农村资金互助活动。三是要鼓励农民专业合作社延伸产业链，支持生产型或服务型合作社跨界发展，融合发展，兴办农产品加工业，增强其产业链利润分割能力。

大力扶持农业龙头企业。一是培育壮大龙头企业，推动企业向集团式扩张。按照“扶优、扶大、扶强”的原则，培育壮大一批起点高、规模大、带动力强的龙头企业。二是鼓励龙头企业延伸产业链，在做好原料基地建设的同时，积极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农产品仓储物流等农业服务业等，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增强企业竞争力和赢利能力。三是加强龙头企业同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合作和联系，支持企业创办或领办专业合作社，建立企业与合作社更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让企业和农民在发展农业产业化过程中共同发展、互利共赢。

（三）加强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管理，增强集体服务功能

加快推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要在总结地方农村集体组织产权制度改革典型经验的基础上，积极稳步推进股份合作制等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确保产权明确、权属清晰，建立科学规范的组织体系和管理制度，确保入股农民的财产权利。此外，还要修改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明确集体经济组织的法人地位，明确集体成员资格产生办法等基础性工作。

鼓励和引导集体经济组织。集体经济组织在进行量化确权、股份合作之后，要进一步加大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支持力度，加快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改组改造，将其打造成为产权清晰、管理规范、经营灵活、适应市场竞争的新型农村市场主体，发展壮大集体经济。特别是要鼓励和引导集体经济组织切实加强同农村各类农业经营主体的合作，发展壮大农产品加工业和农业服务业，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

加强对农村集体资产的运营管理。在对集体经济组织进行规范的公司化股份化改造后，要加强相关制度建设，依法保障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集体资产投资运营管理过程的监督管理，强化财务公开和财务管理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发挥好民主监督作用。重点做好集体经济组织的干部审计、集体土地征用补偿费管理使用审计工作，切实保障集体资产收益的分配公平。

（四）建立和完善新型农业服务体系，加快发展农业服务业

强化农业公益服务能力。要加强农业行业的公益性服务机构建设，进一步扩大机构覆盖面，强化和细化职能，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完善工作考评机制，发挥农民群众的民主监督作用。重视发挥农业科研院校服务“三农”作用，建立有利于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科研体制，进一步提高农业技术服务水平。

大力培育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要坚持分类引导、积极发展的原则，加大对各类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的支持力度。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和技术协会等，要进一步加强资金、技术和政策支持；对农村经纪人和专业服务公司，要进一步对其行为进行规范，建立一套管理制度；对农业社会化服务的龙头企业，要进一步增强其与农民的利益联结，互利共赢。

创新农业社会化服务机制。要发挥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在农机作业、种业提供、病虫害防治等方面的统一的农业生产服务；在农产品营销、农业经营主体与商超对接等方面农业商贸服务；在农产品市场信息、服务信息等方面的农业信息服务；在农村金融和农业保险等方面的农村金融服务等等。

（五）深化农村金融改革，满足各类经营和服务主体融资需求

加强各类金融机构支农力度。各类金融机构特别是涉农金融机构，要重点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发展，突出支持农业产业化基地建设、技改创新、新产品研发等。加大对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现代农业示范区、农业科技园区的信贷支持。推广“公司+中介组织+农户”等订单农业贷款模式，把农民专业合作社全部纳入农村信用评定范围。积极争取各类银行开展农业产业化金融创新的试点试验。鼓励农村金融创新，加快发展村镇银行，继续深化农村信用社产权制度改革，加快组建农村商业银行和农村合作银行。进一步推进农村信用社体制改革，充分发挥支农服务作用。

健全抵押担保机制。积极探索建立农业产业化融资担保机制，加强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体系建设。各级政策性投资担保机构要加大对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支持力度，放宽担保条件。鼓励建立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的担保基金，以政府性资金为主开展农业担保服务。开展农村产权的抵押融资业务，进一步完善农村土地流转收益等抵押贷款办法。开发符合水利项目特点的信贷产品和贷款模式，创新信贷担保手段和担保办法。

扩大直接融资渠道。鼓励和引导地方成立农业产业化投资基金，通过资本运营、资产重组、兼并等方式，开展对农业上下游企业的供应链融资，促进龙头企业做大做强。积极发掘具有发展潜力的龙头企业，争取向境内外股权投资基金推荐。优先将符合条件的农业企业纳入上市后备企业资源库，对条件成熟的优先列为年度企业上市重点推进和

培育目标。指导龙头企业利用融资租赁工具，促进融资结构多元化。

稳步推进政策性保险。逐步扩大保险品种和试点范围，建立政府引导、政策支持、协同推进、市场运作的政策性农业保险制度，推进实施农业再保险制度，建立健全巨灾风险分散机制。要进一步加大各级财政对农业保险的补贴力度，将设施农业纳入农业保险试点。

（六）大力提升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同步推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

大幅增强农民专业合作社的辐射带动能力。以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为载体，加强农产品品牌和原料基地建设，强力推进农业产业链的科技进步和发展方式转变，加强覆盖全程的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以支持合作社示范项目和鼓励合作社联合、合作为重点，优先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加快实现四大转变，增强对农户从事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带动力，强化对区域农业产业链的整合能力。以大力支持合作社示范项目为抓手，鼓励合作社规范运作，完善合作社章程、经营管理制度、财务制度等，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积极引进现代经营理念和发展方式，创新农业产业化经营业态。加快完善合作社服务体系，全面优化对合作社的服务质量，增强服务供给的及时性。

积极支持行业协会增强引领带动能力。加强对农产品行业协会、龙头企业协会的支持，鼓励其发挥行业引领作用，推进行业共性技术、关键技术的研发推广，加强行业产销平台建设，消除行业发展的瓶颈制约，带动行业品牌建设和品牌运营，提升农业产业化经营发展质量和竞争能力。支持同类型的农业产业化企业之间组建专业协会，加强行业自律，协调行业内部矛盾。鼓励行业协会同地方政府合作，协力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探索通过政府采购公共服务、以奖代补等方式，支持行业协会加强公益性服务能力，促进农业产业化经营的提档升级。

大力引导中小企业和农民经纪人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通过加大财政以奖代补、财政贴息、发放中小企业集合债等方式，优先支持中小企业在农业产业化经营中建功立业，发挥带动农户、创新创业和培育产业根植性等优势。优先鼓励各类科技人员和乡土能人创办、领办农业产业化经营企业、农业产业化经营服务企业，发展信息服务、科技服务、农产品品牌服务、农产品营销促销服务等中介服务组织。鼓励不同类型的中小农业产业化组织之间加强联合和分工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对在开拓新产业、创新新业态、应用新技术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各类农业产业化企业和中介服务组织，加大支持力度。

积极引导龙头企业等农业产业化组织参与或创办产业联盟。借鉴国际经验，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之间、龙头企业与其他产业化组织之间，通过加强联合和合作等方式，

组建区域性产业联盟，发起或参与创建跨区域乃至全国性的产业联盟，大力支持产业联盟健康运行、规范运作，提升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创新能力。加大对研发性质产业联盟的财政支持和奖补力度，着力解决产业发展中的共性技术、关键技术问题；鼓励成立基于市场合作的产业联盟组织，扩大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之间的市场合作；成立基于技术标准的产业联盟，加强农业产业化经营的标准化、品牌化建设。

积极鼓励健全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利益联结机制。引导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从根本上改变与农户之间单纯的买卖关系，鼓励龙头企业采取设立风险资金、利润返还、投资入股、承贷承还、融资担保等多种形式，与农户或合作社建立更加紧密的利益关系。加快建立龙头企业社会责任报告制度，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运作，对农民按交易额分配盈余。加大资金支持和政策引导，鼓励农业产业化组织建立稳定、专用的农产品原料基地，同基地农户之间形成长期稳定的互利关系。鼓励龙头企业与农民专业合作社、行业协会、农民经纪人等农业产业化经营组织之间加强分工协作，形成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战略伙伴关系，合力带动农户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鼓励龙头企业和骨干批发市场等发挥供应链核心企业的作用，促进供应链协调整合，形成“市场带龙头、龙头带基地或合作社、基地或合作社带农户”的农业产业化经营格局。

参考文献：

1. 王红玲：《农业经营体制创新问题思考》，《团结》2013年第1期。
2. 陈晓华：《现代农业发展与农业经营体制机制创新》，《农业经济问题》2012第11期。
3. 农业部：《关于推进农业经营体制创新的意见》(农经发〔2009〕11号)。
4. 顾益康、孙永朋：《加快构建新型农业双层经营体制的政策建议》，《人民日报》2013年2月28日。
5. 孙中华：《加快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农业经营管理》2013第1期。
6. 彭玮：《加快农业发展要创新农业经营体制》，《学习月刊》2013第3期。
7. 张红宇：《农业农村体制机制创新之途》，《财经》2012第33期。
8. 罗丹、陈洁：《域外经验、当下状况与中国特色农业组织体系构建》，《改革》2013第3期。
9. 张照新、赵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困境摆脱及其体制机制创新》，《改革》2013第2期。

责任编辑：刘英奎

·名人观察·

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

王一鸣

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必由之路。当前，我国城镇化发展已进入提升发展质量的新阶段，既面临巨大机遇，也面临诸多挑战。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提高城镇人口素质和居民生活质量；要优化布局，构建科学合理的城镇化宏观布局和城镇内部空间布局；要坚持生态文明，着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要传承文化，发展有历史记忆、地域特色、民族特点的美丽城镇。

一、走新型城镇化道路是总结过去 30 多年 城镇化发展经验教训的必然选择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城镇化经历了几个发展阶段，总体上保持了快速发展态势，城镇化率稳步提高。上世纪 80 年代初期，以农村改革为主动力，城镇化开始恢复发展，1978 年—1984 年城镇化率从 17.92% 上升到 23.01%，平均每年提高 0.85 个百分点。上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至 90 年代初期，以城市改革为主动力，城镇化实现平稳发展，1984 年—1992 年城镇化率由 23.01% 提升到 27.46%，年均提高 0.56 个百分点。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至本世纪初期，以市场化改革为主动力，城镇化步入快速发展阶段，1992 年—2003 年城镇化率从 27.46% 提高到 40.35%，年均提高 1.19 个百分点。本世纪以来，以实施城镇化战略为主动力，城镇化进入加速发展，2003 年—2013 年城镇化率由 40.35% 提高到 53.73%，年均提高 1.34 个百分点。

总体上看，过去 30 多年，我国城镇化呈现以数量规模扩张为主的基本特征，这种城镇化发展模式，也带来了诸多问题和挑战，突出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第一，大量农业转移人口难以融入城市社会，市民化进程严重滞后。被纳入城镇人口统计的 2.6 亿农民工及其家属，未能在教育、就业、医疗、养老、保障性住房等方面，

平等享受城镇居民的基本公共服务，无法完全融入城市生活，处于“半市民化”状态。城镇内部出现的新二元结构，制约了城镇化对扩大内需和结构升级的推动作用，也带来社会风险和隐患。

第二，大量占用土地，与资源环境的矛盾日趋突出。城镇化进程中，占用大量土地进行开发建设，城镇用地规模扩张过快导致耕地减少过多，城镇空间扩张快于城镇人口增长，加剧了城镇化与土地资源紧缺的矛盾。城镇形态与布局不集中，低密度化倾向比较严重，占用过多的国土空间。一些城市出现严重的环境污染问题，比如沿海地区城市的雾霾天气，生态环境压力不断增大。

第三，城镇空间分布和规模结构不合理，“大城市病”开始显现。东部一些城市人口资源矛盾加剧，中西部城镇化潜力尚未得到充分发挥。优质资源过度向特大城市和大城市配置，导致人口过度集聚，出现交通拥堵、房价高企等“大城市病”，而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却因缺乏资金、技术和人才等生产要素，产业和人口集聚能力受到限制，难以得到充分发展。

第四，城镇建设贪大求洋，缺乏文化传承和地域特色。在城镇化快速发展过程中，一些城市盲目追求高楼大厦和现代化标志性建筑，忽视文化内涵和历史积淀，以致承载着历史文化特色的街区、标志性建筑被夷为平地。城镇建设千篇一律，不考虑文化传承和地域特色，出现了“千城一面”的现象。

总之，随着我国城镇化发展环境和条件的变化，过去一个时期以数量规模扩张为主要特征的城镇化道路越来越难以持续，加快向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以质量提升为主要特征的新型城镇化道路转型势在必行。

二、我国城镇化所处的历史方位和面临的机遇挑战

当前，我国城镇化正处在新的历史方位。一方面，城镇化仍处于较快发展阶段。按照国际经验，城市化率在30%~70%区间处于快速发展阶段，2013年我国城镇化率为53.73%，仍在快速发展区间。另一方面，主要依靠廉价农业劳动力转移、大量消耗土地资源、城市建设规模扩张等传统方式推动的城镇化已难以为继。迫切要求走新型城镇化道路，紧紧围绕提高城镇化发展质量，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稳步提高户籍人口城镇化水平；大力提高城镇建设用地效率，努力改善城市生态环境；推进中西部地区城镇化，优化城镇化宏观布局；控制开发强度，提高城镇建成区人口密度；注重传承文化和历史文脉，提高城镇建设和管理水平。

在我们这样一个拥有13亿人口的发展中大国，走新型城镇化道路，在人类发展史上没有先例。推进新型城镇化，既面临重大机遇，也面临诸多挑战。从机遇看，我国经济

发展水平和综合经济实力大幅提升，经济结构调整积极推进，有利于城镇化从外延扩张转向品质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不断健全，实现常住人口全覆盖，有利于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有利于城镇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城镇基础设施投资规模扩大，交通运输网络不断完善，有利于城镇化优化布局；全面深化改革，特别是近些年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试点，有利于破除城镇化发展的体制障碍。

从挑战看，一是解决进城农业转移人口真正享受城市居民各项保障，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需要支付巨大的成本并建立成本分摊机制；二是优化城镇布局和城市规模结构，增强中西部城市特别是中小城镇对人口的吸引力，需要矫正城镇资源配置方式，对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提出了更高要求；三是加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促进城镇绿色低碳循环发展，仍面临诸多制约和障碍；四是在推进城镇化进程中延续城市文脉，传承城市历史，“让城市融入大自然，让居民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要求大幅度提升城镇建设和管理水平。

三、新型城镇化的内涵和战略取向

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核心是以人为本，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关键是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需要明确内涵和战略取向。

第一，新型城镇化的核心是人的城镇化。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化是推进新型城镇化的关键，主要任务是解决已经转移到城镇就业的农业转移人口落户问题，提高农民工融入城镇的素质和能力。把符合落户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转为城镇居民，要创造居民稳定就业的条件，逐步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有序推进行户籍制度改革，真正让农民进得来、留得住，有认同感和归属感，从而真正实现人口城镇化。特大城市、大城市应从实际出发，创新方法，鼓励具有稳定收入并在城市居住一定年限的农业转移人口优先落户。中小城市和小城镇要积极发展产业，扩大就业，增强吸纳能力，放开户籍限制，降低农业转移人口进城就业和定居的门槛。

第二，新型城镇化要坚持生态文明。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是新型城镇化的基本特征。要坚守耕地数量和质量红线，严控增量，盘活存量，优化结构，提升效率，切实提高城镇建设用地集约化程度。积极发展绿色低碳产业，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杜绝高能耗、高污染、低效益项目，推广清洁生产，推进废渣、废水、废气的再利用。划定生态红线，保护绿色空间，按照促进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总体要求，形成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的合理结构。

第三，新型城镇化要优化布局。推进新型城镇化，既要优化宏观布局，也要加强城

市内部空间治理。要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构建科学合理的城镇化宏观布局，把城市群作为主体形态，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合理分工、功能互补、协同发展。我国人口众多，人均空间资源特别是适宜生产生活的空间资源有限，要根据区域自然条件，科学设置开发强度，优化空间结构，限定城市特别是特大城市开发边界。

第四，新型城镇化要传承文化。历史文脉，是城镇生命力所在。要根据城镇发展的人文历史和资源禀赋，保留和利用不同历史文化积淀、民族风情特色，打造各具文化魅力的个性化城市。改变大拆大建的粗放型城市扩张方式，照搬照抄雷同化的城市规划和设计，保护传统优秀文化，延续城镇历史文脉，保留城镇历史记忆，彰显城镇文化风貌，增强城镇个性特色和魅力。

第五，新型城镇化要创新体制机制。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清除生产要素自由流动的障碍，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加强城镇化宏观管理，发挥政府在编制发展规划、建设基础设施、提供公共服务、加强社会治理等方面的作用。深化城镇管理体制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下放管理权限，逐步释放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发展活力，增强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吸纳农业转移人口的功能。

(作者为国家发展改革委副秘书长)

责任编辑：李蕊

(上接第 90 页)

效益较差、难度较大，建议上述支持政策加大向生态环保型农业机械化的倾斜支持。鉴于山区丘陵地区推进农业机械化成本高、难度大，建议上述支持加大向山区丘陵地区的倾斜力度。鉴于特色优势产业发展对于山区、贫困地区区域发展、农民增收和改善民生的特殊重要性，建议对山区、贫困地区特色优势农业机械化发展的支持，参照对粮食主产区粮食生产机械化支持政策。

参考文献：

1. 姜长云：《转型发展：中国“三农”新主题》，安徽人民出版社 2011 年版。
2. 姜长云：《中国服务业：发展与转型》，山西经济出版社 2012 年版。
3. 宗锦耀等：《农机社会化服务体系问题研究》，www.docin.com，2012 年 6 月 30 日。

责任编辑：刘英奎

·智库信息·

让大众创新文化在改革中 推进中国经济繁荣

——与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的对话实录

高 宁 刘力闻

创新是现代中国改革与发展的灵魂和动力。党的十八大报告强调，要坚持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实施创新驱动的发展战略。李克强总理在今年夏季达沃斯论坛上指出，让创新创造的血液在全社会自由流动，掀起了大众创新、草根创新的新浪潮。值此时机，诺贝尔经济学奖得主、著名经济学家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来华，他被誉为“现代宏观经济学缔造者”和“影响经济学进程最重要的人物”之一。他在新出版的《大繁荣：大众创新如何带来国家繁荣》一书中，对全球经济增长和繁荣富强进行了深度思考，再次受到了全球瞩目。2014年9月14日，中国海外政经研究中心、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和中信出版社联合举办了以“繁荣的源动力”为主题的访谈节目，邀请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和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理事长、《全球化》主编郑新立及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会长宋志平。访谈由中国农业银行首席经济学家、中国人民大学国际货币研究所副所长向松祚主持，针对中国经济形势、国企改革、自主创新等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通过与大师们的近距离接触，聆听大师心声，开启智慧之门，助航中国的改革与繁荣。

向松祚： 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请问您如何评判中国目前的经济状况？

埃德蒙·费尔普斯： 我非常了解中国的情况。近些年来，中国的经济确实面临很多问题，比如城市过度建设、出口速度放缓及金融市场不稳定，所以可以理解中国国内生产

总值（GDP）增速有所放缓。我认为，过去三四年内，GDP 增速放缓的部分原因，可能在于中国失去了一些对国外技术进行复制的机会。以前，中国可以将西方的一些知识和技术直接转移过来进行复制，因为当时有很多不同的技术、产品和方法是能够复制的。但是现在，中国已经没有这么多进行复制的机会了，因为现在西方已经没有那么多技术、方法和产品可以被复制了。而且，现在美国的政策也使中国企业更难获得技术，这其中部分原因在于美国希望能够更好地保护它的经济优势，并且从国家安全角度考虑，美国也希望能更好地保护这些技术。由于生产中存在资本回报递减规律，当新技术及方法不足，我们就没有新产品需要新资本货物，相应的，没有新产品流动或者生产方法流动，也就不再需要之前的新资本货物。我们可以看到各种类型的资本货物回报递减现象，这是全球普遍适用的规律。所以，必须要有创新，才能够应付资本收益递减。如果新产品和工艺流程不能像以前那样快速出现，那么此时对于资本的回报就会递减。这在中国也是如此，因此，我以前认为中国还可以再等，比如等到 2020 年之后再进行自主创新或者本土创新，但是我现在觉得更有紧迫感了。

向松祚：郑理事长，今年上半年中国 GDP 增速在 7.5% 左右，但是很多企业家不相信中国有这样的增长，您相信中国上半年 GDP 有 7.5% 的增长吗？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也提到，现在我们的投资回报率在下降，几乎所有行业都存在产能过剩问题，很多人担心会发生经济危机。那么，您觉得中国会爆发金融危机吗？

郑新立：统计数据是现在我们分析经济形势时可以利用的主要依据。我觉得我们的统计数据基本上是可信的，统计部门在统计过程中不断地改变方法，他们不是根据各个地方报多少就简单地汇总多少，他们要从中剔除水分。所以，我对统计数据基本上是相信的。那么，中国会不会出现金融危机呢？当前，我们实际上已经处于一个生产过剩的危机，现在产能全面过剩，从投资品到消费品全面过剩的另一面是需求不足，需求不足与产能过剩是当前主要矛盾，表现在金融上就是通货紧缩，我觉得当前通货紧缩是主要危险。会不会出现像美国那样的金融危机？我个人觉得，我们现在正在抓紧制定金融体制改革方案，如果按照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的金融体制改革部署，抓紧进行，就可以防范和化解风险。如果金融改革迟迟难以突破，那么是有爆发金融危机的危险。

向松祚：宋董事长，您的集团是 113 家国有大型企业集团之一。从您的企业集团本身来讲，您觉得现在的中国的经济怎么样？我们知道三中全会的《决定》，国有企业改革是重要环节，您的集团被国资委确定为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企业，您觉得混合所有制能够解决国有企业内在机制问题吗？

宋志平：关于对中国经济形势的看法。从我管理的企业来看，中国建材是基础原材料行业，和国家大的经济形势密切相关，我对现在中国经济形势总的看法是，经济下行

压力很大，压力主要反映在需求不足上。其实，刚才郑主任讲到，深层次的问题是产能严重过剩，是需求不足和产能过剩之间的关系，这种过剩是中国式的过剩。什么是中国式的过剩，就是同质化、低层次的重复建设。在这种情况下，不论是钢铁还是水泥企业，压力普遍很大。但是，如果让我谈对中国经济的看法，我觉得现在对我们的经济形势既不能看得过于乐观，也不能看得过于悲观。所谓不能乐观，是因为现实问题已经摆在眼前。所谓不能过于悲观，是说我国经济整体内涵很大，发展空间还很广，像二三线城市建设、棚户区改造，我国仍有 300 亿平方米农房的保有面积需要改造，其实这个市场是很大的。即使像去年和今年这样的经济形势，钢铁和水泥的销量还是略有持平或者略有一些增长，并不是大起大落的状态。实际上，我们的问题是什么呢？我们的问题是，过剩之后，我们该怎么办？现在我们在积极调整，一方面淘汰落后，另一方面限制新增，同时加大行业的产业集中度，解决过剩以后无序的自杀式竞争。所以，我觉得，我们既要看到问题，又要看到我们存在问题的特点，同时还要采取积极措施。关于混合所有制试点问题。国资委选择两个混合所有制试点企业，中国建材集团和国药集团，原因是什么呢？因为这两家公司和非公有制经济的融合度比较高，中国建材集团资本金项下 2/3 是社会资本，1/3 是国家资本；中国医药集团，一半是社会资本，一半是国有资本。经过十几年的改革进程，国企或央企对市场的容纳程度很高，所以大家会注意到十八届三中全会讲到的一句话，国有企业大体上和市场能够相适应，实际上讲的就是目前中国改革进程中企业的一种状态。但是我们还有很多问题，比如国际化对企业提出的挑战、政企分开并没有彻底实现等等，这些问题在新的形势下必须得到解决。我觉得，这次三中全会提出的混合所有制是把金钥匙，它解决了国有经济和市场接轨的问题。国有经济和市场接轨不是说让市场满足国有经济的要求，而是要找到实现国有经济满足市场要求的方式，最后我们就找到了混合所有制这种方式。我们不是让国有企业到市场中去和民企竞争，因为逻辑上行不通，是一个悖论，国家怎么能下市场呢？但是，我们可以用国有经济的方式进入到混合所有制里面，和民企、外资一样以完全独立的市场主体身份来进行竞争，国有经济只是其中的一个股东而已，这样就把这个问题解决了。所以我认为，混合所有制其实解决了国有经济和市场接轨的问题，是打开国有经济通向市场这扇大门的一把金钥匙。

向松祚： 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最近几年，中国的领导人和企业家开始强调，我们要开展自主创新和本土创新，而且要建立国家的创新机制。中国如果要成为一个非常有创新力的国家，依据您的理论和研究，您有什么样的建议给我们的政策决策者呢？

埃德蒙·费尔普斯： 第一，我觉得应该建立一个很好的保护机制。对于中国的企业家来说，当他们进行产品或方法创新的时候，他们仍然比较紧张，因为如果研发成功，他

们将新产品带到市场上，那么其他的公司很快就可以复制，而且会把市场抢走，所以需要建立这样的机制，能够降低企业对潜在竞争对手的担心。第二，通过改革使私营企业和国有企业实现更好的衔接。据说，中国政府对国有企业的保护措施比较多，如果是这样的话，就可能会减少私营企业家进行创新的领域。因为，在一些有限制的领域里，私营企业家没有办法进行创新。同时，政府过多地保护国有企业，可能会使私营企业家感到存在某种不确定性，也就是说，他们在创新的过程中会担忧，创新活动是否会遭到政府或国企的反对，进而带来一些麻烦。所以，我觉得比较有帮助的建议，就是需要政府减少对国企的保护措施，制定非常清晰的边界，明确政府在哪些领域要对国企进行保护，哪些领域可以放开。第三，金融部门现在还没有达到经济发展所需要的水平，没有实现对私营部门创新活动进行强有力的支持，因此需要金融部门进一步改革，需要更多的风险投资、具有远见卓识的金融家及天使基金来支持私营企业的创新。同时，要吸取过去的经验教训，发现在哪些领域可以推动创新。可以说，过去对这种创新的支持比较少，尤其是在金融部门。目前，中国正处在改革的进程当中，我相信应该能够找到很多金融人士，他们有成功的经验，也愿意而且能够为创新性项目提供经验上的帮助。也许我们应该考虑这样的一种做法，就是鼓励美国硅谷的一些新创企业，或者其它地方的新创企业在中国扎根。当然，这样做可能相应会带来一些敏感性的问题。但是如果这样做可能会使得私营部门更加具有活力，如果能够跟几个这样比较创新的西方企业进行合作，或者跟美国的企业合作，可能会使得私营部门的创新活动更加有活力。

向松祚：郑理事长，您过去长期参与国家经济政策的制定，对中国的政策非常熟悉，您觉得我们现在创新的情况怎么样？

郑新立：过去我国靠“引进来”支持技术进步和经济发展，这个阶段基本上已经结束了，现在到了依靠创新来驱动经济发展的阶段，我非常赞同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讲的这些观点。在创新上，我们要选择一些比较容易做到的，而且对经济增长马上见效的领域。比如说，现在我们一年进口将近 9000 亿美元的商品，9000 亿美元里大概有 1/4 是石油、铁矿石等原材料，必须进口，剩下的 3/4 是可以通过创新来实现依产定进的。其中，第一，有 2000 亿美元是精细化工产品，这些产品如果由我们自己进行研发，很快就可以实现在国内生产。但是由于中石油、中石化的兴趣不在研发上，他们创新的积极性没有调动起来，所以一年有 2000 亿美元精细化工产品的进口。第二，我国一年进口 2000 亿美元的芯片，对此我们还没有办法，但是通过组织产业集群共同研发，成果共享，也是可以攻克的。第三，精细的机械零部件，包括汽车零部件、大型装备零部件，这些进口也花了 2000 多亿美元。所以，对于 3/4 的进口产品，我们通过加大研发力度，并在国内生产，就可以支撑经济增长，潜力还是很大的。现在，我们的研发形势很好，2010 年一

2013年四年间，我国创造的国际专利与美国相比，2010年美国是我们的6倍，2011年是我们的3.8倍，2012年降到2.8倍，去年降到2.5倍。也就是说，在国际专利的申请量上，我们与美国的差距在迅速缩小，但是国际专利大部分是在民营企业，而且主要在通讯设备这些领域。现在还有两个领域潜力很大，第一个是国有企业，第二个是大学。如果通过改革调动这两个领域创新的积极性，使其成为创新的重要力量，那么我们的创新可能会更快一些。另外，我们对民营企业采取的创新鼓励政策，应当说力度已经相当大，但是还不够。比如说，在创新方面应当享受财政鼓励政策的企业范围比较广，但实际享受到优惠政策的企业只占其中的35%，还有65%的企业事实上没有享受到优惠政策。再比如，研发投入可以在税前按200%来列支，但实际上只有1/3的企业享受了这一政策。大部分企业没有自己的专利、研发团队，没有把研发作为支撑企业发展的重要措施。我们距离埃德蒙·费尔普斯讲的创新的文化、创新的驱动，差距太大了，所以现在我们要好好学习他的理论，把它付诸于实践。

向松祚：宋董事长，您如何评价国有企业的创新能力？您对通过改革激发国有企业的创新活力有信心吗？

宋志平：拿我管理的企业来看，中国建材有一个很大的创新机构，就是中国建筑材料研究总院，其下辖13个研究院所，有一万多名科学家。中国的建筑材料无论是水泥还是玻璃，现在的主要技术都出自于这些院所。我们还有26个标准委员会来制定国家标准。同时，我们有3000多个专利，在国资委的央企里排在第20位，和国际上的跨国公司相比，我们的专利数其实并不少。在我们国家改革开放的过程中，国有企业在创新方面还是做了大量的工作。到今天，从中国建材行业来看，我们现在的水平和西方国家比，并没有太大差距，作为这些基础材料的制造商，我们在有些方面已经赶上甚至超过了它们。有的比较大的西方公司购买我们成套的技术，这说明我们在赶超过程中，和欧美等西方企业相比，虽然在高端技术方面还有差距，但是在中低端这一块，我们大部分制造业的技术已经达到了一个相当的水平。这就是刚才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所讲的，前期阶段可以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赶上，但是到了今天这个瓶颈阶段，如果想继续提高，就需要进一步创新。刚才问到我对国有企业改革有没有信心，我觉得还是有信心的。信心来源于哪里？信心来源于改革。国有企业要改革，改革就是结合市场。现在我们大量的创新是由民营企业在做，国有企业通过入股来支持它做大。在中国，我们很难把国有经济和民营经济分开，二者是融合在一起的，这也是我们改革的一个特点。比如中国建材的碳纤维就是靠和民营科技企业合作做到全国规模最大，我们也因此填补了好几项国内空白。所以，刚才讲信心来源于哪里？我觉得信心来源于中国这种一体化融合的经济，国有和民营不分你我，融合推进的混合所有制，大家一起把技术这个要素用集成创新的

方法组合在一起，现在我们来做一些创新，我挺有信心的。

郑新立：国有企业创新的积极性没有激发出来，原因不在于企业，而在于我们的考核政策。长期以来，对国有企业考核的指标主要看保值、增值，保值、增值主要看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并不纳入考核范围内。也就是说，企业创造的技术专利值多少钱没人评价，不列入企业资产的考核范围。所以，指标考核政策本身就不利于调动国有企业的创新积极性。

向松祚：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读了您非常精彩的《大繁荣》一书，其中最主要的观点是本土创新，您是否相信中国的国企能够很好的进行本土创新？在新专利的申请上，中国排在世界第二位，但是中国现在很多专利实际上并没有完全转变成产品或行业服务。您认为新专利的注册对于中国是不是有很大帮助呢？

埃德蒙·费尔普斯：我先来回答第二个问题，这个问题是说，我们是否过分强调了专利价值。的确，现在存在这样一种倾向，尤其是大的公司（像国有企业）成为专利工厂，尽可能快速地申请专利，人们希望借此获得名望和晋升，希望通过专利实现个人的目标。到底这些专利给企业带来的利润是怎样的呢？我也想问一下宋董事长，到底这些专利带来的利润有多少呢？利润率是怎么样的呢？可能很难做出测算。在美国，很多人都会把专利作为一个评价经济活力的指标，其实这个活力是很难衡量的，比如我们可以有4~5个指标去衡量活力，但事实上很难具备一个理想的体系，而且每一个指标可能都不是那么的完美。不过我觉得，我们的确需要有对活力进行衡量的一些指标，这样才能够很好地进行探讨，我觉得专利应该是衡量活力非常重要的指标。对于第一个问题，我想，如果国有企业非常有信心地认为它可以在创新上大有作为，那么我相信它肯定是愿意做出这个努力的。但是，我对此持有怀疑态度，因为很多国有企业，更多关注的是企业劳动力的稳定性及管理层工作的保障问题。因此，比较而言，国企可能不怎么关注于尝试这些创新，无论是颠覆式的还是比较小的创新等等。

向松祚：郑理事长，刚才讲到，很多民营企业不利用创新的优惠政策，原因在哪里呢？是政策不好吗？还是我们这个社会氛围没有鼓励创新？很多人提出，我们能够搞出两弹一星、神九、神十，为什么我们国家不能结合企业的能力搞出一个操作系统，不仅能够在中国市场上应用，而且还可以在全球竞争。这其中的问题到底在哪儿呢？

郑新立：现在我国民营企业创新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民营企业申请的国际发明专利占全国的68%，但是在地域和行业上发展不平衡。比如说深圳，去年申请的国际专利占全国的48.1%。深圳没有特别好的大学和研究院，没有大量院士、博导和教授，论科技创新的资源，北京、上海、武汉、天津、沈阳、西安都比深圳要强得多。那么，这就是我们要思考的问题，深圳为什么能研发出来这么多成果？这是因为深圳有一个好的环境，

有创新的文化与激励机制，容忍失败的社会环境，鼓励创新的风险机制等等，还有政府的鼓励政策。但是，刚才讲到，我们有一些应当能够做出创新的领域，长期依赖于国外产品的供给，我觉得在这些方面，我们应当总结美国的经验，因为美国在科技创新上长期处于世界领军的地位。根据我的研究总结，美国成功的经验有四点。第一，政府在不同时期制定的重大工程计划。像曼哈顿工程、星球大战计划、高速公路计划，以及最近奥巴马制定的绿色能源计划等等，这些计划对当时的技术进步起了重大的推动作用。第二，军民结合。每年五角大楼有 3000 多亿美元的军品科研经费下到企业，企业拿着科技成果直接转到民用，所以军工技术带动了民用技术的发展。第三，吸引全世界的人才。像清华大学，几乎成了留美预备班，我们国家最聪明的人，经过小学、初中、高中拔尖到清华大学，清华大学再输送到美国，帮助美国人创新。它为什么能够吸引全世界的人才，为什么我们不能吸引全世界的人才，我们自己的人才要往美国跑？第四，美国有一个风险投资机制。像硅谷这个地方，谁研究出一个好的技术成果，就会吸引一大群风险投资家，帮他分析这个成果的工程化、产业化和前景，并将其包装上市，一下子可以取得大笔收入，然后把成果深化，继续来研究应用。我觉得这四条都是我们的弱项，所以我们应该首先把美国这一套经验学好，把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的理论学好，我想我们就有希望了。

向松祚：宋董事长，刚才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在谈话中说过，他其实对专利数能不能代表国家的创新能力是持有保留态度的，他认为有些专利不能被认为是创新的，需要我们打一个折扣，而且他问你，你管理的公司有很多创新，你有没有算过公司创新的回报？作为国有企业多年的掌门人，您如何看待中国的优秀创新人才跑到美国去，而美国人不跑到中国来呢？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宋志平：这两个问题问得都很尖锐。我说中国建材有 3000 多项专利，其实并不是说国有企业或者中国建材把专利作为第一位的衡量指标。专利是为了保护技术，因为有一些技术发明以后，如果拿出去不受市场保护的话，就会导致大家都来抄袭，会影响企业和技术人员的创新热情。但是从另一方面讲，专利对企业又是一个技术衡量标准，因为我们也不知道别人内部还有多少技术诀窍，所以也常常把专利数作为一个比较标准，这也是目前一个通行的做法。其次，关于专利技术能为企业创造多少价值。我觉得，企业要创新，根本的动力还是来源于市场竞争力，来源于它要创造更高的高额利润的推动力。举一个专利技术为企业创造效益的例子，最近，中国建材开发出一个水泥原料的混磨系统，采用我们中国人自己发明的新专利技术，生产每一吨熟料可以节约差不多 10 度电，按一度电 0.6 元计算，就可以节省 6 元的电费，中国建材有 4 亿吨水泥，那么，大家想想，这个专利技术创造多少价值？作为企业来讲，我们去搞技术、搞创新、搞专利，实

际上都是为了提高市场竞争力。我赞成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的观点，企业创新要有一个良好的创新文化，无论大众创新还是草根创新，其实企业的很多创新都是源于基层的技术人员，或者源于基层管理人员的创造热情。把大众创新的热情和市场上的压力、动力结合起来，这会让企业产生巨大的创新推动力。刚才讲到很多优秀的创新人才去了美国，而不是到了国企，实际上现在国企的内部创业环境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最近，中国建材在德国慕尼黑收购了一个做薄膜电池的研究院，在莱比锡也收购了一家生产企业，有200多名研究人员。我也在想，虽然我们的学生有出去的，但我们的企业也收购了一些国外的技术中心、研发中心，国外的技术人员也有进来的，这就是今天全球化的大融合现象。当然，在这个过程中，大家可能今天出去学习，过些年又回来创业或加入国企，我相信今后也会有不少国外的优秀人才选择进入我们的企业。中国建材现在大约有2000名左右的外籍员工，大部分都是技术人员。所以，我觉得时间会慢慢解决的，是不是应该从更长远的角度来看待这个问题。

向松祚：最后一个问题是关于美国的经济。可以说，美国是持续了十几年的创新领先大国，但正如埃德蒙·费尔普斯教授所说的，美国在1922年—1972年的全要素生产率增速是2%，之后开始下降到1%。所以，这里就出现了一个困境，美国有这么多的创新，为什么GDP潜在的增速在一直下降呢？

埃德蒙·费尔普斯：我认为原因在于现在大家创新的努力减少了。对于美国来讲，很多问题源于在企业发展进程中，高管们不再思考创新问题了，他们的兴趣关注于股价的升值、有更多的奖金等等。另外一方面的原因在于，企业在创新或投资方面付出同样的努力，但是和以前相比不那么有效了。因此有人说，科学的进步事实上并没有扩展商业机会，所以经济增速没有过去那么快了。但我觉得这种说法不太可能，比如说我们有计算机技术革命，有数字化革命，现在还有互联网革命。那么到底公司需要什么呢？有这么好的禀赋，人们为什么不能够再创新呢？我认为根本的原因在于，存在一种文化的退化现象，也就是公司在探索、创造等创新方面的文化在下降。

(作者为中国海外政经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海外政经研究中心博士)

责任编辑：李蕊

立足世情与国情 融合传统与现代 积极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

——“中青年改革开放论坛”（莫干山会议·2014）综述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际合作中心学术办

摘要：2014年9月18日至20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际合作中心联合全国金融系统青年联合会、清华大学中国发展规划研究中心在浙江省莫干山成功举办第三届中青年改革开放论坛（莫干山会议）。论坛以“全球化背景下的大国治理”为主题，围绕我国改革形势、外交和国际战略、国家治理现代化、核心价值与文化建设、规划体制改革、国有企业改革、土地制度改革等议题进行了激烈的讨论。300多名来自国内外高校、智库、企业、政府和社会组织的代表出席会议，绝大多数是45岁以下的中青年。广大中青年代表呈现的家国情怀和学术风貌，经多家媒体报道，引起社会的广泛关注和积极反响。本文是会议主要情况综述。

关键词：莫干山 改革 外交战略 国家治理

一、弘扬“士”的精神，续写莫干山的骄傲，推动新时期的改革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际合作中心主任曹文炼在开幕致辞中指出，莫干山精神与我国几千年文明史所倡导的“士”的精神一脉相承。如何在全球化背景下，通过文明融合而不是冲突，通过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开放，提高国家治理能力和改善国际治理秩序，

是当代中青年知识分子新的使命和担当。美国查顿资本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董事黄江南认为，莫干山精神主要有三点：使命感、责任感和开创精神。国家发展改革委宏观经济研究院教授常修泽认为，莫干山精神主要有四点：时代责任、社会公正、自由争鸣、官学互动。著名自由撰稿人柳红认为，莫干山精神最重要的价值不是献计献策，而是“思想解放”。关于下一步改革，步入深水区的改革，依然需要青年人的探索。

二、准确把握世界趋势，明确自身定位，正确制定外交战略

柏林大学哲学系博士研究生张笑宇认为，我国目前外交战略中的两个主要目标是相互矛盾的。一个目标是试图在架空美元的前提下取得产业结构升级，仍需美国维护世界秩序；而另一个目标是在建立军事政治秩序上能够有更多的自主性，需要弱化美国在世界秩序中的作用。因此，有必要适度调节目标以化解这一矛盾。武汉大学历史系博士研究生刘仲敬认为，这一问题应当联系当前世界秩序的历史根源来看，建议我国采取协调策略，进行自身准确定位，找到合适的发展路线。新加坡东亚研究所研究员杨沐认为，以美国为主的世界体系目前仍得到多数国家的支持，短期内无法改变，而且中国并未足够成熟为世界第一大国，建议继续承认美国为首的世界政治经济体系，同时逐步增强中国在这一体系中的地位，对于中国的继续发展和世界的持久稳定有利。华东师范大学俄罗斯研究中心副主任杨成则提出，我国并未做好准备以世界第一大国身份来设定全球治理方案，应避免向外界展示要建立一个独立于美国的体系的意图，过分强调“去美国化”是不明智的。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关系学院教授时殷弘也表示，在我国的海洋战略不可避免地遭遇中美之间在地缘经济、政治、军事方面的矛盾时，应尽可能避免偏见和过激的反应。此外，多数学者认为，我国外交战略应继续以“和平崛起”为总体目标，以“共同发展”为有效手段，以“增进了解”为有力途径，避免卷入美俄欧等大国利益之争。同时，缓解周边矛盾，加强外交研究力度，强化外交人员素质，扩大官方和民间两个渠道的沟通交流，增进相互了解，消除世界各国对中国崛起的不安情绪，真正做到“中国梦与包括美国梦在内的世界各国人民的美好梦想相通”。进一步发展与“一带一路”战略相关国家的经贸关系，确保我国远洋战略和全球战略的顺利实施。

三、增强国家认同，构建核心价值，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

外交部政策研究司参赞王天灵认为，内政外交不可分，大国治理需要内外兼修，内政是外交的基础，推进国家治理现代化势在必行。国家治理根本在于国家认同，而文化认同和政治认同是当前国家认同的关键要素，也是国家治理体系的根本。文化部政策法规司孙家宝认为，应着力加强中华民族共同文化基础和文化象征符号的重建，实行文化

包容政策，构建中华民族共有的精神家园，增强文化认同。提高国家和政府的治理绩效，提高公民对政府的信任度，奠定公民认同国家的道德基础，推进政治制度改革创新、加大公共政策制定和执行力度，增强政治认同。与会学者认为，应充分发扬我国两大民主资源（群众路线与群众工作、政治协商民主）的作用，拉近政府与民众、国家与社会的关系，最大限度地提高政策的适应性，体现国家的基本价值。

中共中央党校原副校长李君如指出，国家治理现代化最核心的目标是和谐社会与经济可持续发展，应充分重视社会组织的作用，重视我国过去 60 多年的协商民主经验，通过全社会的广泛参与、对话协商、协同治理以及共同发展来促进国家治理体系的建立与现代化。国家行政学院副教授孔新峰认为，提升国家治理能力应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重要前提，坚持中华民族的精神独立性，建设国家治理体系。国家行政学院政治学教研部原主任许耀桐教授强调，推进国家治理体系的现代化不能照搬照抄西方的治理经验和治理模式，应坚持中国共产党及其领导下的政府主导地位，重视包括经济、政治、社会和文化等诸多方面的治理。

坚持依法治国、推进央地分权、促进广泛参与是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三大实现形式。中国证监会副处长王恺强调从法律角度来关注国家治理问题，通过法律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降低国家治理的成本，从而提升国家治理的经济和社会效益。美国斯坦福大学社会学系教授周雪光则看重通过依法治国来厘清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之间的权力与责任边界的问题，使得地方政府成为一个权力与责任统一的实体，从而将属地问题地方化、分散化和局部化，并对地方政府有一套制约和纠偏的制度安排，这是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过程中一个重要的技术问题。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朱旭峰注重全社会的广泛参与，有助于团结不同派别的人士。此外，许耀桐还认为，国家治理一个非常重要的部分就是社会治理，因此，需要促进公民参与，依靠发达的社会组织来做好社会治理，建立起多样化的社会治理体系。

四、发挥中国文化包容性，尊重世界 文化多样性，推动文化繁荣发展

文化是民族之魂，也是一个国家繁衍生息的精神内核。目前，各个国家的文化、经济、社会的发展都无法脱离全球化、多样性的国际环境，不同国家和民族的文化具有差异性，甚至在某些方面存在矛盾，因此，未来世界的发展趋势将是“和而不同”。“和而不同”是世界万事万物存在的形态和相互关系的自然法则，可以体现中国传统文化的“和合”特色，又有构建和谐社会的普遍性诉求，是中国传统文化与跨文化共享价值观的

统一，为解决世界争端、维护人类共同繁荣和发展提供智慧之源。中国传媒大学张洪生认为，各种文化不是相互隔绝、相互对抗，而应具有包容性，和衷共济，共生共荣。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教授姚中秋认为，人类需要的是一个求同存异以及多元文明所构成的和谐世界，承认多样性的文化是和谐世界构建的基本前提。任何民族，不管贫富大小，都是国际社会的平等一员，都应一视同仁地加以尊重。

在世界文明长河中，只有中国延续了大一统的两千年历史，作为面积最大、历史最长的政治与文明共同体，中国积累了丰富的治国理政的经验、教训和资源，沉淀了博大、自主、庄严的文化内涵，因此，应关注文化在国家治理中扮演的角色。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蔡宗豪认为，文化在国家治理方面的作用主要有三个体现：一是提高老百姓的文明素养和文化素质，二是提升公民的国家意识，三是促进人的身心健康。从这个角度出发，文化不是简单地给老百姓提供文化服务、促进文化产业经济增长的问题，而是作为国家治理中重要的非正式制度，比如通过道德建设、价值观塑造、行为规范引导等，从而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

五、建设用地城乡统一，确权登记势在必行，增值收益分配公平

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是当前经济改革与发展中的热点问题，与会代表就土地确权、集体土地入市、土地增值收益分配、农村宅基地交易等问题展开激烈争论，基本形成以下共识：第一，必须尽快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第二，对集体土地所有权、宅基地使用权和承包经营权进行确权登记势在必行；第三，土地增值收益有待提高，分配亟需公平。

十八届三中全会指出，要“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在符合规划和用途管制前提下，允许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租赁、入股，同等入市、同权同价”。苏州大学法学院程雪阳博士认为，截至 2010 年为止，全国约有 16.4 万平方公里（约 2.46 亿亩）农村建设用地都在低效利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应将集体土地与国有土地“同等入市、同权同价”。所谓“同等入市、同权同价”，即两种土地的法律地位应当是平等的，权能范围和定价机制应当是相同的。如果国有土地在符合规划的基础上可以建设商品房和标准厂房，那么集体也可以进行同样的建设；如果国有土地可以用于抵押、担保、融资，那么集体土地也应当拥有同样的权能；如果国有土地的定价机制是市场化的，那么集体土地也应当通过市场机制来确定其价格。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王敏认为，允许直接入市取代了政府的强制征收，农民和资本直接对接，不但土地资源的配置会更有效率，社会公平问题也可以得到缓解。

程雪阳博士认为，现行模糊的集体所有制带来了一系列难以解决的问题，如农民子

弟通过考学、工作或者经商等途径在城市定居后，农村的承包地、宅基地和宅基地上的房屋处理等问题；外嫁女、入赘的女婿以及新生人口要不要分配承包地和宅基地的问题，承包地要不要过几年调整一次等等。因此，为了未来中国经济的健康发展和社会的和平稳定，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必须按照产权明确和确权登记思路进行改革。浙江省发改委原副主任、研究院院长刘亭则提出较具体的执行步骤，以“让愿意下乡的市民下乡，愿意进城的农民进城”为目标，首先要将耕地的承包经营权、宅基地的用益物权、集体经济组织当中的股权，落实到农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其次，尽快确权登记，确权后允许这些土地权利在土地市场上进行交易；最后，要按照“城乡一体”原则，在中央和地方分权的基础上，暂停相关冲突法律条款的实施，授权地方先行试点，为修改现行的土地法律制度做准备。国家发展改革委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张惠强提出了土地承包经营权界定需要满足的四个条件：第一是相对价格的作用，第二是基层要有极强的动员能力，第三是政府的支持，第四是社会资本愿意冒险。

土地增值收益分配问题应遵循“涨价归公”，让所有人享有收益。土地增值收益若只分配给城郊农民和城中村农民，因为这些只占全国 5% 的农民已经享受到城市化所带来的益处，按照市场价格对其进行补偿，就会形成土地“食利阶层”，而那些土地没有机会被征收的偏远农村和传统农业区的农民则永远无法享受城市化和现代化所带来的益处。在土地增值收益分配问题上，可在土地征收过程中适当提高补偿标准，但不能按照市场价格补偿，更不能允许农民在集体土地上自建的房屋商品化，小产权房不应该合法化。程雪阳博士则提出了具体的方案，认为目前通过“低征高卖”模式解决集体土地增值收益分配问题，给公民权利的保护和社会的稳定带来了极大的伤害。未来的集体土地增值收益分配应该通过“市场价格补偿 + 合理征收 + 财政转移支付”的方式来进行，建议政府实施土地增值税、不动产持有税等税种，再将部分税款用于偏远农村和农业区的公共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

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建立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用制度保护生态环境

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杨伟民提出，应用制度保护生态环境。目前，我国面临的最突出问题是生态环境逐渐恶化，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指出，“必须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用制度保护生态环境”，因此，生态环境问题成为制度性和机制性问题。应采取的措施如下：第一，建立产权制度，明晰自然资源的确权登记，明确行使所有权人职责，即建立“自然资源的国资委”；第二，建立开发保护制度，明确资源功能

划分并设立自然生态空间统管机构。自然资源不仅属于当代人也属于后代人，所以必须建立开发保护制度，对自然资源进行用途管制。将国土按照开发方式分成优化开发、重点开发、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四类，形成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产区、生态地区等三种主体功能区，打破目前用途管制分散在各个部门的局面，建立一个统一的部门对自然生态空间进行用途管制。第三，建立使用制度，健全价格和税收体制机制，重点完善资源税。资源税要从现有的矿产、煤炭、天然气等能矿资源扩展到水资源，改水费为水税。第四，建立环保制度，重点是总量控制制度和污染排放许可制度。对超标超量排污企业实行后果严惩，加大违法成本和惩处力度。根据一个区域的环境容量，确定这个区域污染物的排放总量，污染超量区域无法获得新增污染企业的批准。企业排污需要许可证，激发污染企业实行改造升级，减少污染物排放。剩余污染量可以作为权力拍卖，促进企业积极主动地进行污染治理。

世界自然保护联盟主席章新胜主张，将生态文明建设融入经济、社会、政治、文化各个方面。十八大提出“五位一体”，将生态文明与经济建设、社会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并列，而且落实到经济社会政治文化的各个层面、各个环节，以实现生产方式的转变和消费模式的转变。从这个意义上来说，第一，“五位一体”是水乳交融的关系。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亡；第二，“五位一体”是商业文明逐步向生态文明的转型。以西方引领的由工业革命产生的商业文明催生生态文明的发展。商业文明的生产方式是线性的，基本是拿来、生产、消费、舍弃。商业文明呈现的是交换关系，至今已难以为继，因此，需要生态文明这一循环关系来调节；第三，生态文明不仅是为了环境保护，而是要从根本的发展模式上尊重大自然，培育大自然和生态系统的自我调节功能，并为经济发展服务。在操作规划上，第一，生态文明需要以人为本进行操作，要根据人民群众的需求，各种社会组织广泛参与规划制定；第二，要克服体制性障碍，要由表及里，由表入深，由此及彼，深入研究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和国内生产总值（GDP）的并行机制；第三，建立终身追究制，保证红线制度，使规划方针各司其职、各展其长、各安其位、各得其所。

责任编辑：刘英奎

· 权威观点 ·

国际权威机构观点综述

国家统计局国际统计信息中心

2014 年 10 月以来，国际机构对世界经济形势和中国经济形势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主要观点综述如下。

一、对世界经济形势的主要观点

（一）全球经济可能陷入长期低速增长

国际货币与金融委员会 10 月 11 日在美国华盛顿举行第 30 届部长级会议。作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的决策机构，国际货币与金融委员会在会后公报中重申了 IMF 对于全球经济前景的担忧，一方面警告世界经济正在滑向长期缓慢增长，另一方面敦促各国加快调整经济结构，寻找新的经济动能，促进全球经济实现可持续的平衡增长。

国际货币与金融委员会当日代表 IMF 旗下 188 个成员对目前经济形势作出判断：全球经济继续复苏但不均衡，复苏力度仍弱于预期，且下行风险上升。委员会认为，一些发达经济体将开始货币政策正常化，一些经济体通胀率长期低于目标水平，全球金融市场波动性偏低和投机行为增多，以及地缘政治局势紧张等因素，都给全球经济带来挑战。

IMF 在秋季年会期间将世界经济增长预期由之前的 3.4% 降至 3.3%，为该组织今年第三次调低预期。IMF 首席经济学家奥利维耶·布郎夏尔表示，一些国家仍在消化包括高负债、高失业率在内的国际金融危机后续影响。同时，由于劳动力人口老龄化、劳动生产率增长缓慢，导致世界经济潜在增速下降，大多数经济体仍需将“保增长”作为首要任务。

国际货币与金融委员会在公报中也指出，各国必须将提高当前实际经济增长和未来潜在经济增长率摆在首要位置，同时确保经济保持韧性和持续性。公报呼吁各国通过适当的宏观经济政策和关键的结构性改革，增加需求并消除供给限制，促进全球经济增长；

同时，加强宏观经济政策协调以减少溢出效应，确保政府债务处于可持续水平，维护全球金融稳定。

国际货币与金融委员会主席、新加坡副总理兼财政部长尚达曼在会后的记者会上说，委员会特别担心全球经济可能陷入长期低速增长，而应对这一挑战需要更加着眼长远，通过结构性改革提高潜在经济增长率。

（二）全球经济面临三大风险

10月22日，来华出席2014年亚太经济合作组织财长会的世界银行常务副行长英卓华表示，2014年可能成为全球经济令人失望的一年。世界银行最新将今年世界经济增速预期下调至2.6%。过去三年，世界经济预测遭遇频繁调整，显示出系统性的对全球局势估计不足和政策响应力度不足。

除了发达国家复苏缓慢，世界经济的不确定性也体现在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兴市场经济体。自危机爆发以来，主要新兴市场国家的增长速度一直在放慢，局部有所改善，同时也出现新的脆弱点。

英卓华认为，当前全球经济面临三大风险。首先是大宗商品价格下跌。全球对欧元区和新兴经济体增速放慢的担忧日益增大，美元持续走强，石油市场供应充足，农作物丰收在望，这些因素都导致了很多大宗商品价格自夏季以来的下跌趋势，一些大宗商品出口国的日子更加难过。世界银行能源价格指数在上半年基本保持稳定之后，三季度下降约6%。其次，埃博拉疫情的蔓延加剧全球经济脆弱性。如果病毒在三个疫情最严重的西非国家继续蔓延并扩散到周边国家，到2015年底，两年内对该地区的经济影响有可能达到326亿美元，这将对已经脆弱不堪的国家带来灾难性的打击。此外，中东、乌克兰等地区的政局动荡也成为经济隐患。

（三）全球经济或进入温和复苏阶段

汇丰环球投资管理亚太区首席投资官、全球股票市场首席投资官马浩德近期表示，美国经济并非如想象中那么糟糕，欧洲经济需要观望，新兴市场则需要根据不同市场来区别对待，全球经济未来将会出现一个温和复苏的阶段。

根据截至10月27日已公布的基金三季报，QDII基金最为倚重的是中国香港市场，投资香港市场的资产市值已达到186.82亿元，占总市值的54.43%，较半年报披露的数据上升了4%；投资于美国的资产市值有85.66亿元，资产占比达到24.96%，较上一报告期也上升了3%；其余资金主要分布在韩国、中国台湾、印度等地，对欧洲市场的资产配置十分稀少。从全球投资机会来看，权益类资产年初表现较好，近期跌幅较大。美国和新兴市场股票表现强劲，日本和欧洲市场波动很大。

美国经济还是非常强劲。但由于量化宽松（QE）时代的终结，美联储加息的预期提升，导致了资本市场的悲观情绪。欧洲的情况不太乐观，经济非常疲弱，整个通胀率一直下跌，已经进入通缩区域。欧洲银行贷款金额也在下跌，已经持续了近四年。市场对欧洲经济疲软的失望已经持续了很长一段时间，这也导致了欧洲市场的疲软。

马浩德分析认为，现在全球经济处于非常微妙的节点，过去很难见到，可以被称为不确定的平衡。一方面是市场担忧国内生产总值（GDP）的增长比预期更好，央行因此会加息，这对债券和权益类资产将同时产生负面影响。另一方面市场也担忧经济比预期更差，例如欧洲陷入长期通缩，这就要求央行通过不断宽松来解决这些问题。但他们不认为欧洲会发生经济失速进入通缩，美国也不会出现强劲增长快速进入加息周期，而是会进入缓慢增长的温和增长阶段，慢慢恢复到危机前水平，这需要很长时间。所以，未来全球经济将进入温和复苏阶段。

（四）全球经济下行风险仍然显著

IMF 11 月 12 日发布报告称，全球经济下行风险仍然显著。IMF 在当天公布的有关 20 国集团的报告中说，自 10 月初发布《世界经济展望报告》以来，全球经济出现了一些关键进展，其中包括金融市场剧烈调整、油价大幅下跌以及一些发达经济体出现经济进一步放缓的迹象。

报告指出，目前金融条件仍然可以支持全球经济复苏，但是近期金融市场波动性增强，意味着未来存在风险。报告分析认为，油价大幅下降对不同经济体影响各异。经常账户逆差的石油净进口国的外部失衡问题将有所缓解，但对于新兴经济体中的产油国来说，油价下降将加剧这些经济体的下行风险。

与 10 月的《世界经济展望报告》中对全球经济预测一致，报告预计 2014 年全球经济将增长 3.3%，明年全球经济增速将回升至 3.8%。报告指出，全球经济短期内仍然面临着地缘政治紧张及金融市场波动的风险，在中期则面临着增速放缓的风险。报告还警告说，欧元区等一些发达经济体需求持续疲软将可能发展成经济停滞。世界经济放缓的背景，凸显了 20 国集团承诺提高经济增速的重要性。

（五）全球经济增长乏力

美国经济研究机构世界大型企业联合会首席经济学家巴特·范阿克 11 月 12 日表示，明年全球经济增速预计将从今年的 3.2% 提高至 3.4%，但长期增速可能下降。范阿克当天在该机构举行的全球经济展望会议上说，2014 年全球经济改善并不明显，不论是发达经济体还是新兴经济体表现都不好。2014 年全球 GDP 预计增长 3.2%，其中美国的 GDP 预计增长 2.2%。

2015年全球经济增速预计较2014年略有改善，而增速提高的部分将主要由发达经济体贡献。分区域看，2015年美国GDP预计将增长2.6%，低于市场上大多数预期接近3%的水平；欧元区GDP预计将增长1.6%，高于市场上大多数预期水平。预计2015年—2019年全球平均GDP增长率为3.3%，但在2020年之后，全球经济增长将会放缓，这在很大程度上归因于劳动力数量下降。

范阿克认为，全球经济增长乏力更多是供给层面的问题，如劳动力短缺、投资不足和生产率提高放缓，但各国政府可以采取很多方法，如加强宏观政策协调、鼓励创新、应用更多新技术等，推动经济更快增长。

二、对中国经济形势的主要观点

（一）未来十年中国经济增速大幅下滑至4%

美国世界大型企业联合会10月20日的报告预测说，中国经济增长速度在2020年—2025年间将会放缓到每年4%，大大低于普遍预测的7%~8%的增长率。该联合会指出，中国经济今后将会经历一个比预计更加崎岖而艰难的转换过程，这是由于中国经济增长从依靠出口及向工厂和房地产业大量投资的快速增长模式，转变为更加缓慢但更加稳定的增加消费模式。

该联合会的报告称，中国政府今年的目标是经济增长率达到7.5%，已经大大低于2007年经济增长速度最快时的14%。中国经济发展速度放缓，在一定程度上有利於美国和其它外国企业，这将使外国公司有机会去收购那些挣扎中的中国企业。

（二）中国经济增长放缓势头将持续至2015年

穆迪投资者服务公司近期发表了最新一期《聚焦中国》，向投资者提供关于中国重要的宏观经济和信用趋势的最新主要研究和分析。在报告中，穆迪预计，鉴于房地产销售持续疲软，以及政府坚定实施广泛的宏观经济结构调整，中国经济增长的放缓势头将持续到2015年。

穆迪副总裁、高级研究分析师Rahul Ghosh在题为《中国经济增长的放缓势头将持续到明年》的文章中表示，政府可能进一步出台定向货币和财政刺激措施，这应会防止总体经济扩张出现更剧烈的回调。

穆迪预计，2014年中国实际GDP增长率为6.5%~7.5%，这将是1990年以来最低年增速。穆迪在报告中还分析了中国非房地产业的杠杆率趋势，认为目前已出现企稳迹象。2014年上半年，中国非金融企业的杠杆率平均而言有所上升，全年可能高于2013年水平。但是，在总体表现之下，企业的状况显著分化。

(三) 中国对增长的注重将阻碍经济再平衡

世界银行 10 月 29 日表示，中国对短期增长目标的注重可能妨碍推进保持更长期经济扩张所需的改革。世界银行在《中国经济简报》中称赞了北京收紧信贷增长、削减过剩产能以及应对污染的措施，并称这些为恢复经济平衡而采取的必要措施也导致了今年增长放缓。但该行也称，中国政府制定的 2015 年增长目标将透露其更看重增长还是改革。该行表示，若 2015 年目标接近 7.5% 左右这一 2014 年增长目标，则将阻碍上述实现经济再平衡的措施。

世界银行在本月早些时候下调了对中国经济增长的预期，预计 2014 年中国经济增长率为 7.4%，2015 年和 2016 年经济平均增速仅略高于 7%。世界银行之前预计 2014 年增幅为 7.6%，2015 年为 7.5%。

世界银行表示，如何应对经济的逐步放缓是一项重要挑战。促进产能过剩行业资源流动的政策尤其重要，特别是逐渐消除政府担保、允许包括国有企业在内的低效公司破产的措施。许多经济学家都赞同世界银行的看法，称更高的增长目标需要更多的扩张性宏观经济政策，这就使经济再平衡及改变中国依靠政府投资来拉动经济增长的传统做法的难度加大。

世界银行称，中国政府已经采取了定向扶持措施来缓解经济增长减速的影响，并且仍有在必要时实施更多财政和货币宽松政策的空间。但该行还称，这可能会使中国传统的增长模式延续，即依赖由信贷扩张带来的政府主导投资。此外，世界银行表示，长期以来作为中国经济增长引擎的住房市场已全面显露疲态，并且将继续经历结构性调整。

(四) 2015 年中国经济增长目标会降至 7%

高盛近期认为，中国可能已进入一个新的政策定期，预计 2015 年中国可能会将 GDP 增长目标下调至 7%，政策立场则有可能更趋中性。下调后，7.0% 的经济增长目标如果依然不能实现，才可能激发新一轮的政策放松之举。

高盛将 2014 年中国经济增速预测上调至 7.4%，之前为 7.3%；2015 年 GDP 增速预测上调至 7.2%，之前为 7.1%。同时，高盛还将 2014 年中国 CPI 预期维持在 2.2% 不变，2015 年 CPI 预期维持在 2.5% 不变。

责任编辑：李蕊

世界经济主要指标

国家统计局国际统计信息中心

一、世界经济

表1 2012年—2015年世界经济增长率(上年=100)

	单位:%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预测值	2015年 预测值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2014年10月)				
世 界	3.4	3.3	3.3	3.8
发达国 家	1.2	1.4	1.8	2.3
美 国	2.3	2.2	2.2	3.1
欧元区	-0.7	-0.5	0.8	1.3
日 本	1.5	1.5	0.9	0.8
发展中国家	5.1	4.7	4.4	5.0
印 度	4.7	5.0	5.6	6.4
俄 罗 斯	3.4	1.3	0.2	0.5
巴 西	1.0	2.5	0.3	1.4
世界银行(WB,2014年6月)				
世 界	2.5	2.4	2.8	3.4
发达国 家	1.5	1.3	1.9	2.4
发展中国家	4.8	4.8	4.8	5.4
英国共识公司(Consensus Forecasts,2014年11月)				
世 界	2.4	2.6	2.7	3.1
美 国	2.3	2.2	2.2	3.0
欧元区	-0.7	-0.4	0.8	1.1
日 本	1.5	1.5	1.0	1.3
印 度	4.5	4.7	5.6	6.3

注:IMF公布的世界及分类数据按照购买力平价方法进行汇总,世界银行和英国共识公司按汇率法进行汇总。

表2 2012年—2015年世界经济增长率(上年=100)

单位:%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预测值	2015年 预测值
世 界	2.9	3.0	3.8	5.0
发达国 家				
出 口	2.0	2.4	3.6	4.5
进 口	1.2	1.4	3.7	4.3
发展中国家				
出 口	4.6	4.4	3.9	5.8
进 口	6.0	5.3	4.4	6.1

注:包括货物和服务。

资料来源:国际货币基金组织,2014年10月。

表3 2012年—2015年消费者价格涨跌率(上年=100)

单位:%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预测值	2015年 预测值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2014年10月)				
发达国 家	2.0	1.4	1.6	1.8
发展中国家	6.1	5.9	5.5	5.6
英国共识公司(Consensus Forecasts,2014年11月)				
世 界	3.0	2.8	3.1	3.1
美 国	2.1	1.5	1.7	1.6
欧元区	2.5	1.4	0.5	0.9
日 本	0.0	0.4	2.8	1.9
印 度	10.2	9.5	7.3	6.5

注:印度来源于英国共识公司的数据指财政年度。

表4 2013年10月—2014年10月消费者价格同比

年份	月份	上涨率(上年=100)			单位:%
		世界	发达国家	发展中国家	
2013年		2.8	1.5	4.3	
	10月	3.3	1.2	8.0	
	11月	3.5	1.4	8.1	
	12月	3.5	1.5	7.7	
2014年					
	1月	3.5	1.5	7.7	
	2月	3.2	1.3	7.3	
	3月	3.4	1.5	7.5	
	4月	3.8	2.0	7.5	
	5月	3.9	2.0	7.9	
	6月	3.9	2.0	7.8	
	7月	3.9	1.9	8.0	
	8月	3.8	1.7	8.1	
	9月	3.6	1.7	7.6	
	10月	3.5		7.1	

资料来源:世界银行数据库。

表5 2013年10月—2014年10月工业生产相关指数

年份	月份	工业生产指数		JP摩根全球制造业采购经理人指数			单位:%
		同比增长率(%)		全球PMI	产出指数	新订单指数	
		世界	发达国家	发展中国家			
2013年		2.7	0.0	5.9			
	10月	4.1	2.3	5.2	52.1	52.9	53.3
	11月	3.4	2.9	4.8	53.1	55.2	54.8
	12月	4.1	2.9	5.0	53.0	54.9	54.4
2014年							
	1月	3.4	3.3	4.6	53.0	54.5	54.3
	2月	4.0	3.3	4.9	53.2	54.6	54.6
	3月	4.0	3.0	4.9	52.4	53.5	53.2
	4月	3.3	2.9	4.5	51.9	52.9	52.6
	5月	3.3	2.2	5.3	52.1	53.5	53.1
	6月	3.3	2.2	5.2	52.6	54.0	54.1
	7月	3.3	2.2	4.8	52.4	53.8	53.9
	8月	2.6	0.9	4.8	52.5	53.7	53.8
	9月	3.3	1.6	5.9	52.2	53.3	52.9
	10月				52.2	53.0	52.8

注:1.工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率为经季节调整的数据。

2.采购经理人指数超过50预示着经济扩张期。

资料来源:世界银行数据库、美国供应管理协会。

二、美国经济

表6 2012年—2014年3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

年度	季度	增长率(环比)			单位:%
		国内生产总值	个人消费	政府支出	
2012年		2.3	1.8	-1.4	
	1季度	2.3	2.8	-2.7	
	2季度	1.6	1.3	-0.4	
	3季度	2.5	1.9	2.7	
	4季度	0.1	1.9	-6.0	
2013年		2.2	2.4	-2.0	
	1季度	2.7	3.6	-3.9	
	2季度	1.8	1.8	0.2	
	3季度	4.5	2.0	0.2	
	4季度	3.5	3.7	-3.8	
2014年					
	1季度	-2.1	1.2	-0.8	
	2季度	4.6	2.5	1.7	
	3季度	3.9	2.2	4.2	

表7 2012年—2014年3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

年度	季度	增长率(环比)			单位:%
		私人固定资产形成	出口	进口	
2012年		8.3	3.3	2.3	
	1季度	9.1	1.3	1.7	
	2季度	4.4	4.8	4.0	
	3季度	3.1	2.1	-0.6	
	4季度	6.6	1.5	-3.5	
2013年		4.7	3.0	1.1	
	1季度	2.7	-0.8	-0.3	
	2季度	4.9	6.3	8.5	
	3季度	6.6	5.1	0.6	
	4季度	6.3	10.0	1.3	
2014年					
	1季度	0.2	-9.2	2.2	
	2季度	9.5	11.1	11.3	
	3季度	6.2	4.9	-0.7	

注:季度数据按季节因素调整、折年率计算(表6、表7)。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表6、表7)。

表8 2012年—2014年3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

年度	季度	增长率(同比)			单位:%
		国内生产总值	个人消费	政府支出	
2012年		2.3	1.8	-1.4	
	1季度	2.6	1.7	-1.8	
	2季度	2.3	1.8	-1.8	
	3季度	2.7	1.8	-0.5	
	4季度	1.6	2.0	-1.7	
2013年		2.2	2.4	-2.0	
	1季度	1.7	2.2	-2.0	
	2季度	1.8	2.3	-1.8	
	3季度	2.3	2.3	-2.4	
	4季度	3.1	2.8	-1.9	
2014年					
	1季度	1.9	2.2	-1.1	
	2季度	2.6	2.4	-0.7	
	3季度	2.4	2.4	0.3	

表9 2012年—2014年3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同比) 单位:%

年度	季度	私人固定资本形成	出口	进口
2012年		8.3	3.3	2.3
	1季度	11.1	4.0	3.1
	2季度	10.1	3.6	3.4
	3季度	6.6	3.1	2.4
	4季度	5.8	2.4	0.4
2013年		4.7	3.0	1.1
	1季度	4.2	1.9	-0.1
	2季度	4.3	2.2	1.0
	3季度	5.2	3.0	1.2
	4季度	5.1	5.1	2.5
2014年				
	1季度	4.5	2.8	3.1
	2季度	5.6	3.9	3.8
	3季度	5.5	3.8	3.4

注:季度数据经季节因素调整(表8、表9)。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表8、表9)。

表10 2013年10月—2014年10月劳动力市场相关指数 单位:%

年份	月份	劳动生产率增长率		失业率	非农雇员人数环比增加(万人)
		环比折年率	同比		
2013年		0.9	7.4	219.1	
	10月		7.2	23.7	
	11月		7.0	27.4	
	12月	3.3	2.0	6.7	8.4
2014年					
	1月		6.6	14.4	
	2月		6.7	22.2	
	3月	-4.5	0.7	6.7	20.3
	4月		6.3	30.4	
	5月		6.3	22.9	
	6月	2.9	1.3	6.1	26.7
	7月		6.2	24.3	
	8月		6.1	20.3	
	9月	2.0	0.9	5.9	25.6
	10月		5.8	21.4	

注:除年度数据以外,劳动生产率增长率为该月份所在季度的增长率。

资料来源:美国劳工统计局。

表11 2013年9月—2014年9月进出口贸易相关指数

年份	月份	出口额	环比增长%	同比增长%	进口额	环比增长%	同比增长%	出口额减进口额
2013年	9月	22801.9	2.9	2.9	27565.9	0.1	-4763.9	
	10月	1902.5	-0.2	0.8	2325.1	1.0	1.6	-422.6
	11月	1939.7	2.0	5.7	2330.5	0.2	3.2	-390.8
	12月	1949.2	0.5	4.6	2308.9	-0.9	-0.9	-359.7
2014年	1月	1928.0	-1.1	1.6	2301.9	-0.3	1.2	-373.9
	2月	1924.8	-0.2	2.7	2316.6	0.6	0.9	-391.8
	3月	1877.7	-2.4	-0.1	2300.0	-0.7	0.1	-422.3
	4月	1939.4	3.3	3.8	2370.6	3.1	5.9	-431.2
	5月	1938.8	0.0	3.3	2398.6	1.2	5.1	-459.8
	6月	1961.7	1.2	4.8	2396.4	-0.1	3.3	-434.6
	7月	1962.0	0.0	3.1	2370.1	-1.1	4.4	-408.1
	8月	1980.3	0.9	4.3	2383.5	0.6	3.9	-403.2
	9月	1985.7	0.3	4.2	2385.6	0.1	3.7	-399.9

注:包括货物和服务贸易。因季节调整,各月合计数据不等于全年总计数据。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普查局。

表12 2012年—2014年2季度外国直接投资相关指数

年度	季度	流入	流出	流入减流出
2012年		1696.8	3113.5	-1416.7
	1季度	292.5	1045.6	-753.0
	2季度	523.1	704.1	-181.1
	3季度	449.3	915.9	-466.7
	4季度	432.0	447.8	-15.9
2013年		2307.7	3283.4	-975.8
	1季度	433.1	812.1	-379.1
	2季度	604.6	1011.3	-406.8
	3季度	559.9	914.2	-354.4
	4季度	710.2	545.7	164.4
2014年				
	1季度	-1075.5	490.4	-1565.9
	2季度	624.4	837.8	-213.4

资料来源:美国商务部经济分析局。

三、欧元区经济

表 13 2012 年—2014 年 3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

年度	季度	增长率(环比)		单位:%
		国内生产总值	个人消费支出	
2012 年		-0.7	-1.4	-0.5
	1 季度	-0.1	-0.3	-0.3
	2 季度	-0.3	-0.5	-0.3
	3 季度	-0.2	-0.1	-0.2
	4 季度	-0.5	-0.5	0.0
2013 年		-0.5	-0.7	0.2
	1 季度	-0.2	-0.2	0.2
	2 季度	0.3	0.2	0.0
	3 季度	0.1	0.2	0.3
	4 季度	0.3	0.1	-0.3
2014 年		0.3	0.2	0.7
	1 季度	0.1	0.3	0.2
	3 季度	0.2		

表 14 2012 年—2014 年 2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增长率(环比) 单位:%

年度	季度	构成增长率(环比)			单位:%
		固定资本形成	出口	进口	
2012 年		-4.1	2.5	-0.9	
	1 季度	-1.1	0.8	0.0	
	2 季度	-1.8	0.9	-0.2	
	3 季度	-0.6	0.7	0.3	
	4 季度	-1.3	-0.6	-0.9	
2013 年		-3.0	1.3	0.1	
	1 季度	-1.6	-0.8	-0.8	
	2 季度	0.1	2.3	1.6	
	3 季度	0.5	0.1	1.1	
	4 季度	1.0	1.4	0.7	
2014 年		0.2	0.1	0.8	
	1 季度	-0.3	0.5	0.3	

资料来源：欧盟统计局数据库(表 13、表 14)。

表 15 2013 年 9 月—2014 年 9 月劳动力市场相关指数 单位:%

年份	月份	劳动生产率增长率		就业人数环比增加(万人)	失业率
		环比	同比		
2013 年		0.41		-125.4	12.0
	9 月	0.11	0.83	2.7	12.0
	10 月			11.9	
	11 月			11.9	
	12 月	0.16	0.86	18.8	11.8
2014 年				11.8	
	1 月			11.7	
	2 月			11.6	
	3 月	0.14	0.82	11.7	11.6
	4 月			11.6	
	5 月			11.6	
	6 月	-0.21	0.03	36.0	11.5
	7 月			11.5	
	8 月			11.5	
	9 月			11.5	

注：除年度数据以外，劳动生产率增长率为该月份所在季度增长率；就业人数为该月份所在季度的环比变化。

资料来源：欧洲央行统计月报、欧盟统计局数据库。

表 16 2012 年—2014 年 3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构成

年度	季度	增长率(同比)			单位:%
		国内生产总值	私人消费支出	政府消费支出	
2012 年		-0.7	-1.4	-0.5	
	1 季度	-0.2	-1.3	-0.3	
	2 季度	-0.5	-1.3	-0.6	
	3 季度	-0.7	-1.6	-0.6	
	4 季度	-1.0	-1.5	-0.7	
2013 年		-0.5	-0.7	0.2	
	1 季度	-1.2	-1.4	-0.2	
	2 季度	-0.6	-0.7	0.0	
	3 季度	-0.3	-0.4	0.6	
	4 季度	0.5	0.2	0.2	
2014 年		1.0	0.6	0.7	
	1 季度	0.8	0.7	0.8	
	3 季度	0.8			

表 17 2012 年—2014 年 2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

年度	季度	构成增长率(同比)			单位:%
		固定资本形成	出口	进口	
2012 年		-4.1	2.5	-0.9	
	1 季度	-2.7	2.8	-0.7	
	2 季度	-3.9	3.3	-0.8	
	3 季度	-4.1	2.8	-1.0	
	4 季度	-4.8	1.9	-0.8	
2013 年		-3.0	1.3	0.1	
	1 季度	-5.2	0.2	-1.7	
	2 季度	-3.4	1.6	0.0	
	3 季度	-2.4	1.0	0.9	
	4 季度	0.0	3.0	2.6	
2014 年		1.8	3.9	4.1	
	2 季度	1.3	2.0	2.8	

资料来源：欧盟统计局数据库(表 16、表 17)。

表 18 2013 年 9 月—2014 年 9 月进出口贸易相关指数

年份	月份	单位:亿欧元					
		出口额	环比增长%	同比增长%	进口额	环比增长%	同比增长%
2013 年	12 月	18960		0.9	17372		-3.4
	9 月	1591	0.6	3.0	1462	0.3	1.4
	10 月	1585	-0.4	1.4	1455	-0.4	-2.9
	11 月	1590	0.3	-1.8	1434	-1.5	-4.8
	12 月	1571	-1.2	4.2	1426	-0.6	1.4
2014 年	1 月	1590	1.6	1.2	1457	2.1	-2.6
	2 月	1609	1.2	3.5	1458	0.1	0.0
	3 月	1597	-0.7	-0.7	1455	-0.2	3.2
	4 月	1596	-0.1	-1.4	1449	-0.4	-2.2
	5 月	1607	0.7	0.5	1456	0.5	-0.1
	6 月	1597	-0.7	3.2	1464	0.6	2.7
	7 月	1604	0.5	2.8	1476	0.8	0.6
	8 月	1582	-1.4	-3.2	1428	-3.2	-4.5
	9 月	1649	4.2	8.5	1471	3.0	3.9

注：欧元区绝对数指欧元区现有范围，即 18 个成员国。贸易额不包括欧元区各成员国相互之间的贸易额，为经季节调整后的数据。

资料来源：欧盟统计局数据库。

表 19 2013 年 8 月—2014 年 8 月外国直接投资相关指数

单位:亿欧元

年度	月度	流入	流出	流入减流出
2013 年		851	1914	-1063
	8 月	287	291	-4
	9 月	-44	149	-193
	10 月	1750	1571	179
	11 月	58	290	-232
	12 月	-89	23	-111
2014 年				
	1 月	271	363	-92
	2 月	-215	-210	-5
	3 月	-386	-240	-146
	4 月	-33	154	-187
	5 月	258	151	106
	6 月	94	15	79
	7 月	15	34	-19
	8 月	202	116	86

注:欧元区绝对数据指欧元区现有范围,即 18 个成员国。
欧元区外国直接投资额不包括欧元区各成员国相互之间的直接投资额。

资料来源:欧洲央行统计月报。

四、日本经济

表 20 2012 年—2014 年 3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

构成增长率(环比)

单位:%

年度	季度	国内生产总值	民间最终消费支出	政府最终消费支出
2012 年		1.5	2.0	1.7
	1 季度	1.0	0.4	1.5
	2 季度	-0.5	0.4	-0.6
	3 季度	-0.7	-0.5	0.4
	4 季度	-0.1	0.5	0.7
2013 年		1.5	2.0	2.0
	1 季度	1.4	1.2	0.8
	2 季度	0.8	0.8	0.6
	3 季度	0.6	0.3	0.1
	4 季度	-0.4	0.0	0.2
2014 年				
	1 季度	1.6	2.2	-0.2
	2 季度	-1.9	-5.0	0.0
	3 季度	-0.4	0.4	0.3

表 21 2012 年—2014 年 3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

构成增长率(环比)

单位:%

年度	季度	固定资本形成总额	出口	进口
2012 年		3.4	-0.2	5.3
	1 季度	-0.1	2.9	2.0
	2 季度	0.5	-0.5	1.8
	3 季度	-1.0	-4.0	-0.8
	4 季度	-0.6	-3.2	-2.0
2013 年		2.6	1.6	3.4
	1 季度	-0.1	4.2	1.1
	2 季度	2.8	3.1	2.4
	3 季度	2.3	-0.6	1.8
	4 季度	1.2	0.2	3.7
2014 年				
	1 季度	4.5	6.4	6.2
	2 季度	-4.4	-0.5	-5.4
	3 季度	-0.6	1.3	0.8

表 22 2012 年—2014 年 3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

构成增长率(同比)

单位:%

年度	季度	国内生产总值	民间最终消费支出	政府最终消费支出
2012 年		1.5	2.0	1.7
	1 季度	3.3	3.7	2.2
	2 季度	3.2	3.0	1.3
	3 季度	-0.2	0.9	1.5
	4 季度	-0.3	0.7	2.0
2013 年		1.5	2.0	2.0
	1 季度	0.1	1.5	1.4
	2 季度	1.2	1.8	2.5
	3 季度	2.3	2.4	2.2
	4 季度	2.5	2.4	1.8
2014 年				
	1 季度	2.9	3.5	0.7
	2 季度	-0.2	-2.6	0.0
	3 季度	-1.2	-2.7	0.3

表 23 2012 年—2014 年 3 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及其

构成增长率(同比)

单位:%

年度	季度	固定资本形成总额	出口	进口
2012 年		3.4	-0.2	5.3
	1 季度	5.6	1.0	6.7
	2 季度	6.2	9.2	9.0
	3 季度	3.0	-4.9	4.9
	4 季度	-0.8	-5.1	0.9
2013 年		2.6	1.6	3.4
	1 季度	-1.3	-3.4	0.2
	2 季度	0.7	-0.1	0.7
	3 季度	4.2	3.2	3.2
	4 季度	7.1	6.9	9.2
2014 年				
	1 季度	11.4	9.4	14.9
	2 季度	3.1	5.4	6.0
	3 季度	0.4	7.4	5.0

资料来源:日本内阁府(表 20—表 23)。

表 24 2013 年 10 月—2014 年 10 月劳动力市场相关指数

单位:%

年份	月份	劳动生产率同比增长率	新增就业与申请就业人数之比	失业率
2013 年		1.1	1.46	4.0
	10 月	6.3	1.57	4.0
	11 月	5.6	1.55	3.9
	12 月	6.9	1.61	3.7
2014 年				
	1 月	6.9	1.63	3.7
	2 月	7.1	1.67	3.6
	3 月	6.1	1.66	3.6
	4 月	5.0	1.64	3.6
	5 月	0.9	1.64	3.5
	6 月	3.0	1.67	3.7
	7 月	-2.0	1.66	3.8
	8 月	-1.4	1.62	3.5
	9 月	1.0	1.67	3.6
	10 月		1.69	3.5

资料来源:日本统计局和日本央行统计月报。

表25 2013年10月—2014年10月进出口贸易相关指数

单位:亿日元

年份 月份	出口额	环比 增长 %	同比 增长 %	进口额	环比 增长 %	同比 增长 %	出口额 减进 口额
2013年 10月	697742	9.5	812425	14.9	-114684		
11月	59549	0.9	18.6	71608	2.2	26.3	-12059
12月	59657	0.2	18.4	73200	2.2	21.2	-13543
2014年 1月	60726	1.8	15.3	72564	-0.9	24.8	-11837
2月	58791	-3.2	9.5	76096	4.9	25.1	-17304
3月	60149	2.3	9.8	71582	-5.9	9.0	-11432
4月	58549	-2.7	1.8	74518	4.1	18.2	-15969
5月	58831	0.5	5.1	67556	-9.3	3.4	-8725
6月	57917	-1.6	-2.7	66500	-1.6	-3.5	-8583
7月	59234	2.3	-1.9	69877	5.1	8.5	-10643
8月	60229	1.7	3.9	70379	0.7	2.4	-10150
9月	60357	0.2	-1.3	69538	-1.2	-1.4	-9181
10月	62358	3.3	6.9	73035	5.0	6.2	-10677
	63545	1.9	9.6	73320	0.4	3.1	-9775

注:月度贸易额为季节调整后数据。

资料来源:日本财务省。

表26 2013年9月—2014年9月外国直接投资相关指数

单位:亿日元

年份 月份	流入	流出	流入减流出
2013年 9月	3624	133860	-130236
10月	797	6183	-5386
11月	-1152	7887	-9039
12月	848	5135	-4287
2014年 1月	489	18470	-17981
2月	1420	12604	-11184
3月	-1984	6528	-8512
4月	4231	7239	-3008
5月	-1349	20383	-21732
6月	474	7517	-7043
7月	2552	7000	-4448
8月	-800	7828	-8628
9月	97	6392	-6295
	2750	6907	-4157

资料来源:日本财务省。

五、其他主要国家和地区经济

表27 2012年—2014年3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同比)

单位:%

年度 季度	加拿大	英国	南非	巴西	印度	俄罗斯
2012年 1季度	1.4	0.1	2.5	1.0	4.8	3.4
2季度	0.8	0.6	2.7	0.8	6.0	4.8
3季度	1.6	0.0	2.9	0.6	4.5	4.3
4季度	0.8	0.2	2.2	1.0	4.6	3.0
2013年 1季度	0.9	0.2	2.1	1.8	4.4	2.0
2季度	2.0	1.7	1.9	2.3	4.7	1.3
3季度	3.0	0.8	1.8	1.9	4.4	0.8
4季度	1.9	1.7	2.2	3.5	4.7	1.0
2014年 1季度	3.0	1.7	1.8	2.4	5.2	1.3
2季度	3.0	1.7	1.8	2.4	5.2	1.3
3季度	2.7	2.7	2.9	2.2	4.6	2.0
	0.9	2.9	1.9	1.9	4.7	0.9
	3.1	3.2	1.3	-0.9	5.7	0.8
	3.0	1.4				

注:印度年度GDP增长率为财年增长率。

表28 2012年—2014年3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同比)

单位:%

年度	季度	韩国	墨西哥	中国香港	中国台湾	马来西亚	印度尼西亚
2012年	2.3	4.0	1.5	1.5	5.6	6.2	
	1季度	2.8	4.8	0.7	0.5	5.1	6.3
	2季度	2.4	4.4	0.9	0.1	5.6	6.4
	3季度	2.1	3.2	1.6	1.4	5.3	6.2
	4季度	2.1	3.4	2.9	3.8	6.5	6.1
2013年	3.0	1.4	2.9	2.1	4.7	5.8	
	1季度	2.1	1.0	2.9	1.4	4.2	6.1
	2季度	2.7	1.8	3.0	2.7	4.5	5.8
	3季度	3.4	1.6	3.0	1.3	5.0	5.6
	4季度	3.7	1.1	2.9	2.9	5.1	5.7
2014年	3.9	1.9	2.6	3.1	6.2	5.2	
	1季度	3.6	1.6	1.8	3.8	6.4	5.1
	3季度	3.2	2.0	2.7		5.6	5.0

表29 2013年10月—2014年10月劳动力市场失业率

相关指数

单位:%

年份	月份	加拿大	英国	巴西	俄罗斯	南非
2013年 10月	7.1	7.7	5.5	5.5	24.7	
11月	7.0	7.4	5.2	5.5		
12月	6.9	7.1	4.6	5.4		
2014年 1月	7.2	7.2	4.3	5.6	24.1	
2月	7.0	7.2	4.8	5.6		
3月	6.9	6.8	5.0	5.4	25.2	
4月	6.9	6.6	4.9	5.3		
5月	7.0	6.5	4.9	4.9		
6月	7.1	6.4	4.8	4.9	25.5	
7月	7.0	6.2	4.9	4.9		
8月	7.0	6.0	5.0	4.8		
9月	6.8	6.0	4.9	4.9	25.4	
10月	6.5	4.7	5.1			

表30 2013年10月—2014年10月劳动力市场失业率

相关指数

单位:%

年份	月份	韩国	墨西哥	中国香港	中国台湾	马来西亚
2013年 10月	3.1	4.9	3.4	4.2	3.1	
11月	3.0	5.0	3.3	4.2	3.3	
12月	3.1	4.5	3.3	4.2	3.4	
2014年 1月	3.1	4.3	3.2	4.1	3.0	
2月	3.2	5.1	3.1	4.0	3.3	
3月	3.9	4.6	3.1	4.2	3.2	
4月	3.5	4.8	3.1	4.2	3.0	
5月	3.7	4.8	3.1	3.9	2.9	
6月	3.7	4.9	3.1	3.9	2.9	
7月	3.6	4.8	3.2	3.9	2.8	
8月	3.4	5.5	3.3	4.0	2.8	
9月	3.5	5.2	3.3	4.1	2.7	
10月	3.5	4.8	3.3	4.0	2.7	

注:1.英国和中国香港月度数据为截至当月的3个月移动平均失业率。2.加拿大、英国、韩国和中国香港为经季节因素调整后的失业率。

表 31 2013 年 9 月—2014 年 9 月进出口贸易相关指数

单位:亿美元

年份 月份	加拿大			英 国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2013 年	4588.6	4618.5	-29.9	5414.8	6545.3	-1130.5
9 月	387.5	390.6	-3.1	433.8	577.8	-144.0
10 月	405.8	408.6	-2.8	455.2	606.4	-151.2
11 月	379.9	384.3	-4.4	425.1	598.8	-173.7
12 月	374.8	360.0	14.8	428.7	519.1	-90.4
2014 年						
1 月	368.3	346.0	22.3	436.8	567.3	-130.5
2 月	356.5	347.8	8.7	431.3	529.4	-98.1
3 月	409.5	389.0	20.5	448.3	575.8	-127.6
4 月	389.0	396.1	-7.1	402.4	565.9	-163.5
5 月	412.8	408.5	4.3	428.9	572.7	-143.8
6 月	415.1	402.3	12.8	415.5	577.1	-161.6
7 月	397.5	384.5	13.0	426.5	646.8	-220.3
8 月	391.7	398.7	-6.9	355.6	533.8	-178.3
9 月	413.6	397.7	15.9	426.0	587.8	-161.8

注:加拿大和英国数据经过季节因素调整。

表 32 2013 年 10 月—2014 年 10 月进出口贸易相关指数

单位:亿美元

年份 月份	南 非			巴 西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2013 年	959.9	1035.0	-75.1	2421.8	2504.5	-82.7
10 月	85.0	95.1	-10.1	228.2	240.3	-12.1
11 月	84.2	84.3	-0.1	208.6	200.0	8.6
12 月	74.0	72.2	1.8	208.5	190.4	18.1
2014 年						
1 月	71.6	87.0	-15.4	160.3	210.2	-49.9
2 月	75.4	74.8	0.6	159.3	188.9	-29.6
3 月	73.9	85.0	-11.1	176.3	183.5	-7.2
4 月	73.8	85.6	-11.8	197.2	201.1	-3.9
5 月	74.6	81.4	-6.9	207.5	209.4	-1.9
6 月	75.3	75.4	-0.1	204.7	188.4	16.3
7 月	79.8	86.2	-6.3	230.2	223.4	6.8
8 月	72.0	87.7	-15.7	204.6	201.0	3.7
9 月	82.7	85.4	-2.7	196.2	213.8	-17.7
10 月				183.3	202.9	-19.6

表 33 2013 年 10 月—2014 年 10 月进出口贸易相关指数

单位:亿美元

年份 月份	印 度			俄 罗 斯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2013 年	3125.5	4658.0	-1532.5	5232.9	3429.8	1803.1
10 月	272.8	379.2	-106.4	434.6	306.7	127.9
11 月	239.3	336.6	-97.3	468.0	298.1	169.9
12 月	264.0	366.8	-102.8	495.3	324.9	170.4
2014 年						
1 月	268.1	363.1	-95.0	396.5	209.8	186.7
2 月	253.0	334.9	-81.9	364.6	240.3	124.3
3 月	290.8	395.4	-104.6	470.6	274.3	196.3
4 月	237.3	358.5	-121.2	476.8	276.9	200.0
5 月	261.5	392.8	-131.3	441.0	260.9	180.1
6 月	263.1	380.0	-116.8	405.2	266.9	138.2
7 月	276.1	400.7	-124.5	460.6	289.9	170.7
8 月	269.6	378.0	-108.4	409.4	250.9	158.5
9 月	289.0	431.5	-142.5	387.8	258.3	129.5
10 月	260.9	394.5	-133.6			

表 34 2013 年 10 月—2014 年 10 月进出口贸易相关指数

单位:亿美元

年份 月份	韩 国			墨 西 哥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2013 年	5596.3	5155.8	440.5	3801.9	3909.7	-107.8
10 月	504.8	456.1	48.7	350.8	361.2	-10.4
11 月	479.1	431.1	48.0	316.8	321.5	-4.7
12 月	479.8	443.5	36.3	320.7	312.1	8.6
2014 年						
1 月	455.7	447.5	8.2	270.5	311.0	-40.5
2 月	429.2	420.6	8.6	304.6	304.2	0.5
3 月	490.7	455.4	35.3	332.4	332.2	0.2
4 月	503.1	458.4	44.7	340.7	345.7	-5.0
5 月	478.4	425.3	53.1	343.8	352.6	-8.8
6 月	478.6	424.0	54.6	334.7	340.0	-5.3
7 月	483.0	459.0	24.0	337.1	357.0	-19.9
8 月	462.3	428.7	33.7	333.6	354.8	-21.2
9 月	477.5	443.2	34.3	342.6	346.7	-4.1
10 月	517.6	442.6	75.0	370.9	380.4	-9.5

表 35 2013 年 10 月—2014 年 10 月进出口贸易相关指数

单位:亿美元

年份 月份	中国香港			中国台湾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2013 年	5355.5	6222.8	-867.3	3054.4	2699.0	355.4
10 月	485.0	540.4	-55.4	267.1	225.9	41.2
11 月	471.9	551.5	-79.6	257.3	213.8	43.5
12 月	455.3	535.6	-80.3	263.8	241.6	22.2
2014 年						
1 月	437.1	505.8	-68.7	242.9	213.4	29.5
2 月	328.7	414.3	-85.6	212.8	197.2	15.6
3 月	439.3	514.6	-75.3	277.4	258.0	19.4
4 月	408.1	483.5	-75.4	266.0	240.6	25.4
5 月	428.1	486.4	-58.3	266.6	213.8	52.8
6 月	426.6	486.5	-59.9	267.9	249.2	18.8
7 月	442.9	494.9	-52.0	267.5	241.6	25.9
8 月	442.1	478.3	-36.2	280.9	240.0	40.9
9 月	471.3	527.2	-56.0	264.3	229.3	35.0
10 月	477.4	534.0	-56.6	269.0	222.8	46.2

表 36 2013 年 9 月—2014 年 9 月进出口贸易相关指数

单位:亿美元

年份 月份	马来西亚			印度尼西亚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出口 额	进口 额	出口减 进口
2013 年	2282.8	2060.1	222.7	1835.5	1873.7	-38.2
9 月	194.7	168.0	26.7	147.1	155.1	-8.0
10 月	211.1	185.2	25.9	157.0	156.7	0.2
11 月	194.5	164.1	30.4	159.4	151.5	7.9
12 月	202.3	172.8	29.5	169.7	154.6	15.1
2014 年						
1 月	193.6	174.4	19.2	144.7	149.2	-4.4
2 月	178.1	146.5	31.6	146.3	137.9	8.4
3 月	197.9	168.9	29.0	151.9	145.2	6.7
4 月	203.3	176.5	26.8	142.9	162.6	-19.6
5 月	200.8	183.3	17.5	148.2	147.7	0.5
6 月	190.2	177.5	12.8	154.1	157.0	-2.9
7 月	191.9	180.5	11.4	141.2	140.8	0.4
8 月	201.0	188.8	12.2	144.8	147.9	-3.2
9 月	200.5	171.5	29.0	152.8	155.5	-2.7

资料来源:各经济体官方统计网站(表 27—表 36)。

六、三大经济体指标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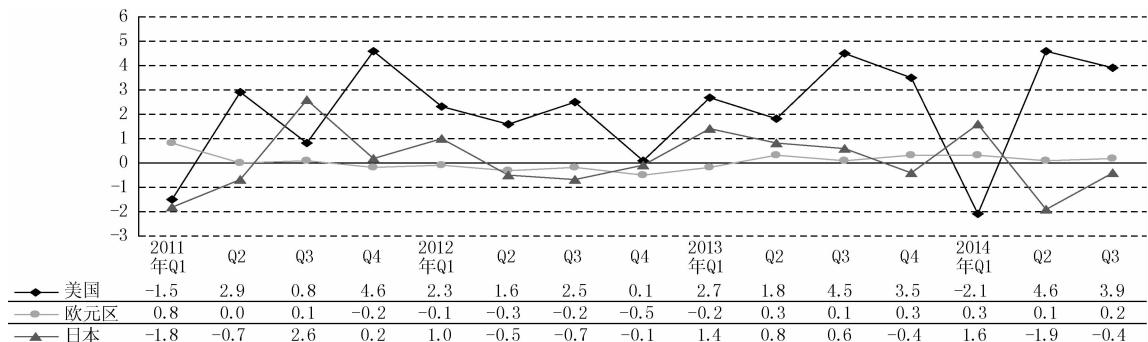


图 1 2011年—2014年3季度三大经济体GDP环比增长率(%)

注：美国为环比折年率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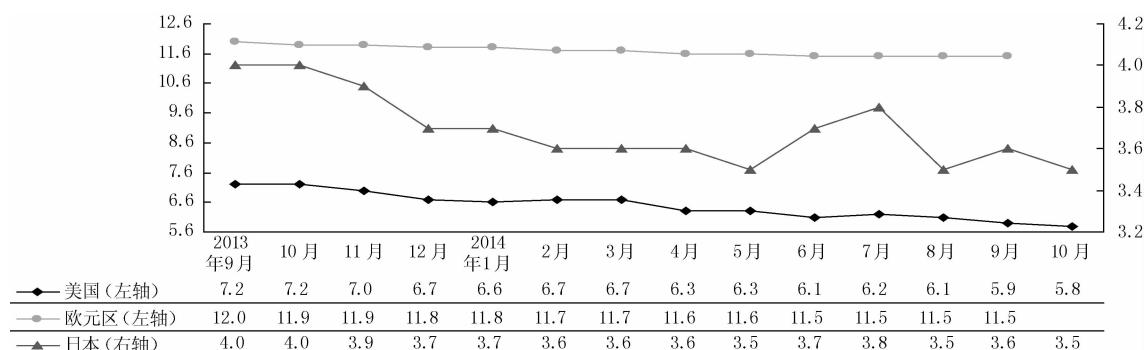


图 2 2013年9月—2014年10月三大经济体失业率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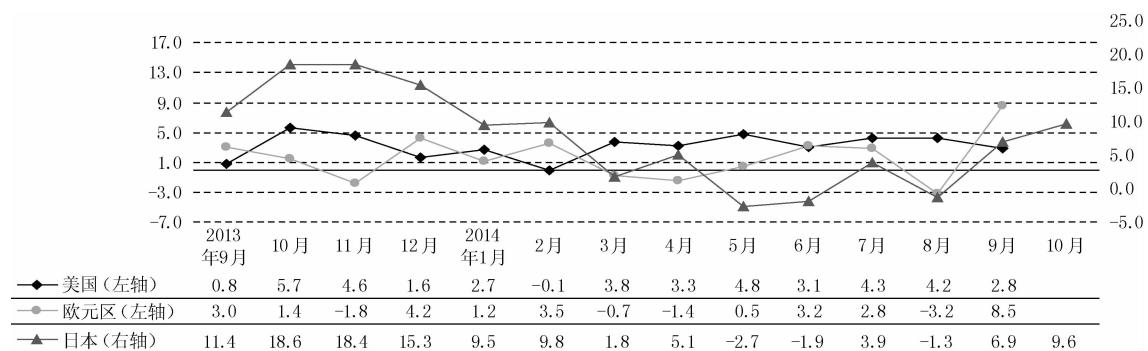


图 3 2013年9月—2014年10月三大经济体出口额同比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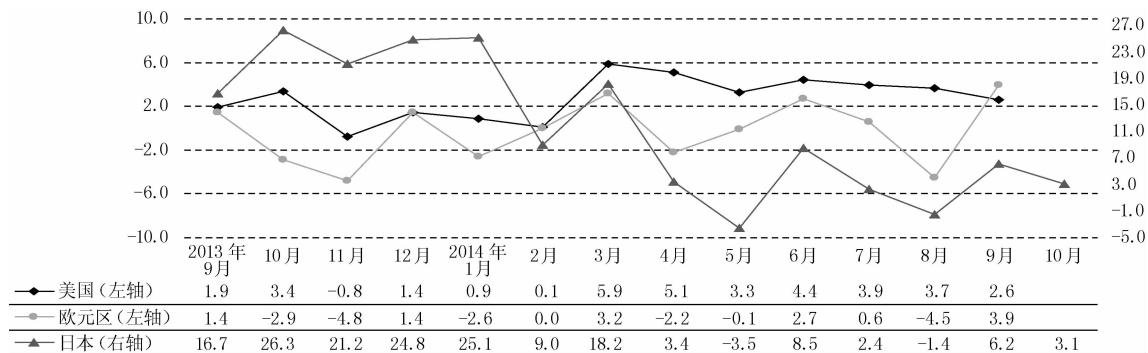


图 4 2013年9月—2014年10月三大经济体进口额同比增长率(%)

数据来源：各经济体官方统计网站(图1—图4)。

责任编辑：李蕊

ABSTRACTS

(1) Advance China –US BITT Negotiation and March Toward Deeper Economic and Trade Cooperation

Research Group of China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Economic Exchanges

The negotiation of BIT, Bilateral Investment Treaty, between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entered the fast lane. It's time for the two countries to begin negotiation of BITT, Bilateral Investment and Trade Treaty, considering factors such as bilateral trade and economic cooperation, development needs of the two countries, and the global trend of regional economic integration. As to the covering scope, BITT covers less field than FTA, but it will cover main crucial China–US economic and trade fields. As to the rules, BITT should be a high-level treaty orienting the future based on development realities of the two countries.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should take efforts to begin the negotiation of BITT in a proper way, proper time, and proper route, while the negotiation of BIT goes forward.

(2) Establishment of Pension Fund Administration is a Key Factor for Deepening Comprehensive Social Security Reform

Zheng Bingwen

Establishment of pension fund administration is a key factor for deepening comprehensive social security reform. As a new type of financial institutions, pension fund administration is an indispensable player for public sector pension reform as well as the reform of basic pension fund investment. Pension fund administration should also play the role of engine for promoting the development of annuity market and thus strengthening multi-layer social security system. For family wealth management, establishment of pension fund administration is an incubator for building pension industry in an era of hybrid asset management.

(3) Thoughts about Promoting Research on Global Value Chain in China under the New Trend of Global Value Chain Development

Shen Danyang and Peng Jing

As China moves towards the mid and high end of the global value chain, correlation studies in our country has achieved fruitful results, which is getting more and more impressive. Now, it's of significance of state strategy to lift further our position in the global value chain. The whole Asian–Pacific region also attach great importance to cooperation and study of the global value chain. In a world view, research on the global value chain of main international economic organizations and some noted economic research institute, extending from accounting of added value of trade to the making of economic and trade policies and rules, has reached a

new stage and formed a new trend. China need to make new efforts and seek new breakthroughs in the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policy and rule studies on the global value chain.

(4) Great Powers Converge in Asia and China Runs Businesses in Neighboring Region: Thoughts about Construction of “One Belt and One Road”

Gu Yuanyang

Great powers converge in Asia because of its strategic importance and booming economic tendency. As an important member of the Asian family, China should focus and base its diplomatic strategy on Asian region. The United States “Pivot to Asia” strategy, or the Asia-Pacific rebalancing strategy, takes military matters as a major consideration, while China’s foreign policy to Asian region pushes running business in neighboring region forward. The building of the 21st Century Maritime Silk Road is a diplomatic and strategic plan of China to Asian region, and also a grand opening-up strategy.

(5) Thoughts about the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Liu Xuemin

The Silk Road Economic Road, a strategic idea of China, is a economic development belt and cooperation region. Having only a rough scope and direction now, it is an open area for economic development. Its building still faces many obstacles, being affected by outside forces, and needs comprehensive coordination of countries along the belt. Therefore, on the international level, we need to make top designs and promote its building with corresponding countries, advance studies and co-operations on transportation, energy, trade, urbanization, environment protection, and other issues; on the domestic level, its building helps the reform and opening up conduct a comprehensive upgrade, and offers a new opportunity for the development of the western region.

(6) Asymmetric Interdependence of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between China and Developed Countries

Zhang Mohan

China’s FDI to developed countries is far less than that from developed countries, which calls asymmetric interdependence between China and developed countries. Using Howlett-Ramesh policy instrument map and Weidenbaum non-market strategy classification, this paper attempts to analyze the reason of China’s FDI insufficiency to developed countries. The result shows that compulsory policy instruments and negative reaction non-market strategies make China’s FDI main force, i.e. state owned enterprises, especially the center controlled enterprises, lose the driving force of FDI to developed countries. On the contrary, mixed policy instruments and positive proactive non-market strategies stimulate enthusiasm of multinational enterprises from the developed countries.

(7) BRICS Local Currency Settlement and RMB Internationalization

Yan Erwang and Li Chao

After the 2008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crisis, BRICS countries strengthened cooperation on economic and

financial issues, and agreed on developing local currency settlement among BRICS countries to jointly resist financial risks and expand trade cooperation. This paper introduced the content, current situation, and significance of BRICS local currency settlement, and discussed the existing problems in the settlement, such as low degree of currency internationalization, imperfect financial system, weak basis for cooperation, and false local currency settlement. Then this paper concluded that the core of the existing problems was the low degree of BRICS currency internationalization. Based on the above conclusion, this paper also discussed favorable factors of RMB internationalization and policy proposals.

(8) New Situation and New Problems in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al Machinery Service Organizations and Countermeasures

Jiang Changyun, Zhang Ouxiang, and Hong Qunlian

Based on a survey in two counties in Anhui province, which we name JZ and YS respectively, we make a summary of the new development situation of agricultural machinery service organizations and conclude that agricultural machinery service organizations have shown many positive effects till now, yet their present 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still face some new problems. After an analysis of these problems, we put forward some countermeasures for promoting the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al machinery service organizations.

(9) Thoughts about Innovating the System and Mechanism of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Zhang Linshan and Sun Changxue

In the new era of the development of agriculture, rural areas and farmers in China, it's of great importance to innovate the system and mechanism of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for promoting rural reform and solving rural issues. With some underlying problems in certain fields, the current system and mechanism of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still need further improvement. To this end, we need to enhance the construction of organizations and regulations of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nd operation, and continue stimulating rural development vitality and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capability.

(10) A Review of the Third Reform and Opening-up Forum for the Middle-Aged and Young Scholars (Moganshan Forum 2014)

Academic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Center of NDRC

On September 18–20, 2014, the third Reform and Opening-up Forum for the Middle-Aged and Young Scholars (Moganshan Forum) opened grandly in Moganshan, Zhejiang Province. This forum was jointly organized by the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Center of National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NDRC), ALL-China Financial Youth Federation, and Tsinghua University China Institute for Development Planning. More than 300 delegates from domestic and international universities, think tanks, enterprises, governments, and social organizations, most of who are below 45 years of age, attended the forum and discussed their opinions under the topic of “Great Power Governance in the Globalization Era”. This paper made a brief review of the forum.

Editor: Xie Yunliang

“铁的新四军”红色记忆·经典美术作品展 征稿通知

为纪念抗日战争胜利 70 周年，深切缅怀新四军革命先辈在民族危亡之际砥柱中流，为夺取反法西斯战争和人民解放事业伟大胜利所建立的丰功伟绩，同时昭展丹青名家并推书画新秀；北京新四军暨华中抗日根据地研究会联合中国中共党史学会、文化部公共文化司等 8 家单位发起“铁的新四军”红色记忆·经典美术作品展活动，参展作品将在全国范围征集，经活动艺委会评选后的 320 幅优秀作品于 2015 年 5 月在中国国家博物馆首展，之后在相关省市巡展并筹台海联展。同时活动中的部分甄选作品将捐由各大博物馆、纪念馆收藏，永世纪念、教育后人。我们诚邀全国画坛诸位艺术家与各界贤达加盟本次展览。

一、组织机构

（一）组委会

主任：欧阳淞 蔡武 陈昊苏

副主任：李忠杰 杨志今 左中一 王占生 邓淮生 薛德堂 姆瞩远 黄如军

委员：张永新 张光东 韩铁成 桂建平 叶小楠 何光耀 乔泰阳 张淮流

刘延淮 周善平 赵黎明 邓小燕 张末生 彭华 吴长江 赵长青

葛华 颜宁 张士明

（二）主办单位

中国中共党史学会 文化部公共文化司 中组部党建读物出版社

中国美术家协会 中国书法家协会 中国新四军研究会

北京新四军暨华中抗日根据地研究会 中国海外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三）承办单位

北京新四军暨华中抗日根据地研究会四师淮北分会

中海外爱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四）协办单位

北京市、上海市、江苏省、安徽省、浙江省、河南省、湖北省、江西省、福建省、广东省、山东省、四川省、重庆市、广西壮族自治区等省（市、区）美协及新四军研究会

（五）军史专家委员会

寿小松 黄如军 耿成宽 徐维国 王传厚 张学忠 徐君华

（六）艺术委员会

名誉主任：刘大为

主任：吴长江 副主任：徐里 杜军 秘书长：丁杰

二、展出日期、地点

2015年5月（拟定），中国国家博物馆

三、展出规模

本次展览展出美术、书法作品320余幅，其中特邀美术名家名作百余幅，全国征稿入选优秀作品100件，同书法作品共同展出。评选委员会由中国美术家协会聘请专家组成。

四、作者待遇

1. 该展评选出的优秀作品作者具备申请加入中国美协会员的一次条件。
2. 优秀作品100件（税前收藏费：中国画作品50件；15000元/件。油画作品50件；25000元/件）。
3. 画展将出版画册，每位参展作者均可获赠一本。
4. 组委会向参展作者颁发证书。

五、参展要求

1. 参展作者需提供送展作品照片1张（10寸以上）参加初评，照片注明：姓名（以身份证为准）、标题、详细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初评入围者接到电话通知后邮寄原作（送原件地址另行通知），同时通过邮局汇寄150元评选费进行终评，初评未入围作者不另行通知，照片不退。终评落选作品退件。
2. 参展作品一律为原始真实创作，如检测后发现作者使用高仿作品参评，中国美术家协会将在三年内拒绝此作者参加中国美术家协会主办的任何展览活动。
3. 初评投递作品照片，相同作品照片如反复多次投递，中国美术家协会将视为无效稿件取消参评资格。
4. 送件要求：中国画幅尺寸不小于6尺整张，横竖不限；油画画芯尺寸：不小于1米×1米。送件作品背面右下角请用铅笔写明：姓名（以身份证为准）、标题（和画面相同）、尺寸（高×宽CM）、详细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身份证号码，送件须妥善包装并挂号或特快专递邮寄，防止邮寄中破损遗失。
5. 收作品照片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5年1月31日止，以收到地邮戳为准。
6. 联系方式。收件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沙滩一号院32号楼A座710，邮编：100083；收件人：张英财；联系电话：（010）59759683。画展信息可登录www.caanet.org.cn（中国美术家协会网站）查看。

六、特别声明

1. 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对参展作品有展览、研究、摄影、录像、出版及宣传权。
2. 凡送作品参评、参展作者，应视为已确认并遵守征稿启事的各项规定。

中国美术家协会

2013年12月